

创业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UNWAYWORL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1 号 601

SunwayWorld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CMS  招商证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监管机构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开发行新股数量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1,935.00 万股（含 1,935.00 万股，且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数量为准，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本次发行无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735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提醒投资者需特别关注以下列示的风险及其他重要事项，并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部分的全部内容。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因素

（一）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869.81 万元、7,203.04 万元、12,284.57 万元和 10,365.53 万元，其金额随公司收入规模扩大而增长。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客户多数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以及大中型企业，上述客户均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受客户资金预算安排以及付款审批程序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不利影响。

（二）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客户的采购需求和相关的招投标工作很可能放缓，公司现有的项目实施进度亦因推迟复工而有所延迟，导致 2020 年一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 2020 年度的盈利水平，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三）二次开发业务模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中含有代理雅培信息的 Starlims 及 LabVantage Solutions 公司的 LabVantage 等国外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软件并进行二次开发的业务。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二次开发带来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36.69%、23.07%和 8.87%。其中雅培信息在 2017 至 2019 年度均为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

公司与雅培信息正在执行的经销协议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根据公司与雅培信息的经销协议，若雅培信息认为公司作为经销商有未实现销售目标、违反竞业禁止、存在知识产权侵权或存在其他违反协议条款的情形，可根据协议条款终止经销协议，因此公司与雅培信息的经销协议续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二次开发模式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有一定比例，若相关业务被迫终止，将会给发行人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项目延期交付导致违约赔偿的风险

公司大多数项目有约定明确的实施期限，并约定如公司未能如期交付，需向客户赔偿相应违约金。虽然公司有相关部门负责管控项目实施进程，并会及时响应客户的各种需求，在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因项目延期发生违约赔偿损失，但公司仍可能受各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未能如期交付，并发生违约赔偿。

（五）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18.56 万元、18,654.24 万元、26,319.27 万元，各年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488 人、554 人、903 人。

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人员数量将进一步扩大，组织机构也将更为复杂，公司需要对战略规划、资源整合、业务开拓、产品研发、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多方面进行调整和完善，不断提升公司各部门的协同性与紧密性。

若公司的管理团队不具备相应管理和协调能力，无法及时调整管理方式，优化经营模式，则会削弱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影响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阻碍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二、相关承诺事项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重要承诺，包括股份锁定的承诺，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等。具体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以及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目 录

监管机构声明	1
发行人声明	2
本次发行概况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因素	4
二、相关承诺事项	5
目 录.....	6
第一节 释义	10
第二节 概览	14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6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 旧产业融合情况	18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1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1
八、募集资金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3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3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4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25
四、预计发行时间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经营风险	26
二、财务风险	27
三、法律风险	28

四、内控风险	29
五、技术风险	29
六、新股发行的相关风险	30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2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32
二、公司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2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38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39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	41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50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5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情况	62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诉讼情况	62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62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63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64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薪酬情况	65
十四、发行人员工情况	66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7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70
二、公司所在行业基本情况	89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3
四、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26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29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31
七、公司主要经营资质证书及认证证书情况	145
八、公司获取特许经营权情况	146
九、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146

十、公司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59
十一、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60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61
一、公司治理	161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64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情况	165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公司资金或资产以及 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165
五、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165
六、同业竞争	166
七、关联方	168
八、关联交易	170
九、关联方变化情况	175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分析	176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76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重要性水平	184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86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87
五、主要税项	217
六、分部信息	218
七、非经常性损益	218
八、主要财务指标	219
九、影响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相关指标分 析	221
十、经营成果分析	223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244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58
十三、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73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275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7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27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78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影响	293
五、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资金已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94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294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01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01
二、股利分配政策	302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05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06
五、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以及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 约束措施	30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0
一、重大合同	330
二、对外担保事项	332
三、诉讼和仲裁事项	333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334
第十三节 附件	343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第一部分：常用词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发行人/三维天地	指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三维有限	指	发行人前身，设立时名为“北京三维天地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2019年9月完成股改，整体变更为“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三维	指	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三维	指	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社会公众股、A股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
股东大会	指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会
北京维恒	指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三维智鉴	指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苏民投君信	指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智望天浩	指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成贤一期	指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雅枫一期	指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成贤三期	指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启明星辰	指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益发久	指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发起人	指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在册股东，包括金震等4名自然人股东及北京维恒等8名机构股东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 承销商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发行人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锦天城、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雅培信息	指	Abbott Informatics，前身为 Starlims Corporation，2009 年被雅培公司收购，是世界领先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产品提供商
Starlims	指	雅培信息旗下的知名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LabVantage	指	总部位于美国新泽西的 LabVantage Solutions Limited 公司旗下的知名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MasterControl	指	总部位于美国盐湖城的 MasterControl Inc. 公司旗下的一款国际知名的质量管理体系，尤其在医药行业应用非常广泛
Gartner	指	Gartner, Inc.（高德纳咨询公司），成立于 1979 年，是一家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的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康涅狄格州
Oracle	指	Oracle Corporation（甲骨文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企业级软件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红木滩
SAP	指	SAP SE（思爱普公司），是总部位于德国沃尔多夫市的全球最大的企业管理和协同化电子商务解决方案供应商
Informatica	指	Informatica 是全球领先的数据管理软件提供商，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红木滩
Stibo Systems	指	Stibo Systems 是全球资深多领域主数据管理解决方案服务商，总部位于丹麦奥胡斯
国家认监委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通院	指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第二部分：专业术语

LIMS	指	LIMS（Laboratory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主数据（MD）	指	主数据（Master Data，简称 MD）指在整个企业范围内各个系统（操作/事务型应用系统以及分析型系统）间要共享的数据，通常需要在整个企业范围内保持一致性（consistent）、完整性（complete）、可控性（controlled）
数据治理（DG）	指	数据治理（Data Governance，简称 DG）是组织中涉及数据使用的一整套管理行为，是对数据资产管理行使权力和控制的活动集合
数据资产管理（DAM）	指	数据资产管理（Data Asset Management 简称 DAM）是规划、控制和提供数据及信息资产的一组业务职能，包括开发、执行和监督有关数据的计划、政策、方案、项目、流程、方法和程序，从而控制、保护、交付和提高数据资产的价值
数据清洗（DC）	指	数据清洗（Data Cleaning，简称 DC）指对数据进行重新审查和校验的过程，目的在于删除重复信息、纠正存在的错误，并提供数据一致性，一般是由计算机而不是人工完成
元数据（Metadata）	指	又称中介数据、中继数据，为描述数据的数据（data about data），主要是描述数据属性的信息，用来支持如指示存储位置、历史数据、资源查找、文件记录等功能。元数据算是一种电子式目录，为了达到编制目录的目的，必须在描述并收藏数据的内容或特色，进而达成协助数据检索的目的
微服务架构（Microservice Architecture）	指	一种架构概念，旨在通过将功能分解到各个离散的服务中以实现解决方案的解耦。围绕业务领域组件来创建应用，这些应用可独立地进行开发、管理和迭代。在分散的组件中使用云架构和平台式部署、管理和服务功能，使产品交付变得更加简单

高级数据分析（AA）	指	高级数据分析（Advanced data Analysis），是一种可视化建模技术，能够实现自助式分析而无需编写繁琐的代码，通过拖拽操作即可快速完成数据建模，一次建模多次应用，能轻松制作出丰富的图表，灵活地进行数据分析，快速发现数据中的规律
PaaS	指	PaaS（Platform-as-a-Service），平台即服务，为云环境中的应用基础设施服务，也可以说是中间件即服务，将服务器平台或者开发环境作为服务进行提供。
SaaS	指	SaaS（Software-as-a-Service），软件即服务，为一种创新的软件应用模式，指供应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工作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 SaaS 平台供应商提供的服务
QA	指	QA（Quality Assurance），是为了提供足够的信任表明实体能够满足质量要求，而在质量管理体系中实施并根据需要进行证实的有计划和有系统的活动
QC	指	QC（Quality Control），质量控制
CAPA	指	CAPA（Corrective Action & Preventive Action），纠正与预防措施，是质量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OCR 识别	指	OCR（Optical Character Recognition，光学字符识别），一种计算机技术，将图片、照片上的文字内容，直接转换为可编辑文本的软件
NQI	指	NQI（National Quality Infrastructure），国家质量基础设施
J2EE	指	Java 2 Platform Enterprise Edition，它是由 SUN 公司领导、各厂家共同制定并得到广泛认可的工业标准，或者说，它是在 SUN 公司领导下，多家公司参与共同制定的企业级分布式应用程序开发规范
GMP	指	GMP（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ISO/IEC17025	指	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
GAMP5	指	GAMP5（Good Automate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良好自动化生产实践指南
CNAS	指	CNAS（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FDA	指	CFDA（Chin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FDA	指	FDA（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EU-GMP	指	EU-GMP（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欧盟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ALP	指	GALP（Good Automated Laboratory Practices），优良自动化实验室规范
SOP	指	标准作业程序 SOP（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标准作业程序
BOM	指	BOM（Bill of Material）物料清单，也就是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数据文件，是计算机可以识别的产品结构数据文件，也是 ERP 的主导文件
ERP	指	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是企业资源计划的简称

EAM	指	EAM（Enterprise Asset Management），是企业资产管理系统的简称
MES	指	MES（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是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的简称
FMS	指	FMS（Financial Management System），是财务管理系统的简称
CRM	指	CRM（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是客户关系管理的简称
Web Service	指	计算机技术，能使得运行在不同机器上的不同应用无须借助附加的、专门的第三方软件或硬件，就可相互交换数据或集成
B/S	指	B/S 结构（Browser/Server，浏览器/服务器模式），将系统功能实现的核心部分集中到服务器上，简化了系统的开发、维护和使用，客户机上只要安装一个浏览器即可访问数据
CMMI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所列数值的加总数与合计数不一致、出现尾差时，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重要提示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7月3日
注册资本	5,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金震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11号601	主要生产经营范围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
控股股东	金震	实际控制人	金震
行业分类	1、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代码：I65）（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2、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 3、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2.1新兴软件及服务行业”，涉及工业软件、高端信息技术服务支撑软件、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细分领域。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	------------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1,935.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2%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1,935.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2%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7,735.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交所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它对象		
承销方式	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不适用		
发行费用分摊原则	【】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预计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上市相关手续费用【】万元
--------	---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3月/2020.3.31	2019年度/2019.12.31	2018年度/2018.12.31	2017年度/2017.12.31
资产总额（万元）	34,935.21	37,877.86	20,269.98	15,151.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5,200.44	26,966.68	9,302.65	4,534.2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55	28.50	54.10	70.07
营业收入（万元）	281.33	26,319.27	18,654.24	13,518.56
净利润（万元）	-1,767.46	6,834.47	4,768.77	2,956.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万元）	-1,767.46	6,834.47	4,768.77	2,95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765.54	6,818.57	4,704.70	2,94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0	1.2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0	1.23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8	39.16	68.93	9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63.50	1,580.54	-23.64	1,613.41
现金分红（万元）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2.53	13.72	14.36	18.63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或产品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检验检测信息化、数据资产管理等应用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实施，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供应链管理软件、技术服务四大类，各类型产品的简要说明如下：

业务分类	简要说明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实现检验检测过程中相关资源及流程的全面管理，能够为生产型企业、政府监管部门、专业检验检测机构等组织提供检验检测过程的数据信息管理，并优化管理流程，在保证检测数据合规性要求的基础上，显著提高检验检测过程的工作效率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协助客户建立标准化的数据管理体系，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有效性，实现数据在不同信息系统间的贯通，降低客户数据管理成本和数据复杂度，提升数据价值，实现对数据的资产化管理
供应链管理软件	协助企业实现采购供应链的各个关键业务环节，支撑企业统一管理、统一采购的管理要求，支持集中采购、分级采购等多种模式，实现企业与供应商的高效协同，提高采购业务流程运转效率
技术服务	提供检验检测机构的流程优化和管理咨询、大型集团企业的数据资产管理咨询、大型集团企业的采购供应链管理咨询、运维及驻场支持等技术服务工作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专业的软件开发服务商，主要向政府及企事业单位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及解决方案。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商务洽谈等方式实现销售，签订合同后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和业务特点进行软件系统的开发设计及项目实施。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自主品牌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模式、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模式、运维服务模式、技术咨询类项目模式等。

具体开发及实施中，公司针对客户不同需求，在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数据资产管理产品、供应链管理产品原型上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进行定制化开发，或者在国外知名的软件基础上按照客户需求提供二次开发与实施服务，取得合同收入从而实现盈利。

（三）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及自主研发核心技术，是国内技术实力较强、团队规模较大、项目业绩较多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和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开发及服务供应商。

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在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品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一系列影响国计民生的社会公共管理领域获得大面积应用，并积极向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对检验检测和质量控制需求较高的制造业领域扩展。公司自研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近年来逐步实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在上述多个行业领域具有领先的市场占有率。

在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方面，公司是国内较早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数据管理平台提供商，拥有多项相关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具备综合的数据资产管理能力，所服务客户包括中国石化、五矿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中兴通讯、比亚迪、宜家家居等大型企业集团。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立足于产品和技术的自主可控，持续进行新标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具有较好的科技创新特征：

1、公司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新兴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属于“新兴软件开发产业”中的“应用软件开发”；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2.1 新兴软件及服务行业”。

2、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特征

（1）先进的技术架构可以实现创新的应用模式

公司产品拥有先进的技术架构，集成 Spring、Maven 等主流开源技术，采用微服务架构，支持基于虚拟化的混合云部署方式，可以实现灵活部署，实现检验检测区域一体化（例如检验检测垂直化管理、食药检全省一体化平台、疾控中心省级一张网业务等），解决区域一体化服务能力薄弱的问题，建立资源集成、多方协作、标准统一、精准服务的“政务云”模式，改变目前行业存在的检验检测过程不透明、监管无法量化、定检抽检效率低下等问题，为政府监管部门提供创新性监管工具，提高监管自动化程度，实现检测过程可追溯，打造“智慧监管”的应用模式。

（2）一体化的功能平台为客户提供全新的行业方案

公司所开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与当前传统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相比，可以进一步与企业其他的信息系统进行整合，已发展成为包含实验室信息管理、全面质量管理、研发过程管理、检验检测标准管理、质量数据分析等多种功能的一体化平台，且逐渐形成具有全生命周期追溯功能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可以为各领域的不同用户提供专属的行业解决方案。

（3）公司产品全面支持国产软硬件环境

公司所处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涉及大量政府部门和央企的信息数据处理，出于信息安全考虑，这些客户对国产软件的需求更为迫切。公司自主研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功能在公司众多项目实践的基础上愈发完善，可以有效替代同类进口软件，且公司自研的软件产品已完成针对国产处理器、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等进行适配，从而能在软硬件全国产环境下顺利运行。

3、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拥有多项自主核心技术

自成立以来，公司即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创新机制，以推动公司技术持续创新发展。

2017至2019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63%、14.36%、13.72%。公司当前已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中国境内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0项。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新兴产业，主要产品通过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并为客户全面掌控组织级数据资产提供了强大的支持，有效提升了我国各企事业单位及政府机构的信息化水平。同时，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已拥有多项自主核心技术。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特征。

（二）公司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所开发的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利用创新的科技手段为传统行业的信息化和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技术支撑，有效提

升各传统行业的运行及管控效率：

1、提升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能力和运行效率

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为疾控中心、环境监测站、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事业单位和政府监管部门的业务运行提供信息化支撑，实现检验检测业务资源、流程及数据在内的全面数字化管理，可以有效地提高相关部门的监管能力和工作效率。

以疾控中心为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高效准确的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满足包括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血液及咽拭子等生物样本管理、公共场所及居住、职业环境等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全面业务需求。

在本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检验检测信息平台记录感染者或患者基本信息、流行病学接触史以及生物样品信息，并将采集的生物样本信息送至实验室进行医学分析，随后自动采集仪器检测数据、自动生成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继而实时报送相关上级单位，再结合数据分析模型，进行传染病的区域、种群、传播途径、趋势分析，保证疫情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借助公司一体化信息平台的建设能力，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协助各地疾控中心建立一个有效的信息流动和共享机制，实现全国各地的疫情等信息的实时上报和汇总，形成对各省市、区县公共卫生状况的有效监测，有效提高疾控中心工作运行效率及应急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已为全国 30 余家各级疾控中心提供了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公司产品可以为政府及相关机构进行全面监管提供有效的信息平台支撑，不仅在公共卫生领域，还对我国未来食品药品质量管理、环境监测等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具有帮助。

2、为传统行业的研发管理和生产质量管控提供信息化支撑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为各类研究型实验室提供研发管理，实现高效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研究对象文件管理、全面数据分析等功能，促进研发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提升；同时，公司产品还可以服务于工业品和消费品生产制造过程的检验检测，通过质量监管平台提升生产制造业的质量管控效率，为医疗器械、

能源、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等行业客户实现质量过程控制，提升企业质检部门整体的工作效率，帮助企业完成对质检环节的信息化升级，以保证产品质量和性能并实现统计学过程控制。

3、为传统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有效保障

公司的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协助企业客户建立标准化的数据管理体系，对物料数据、客户供应商数据、BOM 数据等高价值数据进行全面管理，保证数据的精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有效性，实现数据在不同信息系统间的贯通，降低客户数据管理成本和数据复杂度，用以支持企业各层级的管理决策，提高生产资源的利用率，充分发挥资源的整合效应，从而间接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为境内企业且不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49 号），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 1 项规定上市标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财务指标要求	项目	金额（万元）	是否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 1 项规定的上市标准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2018 年净利润	4,704.70	是
	2019 年净利润	6,818.57	是
	合计	11,523.27	是

注：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为准

综上，发行人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2.1.2 条第 1 项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特殊安排，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

八、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通过投资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等项目，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总量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按照下表所列优先顺序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文号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7,922.49	17,922.49	丰发改函[2020]26号	9,169.96	4,264.86	4,487.67
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	17,225.25	17,225.25	丰发改函[2020]24号	8,462.98	4,523.42	4,238.85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18.33	10,318.33	2019-420118-65-03-061989	3,769.67	2,990.55	3,558.11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4,565.52	4,565.52	丰发改函[2020]25号	1,505.91	3,059.61	-
合计	50,031.59	50,031.59	-	22,908.52	14,838.44	12,284.63

注：根据北京市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相关情况出具的丰发改函[2020]24号、丰发改函[2020]25号、丰发改函[2020]26号函件，“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范围，无需办理备案。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发行人主营业务开展，拟投资项目实际投入时间将按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则项目的资金缺口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将以自有资金或采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后尚有剩余，剩余部分用于主营业务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募集资金运用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的有关内容。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元		
发行股数	1,935.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2%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1,935.00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25.02%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7,735.00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公司截至【】年【】月【】日经审计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以【】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前每股净资产计算）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本次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最终的发行方式由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确定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开立深交所股票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它对象		
承销方式	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预计费用总额为【】万元，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与本次发行相		

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上市相关手续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霍达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保荐代表人：	徐国振、兰利兵
项目协办人：	赖元东
项目经办人：	张鹏、何浩宇、郭子威
联系电话：	0755-82943666
传 真：	0755-83081361

（二）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	顾功耘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层
经办律师：	郇海亮、李攀峰、刘建海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 真：	021-20511999

（三）会计师事务所及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建国
住 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经办会计师：	刘海山、龙晶羽
联系电话：	010-56730037
传 真：	010-56730088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 责 人：	李晓红
住 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单元 1303 室
经办资产评估师：	侯新风、张亮
联系电话：	010-88395166
传 真：	010-88395661

（五）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 真：	0755-25988122

（六）收款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纺大厦支行

地 址：	深圳市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B 座 1 楼
户 名：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819589052110001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预计发行时间

序号	事项	日期
1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2	开始询价推介的日期	【】年【】月【】日
3	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	【】年【】月【】日
4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5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公司披露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投资者需要谨慎考虑，根据自己的独立判断作出投资决策。

一、经营风险

（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客户的采购需求和相关的招投标工作很可能放缓，公司现有的项目实施进度亦因推迟复工而有所延迟，导致 2020 年一季度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并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 2020 年度的盈利水平，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二）二次开发业务模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中含有代理雅培信息的 Starlims 及 LabVantage Solutions 公司的 LabVantage 等国外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软件并进行二次开发的业务。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二次开发带来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36.69%、23.07%和 8.87%。其中雅培信息在 2017 至 2019 年度均为公司的第一大供应商。

公司与雅培信息正在执行的经销协议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根据公司与雅培信息的经销协议，若雅培信息认为公司作为经销商有未实现销售目标、违反竞业禁止、存在知识产权侵权或存在其他违反协议条款的情形，可根据协议条款终止经销协议，因此公司与雅培信息的经销协议续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由于二次开发模式收入在公司营业收入中占有一定比例，若相关业务被迫终止，将会给发行人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客户需求变化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收入来自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但各行业客户的信息系统投资建

设均存在一定周期性。虽然公司将通过后续销售、拓展新客户等方式保持业务持续开展，但依然难以避免受到某些大型客户信息系统建设投资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可能导致公司无法长期保持业绩快速增长，乃至出现业绩波动的风险。

（四）场地租赁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场所均系租赁取得，公司租赁的房屋主要用于办公、研发和员工居住等，不涉及厂房和大型生产设备，搬迁的直接成本低。但考虑到寻找新的合适场地需要一定的时间，倘若发生租赁到期无法续租、出租方违约收回租赁场地或者租金大幅上涨的情形，公司将面临日常经营场所无法继续使用的风险，将在短期内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五）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各行业对企业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的重视程度不断加深，发行人所在的行业规模会持续增长，但同时有更多的软件企业加速进入到发行人所处的细分领域中来。虽然公司当前在所处领域有一定的技术积累、市场口碑及客户优势，但如果不能持续投入研发和技术创新，保持相关优势，同时持续根据客户需求自我提升，公司将在新进入者较多的情况下面临市场竞争力减弱风险。

二、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869.81万元、7,203.04万元、12,284.57万元和10,365.53万元，其金额随公司收入规模扩大而增长。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由于公司客户多数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以及大中型企业，上述客户均执行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受客户资金预算安排以及付款审批程序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对公司资产质量以及财务状况将产生不利影响。

（二）季节性风险

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第四季度确认收入分别为6,508.88

万元、9,329.08万元和18,212.53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8.18%、50.03%和69.22%。公司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上半年收入占比较低，但公司费用在年内平均分布，导致上半年利润较少，现金流也较为紧张，公司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三）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享有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3.83%、26.63%和19.76%。如国家对软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四）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749.25万元、4,061.07万元、5,242.03万元及6,900.63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76%、20.66%、14.19%及20.56%，存货规模总体上较大。

公司存货均为期末正在实施的项目中已经发生的、但相关业务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合同履约成本，如果公司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导致产品无法及时完成验收并确认收入，可能会导致存货无法及时变现，甚至出现减值情形，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三、法律风险

（一）项目延期交付导致违约赔偿的风险

公司大多数项目有约定明确的实施期限，并约定如公司未能如期交付，需向客户赔偿相应违约金。虽然公司有相关部门负责管控项目实施进程，并会及时响应客户的各种需求，在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因项目延期发生违约赔偿损失，但公司仍可能受各方面因素影响导致项目未能如期交付，并发生违约赔偿。

（二）公司软件产品受到盗版侵权的风险

随着社会对知识产权意识的不断增强，我国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但是当前我国的相关法律法规体系仍不够完善，社会对版权保护意识有所不足。由于软件产品盗版成本较低，因此公司产品和技术存在被盗版、仿冒及非

法利用等侵害风险，将会对公司市场推广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四、内控风险

（一）业务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18.56 万元、18,654.24 万元、26,319.27 万元，各年末员工人数分别为 488 人、554 人、903 人。

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和人员数量将进一步扩大，组织机构也将更为复杂，公司需要对战略规划、资源整合、业务开拓、产品研发、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多方面进行调整和完善，不断提升公司各部门的协同性与紧密性。

若公司的管理团队不具备相应管理和协调能力，无法及时调整管理方式，优化经营模式，则会削弱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影响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阻碍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金震先生通过直接持股及对北京维恒、三维智鉴的控制，合计控制发行人股份 4,463.58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76.96%，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直接影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能力。且金震先生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直接参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如果金震先生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和对公司的影响力，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实施不当控制，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可能受到损害。

五、技术风险

（一）技术迭代风险

公司所在的软件行业具有技术密集的特点，技术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而公司技术方向选择错误，无法顺应技术变革趋势，从而难以匹配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将会对公司产品的技术开发及市场份额造成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当前已经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技术和业务团队，是公司持续创新、开拓市场的重要基础。随着业务的高速发展，目前软件行业的人才争夺战不断加剧，公司面临人才流失的风险。如果公司发生核心技术及业务人员流失，则可能影响公司技术研发实力及市场开拓能力，给公司的持续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六、新股发行的相关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投入未达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数据资产管理平台智能化升级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分别为 17,922.49 万元、17,225.25 万元、10,318.33 万元和 4,565.52 万元。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产业升级、政策环境变化、市场竞争环境变化、客户关系变化与技术人才储备等因素影响。这些不确定性将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收益与可行性研究报告存在一定差异，甚至导致公司投资项目可能无法完成或无法达到预期效果，从而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及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影响。

（二）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股本总额和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由于新开发项目需经历开发和市场推广等时间周期，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从投入到项目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预期经营业绩难以在短期内释放。因此，公司在短期内存在因股本规模及净资产规模扩大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三）发行失败风险

如果本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顺利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证监会注册批复文件，即启动后续发行工作。公司将采用网下询价对象申购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发行方式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进行发行。但是股票公开发行是充分市场化的经济行为，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确定后，如果存在发行认购不足等其他法规规定的需中止发行的情形，则存

在发行失败的风险。

（四）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的变化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方面受到公司治理、业务经营、产品推广、财务状况等的影响，另一方面也会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周边资本市场波动、本土资本市场供求、市场心理及突发事件等因素的影响，因此股票价格存在波动风险。投资者在考虑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关注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作出审慎判断。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SunwayWorld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金震
注册资本	5,800 万元
成立时间	1995 年 7 月 3 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间	2019 年 9 月 24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1 号 601
邮政编码	100080
电话	010-52250988
传真	010-52970350
公司网址	http://www.sunwayworld.com
电子邮箱	info@sunwayworld.com
信息披露和协调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部
联系人	彭微
联系电话	010-52970352

二、公司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情况

发行人的前身是北京三维天地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02 年 4 月更名为“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有限”），系由刘波、金震等 10 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1995 年 7 月 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084622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9 年 8 月 22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50665 号），截至审计基准日 2019 年 4 月 30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 127,579,732.28 元。

2019 年 8 月 23 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

天华资评报字〔2019〕第1526号），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按照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2,831.07万元。

2019年8月23日，三维有限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公司以2019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公司全体12名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截至2019年4月30日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按原持股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5,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净资产超过股本的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9年9月5日，三维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上述董事会提交审议的议案内容。

2019年9月5日，金震等12名有限公司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共同确认：根据立信2019年8月22日出具的审计基准日为2019年4月30日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B50665号），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27,579,732.28元，按2.3196:1的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总额5,500万股，公司现股东按照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500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9年9月21日，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有关公司设立的相关议案，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2019年9月2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B50796号），截至2019年9月21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公司截至2019年4月30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127,579,732.28元，按1:0.4311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5,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55,000,000.00元，大于股本部分72,579,732.2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9月24日，股份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880422A）。

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金震	3,044.75	55.36%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73.91	14.07%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4.93	11.73%
4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6	3.75%
5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13	3.17%
6	罗世文	154.77	2.81%
7	杨进德	154.77	2.81%
8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5	1.76%
9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39	1.41%
10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67.10	1.22%
11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1	1.09%
12	王兆君	45.16	0.82%
合 计		5,500.00	100.00%

（三）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2017年12月，三维有限股权转让与出资方式变更

2017年12月4日，三维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金震变更出资方式，将金震于2011年3月对公司的2,300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并2017年12月31日之前足额缴纳。

2017年12月4日，三维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金震将其持有的公司15%股权（600万元出资）按照98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同意由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金震、罗世文、王兆君、杨进德、袁岗组成新的股东会；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7年12月18日，三维有限取得海淀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震	2,620.00	货币	65.50%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00	货币	15.00%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货币	12.50%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4	罗世文	120.00	货币	3.00%
5	杨进德	120.00	货币	3.00%
6	王兆君	35.00	货币	0.88%
7	袁岗	5.00	货币	0.13%
合计		4,000.00		100.00%

2、2018年7月，三维有限股权转让

2018年7月2日，三维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袁岗将其持有的三维有限5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金震；会议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8年7月31日，三维有限取得海淀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震	2,625.00	货币	65.63%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00	货币	15.00%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货币	12.50%
4	杨进德	120.00	货币	3.00%
5	罗世文	120.00	货币	3.00%
6	王兆君	35.00	货币	0.88%
合计		4,000.00		100.00%

3、2019年4月，三维有限增资及股权转让，注册资本增至4,264万元

2019年3月15日，三维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增加至4,264万元，其中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2,565万元，13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货币出资494万元，2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货币出资437万元，2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货币出资1,520万元，8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

2019年3月15日，三维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金震将其持有的公司2.00%股权（对应出资80万元）按照人民币1,520万元价格转让给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1.875%股权（对应出资75

万元）按照人民币 1,425 万元价格转让给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1.50% 股权（对应出资 60 万元）按照人民币 1,140 万元价格转让给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0.65% 股权（对应出资 26 万元）按照人民币 494 万元价格转让给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0.5875% 股权（对应出资 23.5 万元）按照人民币 446.5 万元价格转让给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9 年 4 月 16 日，三维有限取得海淀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此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金震	2,360.50	货币	55.36%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00	货币	14.07%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0	货币	11.73%
4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00	货币	3.75%
5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	货币	3.17%
6	罗世文	120.00	货币	2.81%
7	杨进德	120.00	货币	2.81%
8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	货币	1.76%
9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	货币	1.41%
10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52.00	货币	1.22%
11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6.50	货币	1.09%
12	王兆君	35.00	货币	0.82%
合计		4,264.00		100.00%

4、2019 年 9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500 万元

详见本节“二、公司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二）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5、2019 年 10 月，股份公司增资，注册资本增至 5,800 万元

2019 年 9 月 3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公司拟按照 19.376 元/股的价格新增股本 300 万股，由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

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 5,812.8 万元认购，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9 年 10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19 年 10 月 21 日，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股东签署了增资协议，并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支付了增资款项。

2019 年 10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金震	3,044.75	52.50%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73.91	13.34%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4.93	11.12%
4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5.17%
5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6	3.56%
6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13	3.00%
7	罗世文	154.77	2.67%
8	杨进德	154.77	2.67%
9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5	1.67%
10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39	1.33%
1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67.10	1.16%
12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1	1.03%
13	王兆君	45.16	0.78%
合 计		5,800.00	100.00%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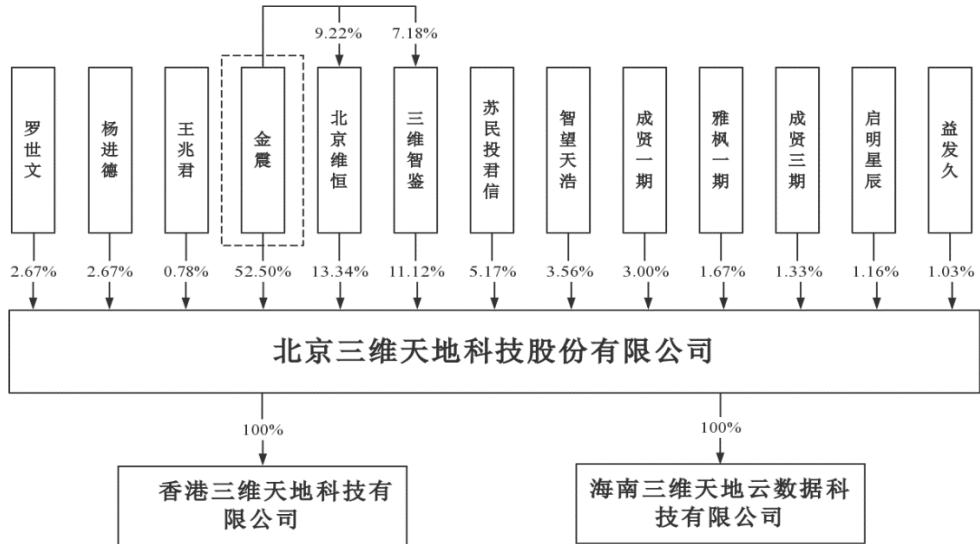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发行人未发生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的情形。

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详细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万股）	出资比例
1	金震	3,044.75	52.50%
2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73.91	13.34%
3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4.93	11.12%
4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5.17%
5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6	3.56%
6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13	3.00%
7	罗世文	154.77	2.67%
8	杨进德	154.77	2.67%
9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5	1.67%
10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39	1.33%
11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67.10	1.16%
12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1	1.03%
13	王兆君	45.16	0.78%
合计		5,800.00	100.00%

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和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此外公司拥有丰台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武汉分公司、成都分公司、济南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西安分公司、重庆分公司等 9 家分公司。公司曾投资持有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25.00% 的股权，该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已于 2017 年 8 月注销。

除上述子公司、分公司外，公司不存在拥有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情况。

1、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2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 A17 幢一层 1001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镇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海南生态软件园 A17 幢一层 1001
法定代表人	金震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 100% 持股
营业范围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其他电子产品零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固体废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增值电信业务，移动通信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计算机软件开发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与发行人经营同种业务，定位侧重于云计算相关软件产品的开发

（2）财务数据

经立信审计的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583,486.19	6,615,421.36
净资产	4,984,204.15	4,950,694.99
净利润	33,509.16	-49,305.01

2、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文）	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HongKong SunwayWorld Science&Technology Co., Limited
公司类型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10日
注册资本	2,000,000 HKD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九龙旺角弥敦道610号荷李活商业中心1318-19室
董事	金震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发行人100%持股
主营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与服务，贸易，资料处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主要定位于发行人软件产品的境外销售业务

（2）财务数据

经立信审计的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10,082.41	639,696.07
净资产	579,261.88	609,480.01
净利润	-42,410.72	259,243.30

3、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23日
注销日期	2017年8月15日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8号辰光大厦A306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8号辰光大厦A306
法定代表人	赵良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赵良持有50%股份；王德勇持有25%股份；三维天地持有25%股份
发行人投资情况	三维天地于2004年12月投资3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5万元、实物出资15万元），取得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25%股权
营业范围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业务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关系	报告期内无实际经营业务

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

（一）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金震先生通过直接持股及对北京维恒、三维智鉴的控制，合计控制公司股份4,463.58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76.96%，系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金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EMBA，身份证号码：230603196704*****。

（二）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除控股股东金震外，持股5%以上的股东有北京维恒、三维智鉴、苏民投君信，持股比例分别为13.34%、11.12%和5.17%。此外，成贤一期、成贤三期与雅枫一期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股东，合计持有发行人6.00%的股份。

1、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9月20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6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震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33号楼1层1-05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33号楼1层1-05
营业范围	社会经济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发行人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北京维恒是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具体经营业务

北京维恒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份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1	金震	普通合伙人	553,000.00	9.22%	董事长、总经理
2	罗世文	有限合伙人	2,500,000.00	41.67%	董事、副总经理
3	李美兰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0	16.67%	员工
4	郑秋月	有限合伙人	420,000.00	7.00%	员工
5	咸赫	有限合伙人	300,000.00	5.00%	员工
6	彭微	有限合伙人	162,000.00	2.70%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7	张镛远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50%	财务总监
8	吴长征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50%	员工
9	宁秀玉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2.50%	员工
10	韩易兵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1.67%	员工
11	李晓琳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0.83%	监事会主席
12	赵剑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0.83%	员工
13	黄旭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0.83%	员工
14	杨名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0.83%	员工
15	于明辉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0.67%	员工
16	周申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0.67%	员工
17	赵奕笑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0.50%	员工
18	周卫星	有限合伙人	22,000.00	0.37%	员工
19	卓国杰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份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20	范二磊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1	韩向春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2	原菲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3	邓杰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4	颜徐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5	朱景昊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33%	员工
26	毕瑞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17%	员工
27	陈华举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17%	员工
28	陈洁婷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17%	员工
29	李志达	有限合伙人	5,000.00	0.08%	员工
30	刘绍忠	有限合伙人	4,000.00	0.07%	员工
31	徐伟	有限合伙人	4,000.00	0.07%	员工
合计			6,000,000.00	100.00%	

2、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2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5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震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1号楼1层107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丰台区银地家园1号楼1层107
营业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发行人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三维智鉴是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无具体经营业务

三维智鉴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份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1	金震	普通合伙人	359,000.00	7.18%	董事长、总经理
2	曹朝辉	有限合伙人	390,000.00	7.80%	员工
3	张金平	有限合伙人	370,000.00	7.40%	董事
4	刘沫	有限合伙人	350,000.00	7.00%	员工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份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5	涂小强	有限合伙人	250,000.00	5.00%	员工
6	张庆越	有限合伙人	250,000.00	5.00%	员工
7	梁斌	有限合伙人	210,000.00	4.20%	员工
8	王文鹏	有限合伙人	210,000.00	4.20%	员工
9	王旭	有限合伙人	210,000.00	4.20%	员工
10	宫秀武	有限合伙人	210,000.00	4.20%	员工
11	罗世文	有限合伙人	200,000.00	4.00%	董事、副总经理
12	王力	有限合伙人	160,000.00	3.20%	监事
13	吴长征	有限合伙人	150,000.00	3.00%	员工
14	李璋	有限合伙人	140,000.00	2.80%	员工
15	王菊飞	有限合伙人	140,000.00	2.80%	员工
16	刘磊	有限合伙人	130,000.00	2.60%	员工
17	李斌	有限合伙人	104,000.00	2.08%	员工
18	周中彦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2.00%	员工
19	彭微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2.00%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	李召波	有限合伙人	100,000.00	2.00%	员工
21	黄洪龙	有限合伙人	92,000.00	1.84%	员工
22	王高明	有限合伙人	90,000.00	1.80%	员工
23	王乾铨	有限合伙人	85,000.00	1.70%	员工
24	王昆	有限合伙人	80,000.00	1.60%	员工
25	李明	有限合伙人	70,000.00	1.40%	员工
26	张先峰	有限合伙人	65,000.00	1.30%	员工
27	杨海建	有限合伙人	60,000.00	1.20%	员工
28	蔡志欧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00%	员工
29	郑秋月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1.00%	员工
30	秦超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0.80%	员工
31	张宪涛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0.80%	员工
32	朱昊	有限合伙人	40,000.00	0.80%	员工
33	张毅超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0.50%	员工
34	徐涛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0.50%	员工
35	蔡祥利	有限合伙人	25,000.00	0.50%	员工
36	张勇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0.40%	员工
37	贾大鹏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0.20%	员工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性质	出资份额(元)	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116,1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唐祖荣）
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唐祖荣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三层02单元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00号三层02单元
营业范围	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外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苏民投君信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1	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86%	-
2	苏民开源无锡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9%	-
3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25.84%	-
4	苏民资本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8.61%	-
5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25.84%	-
6	上海黄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17.23%	-
7	江苏徐州老工业基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31%	-
8	上海临港智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45%	-
9	衡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2.15%	-
10	上海爱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86%	-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在发行人处的 任职情况
11	上海国方母基金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8,625.00	7.43%	-
12	上海国方母基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875.00	2.48%	-
13	信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0.85%	-
合计			116,100.00	100.00%	

4、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7年1月24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11,2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友芳）
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于国庆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
营业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调查、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外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成贤一期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 情况
1	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89%	-
2	苏州恒润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4.46%	-
3	储良成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7.86%	-
4	俞国平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7.86%	-
5	徐福荣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7.86%	-
6	杨小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8.93%	-
7	郭华	有限合伙人	1,000.00	8.93%	-
8	张友芳	有限合伙人	700.00	6.25%	-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9	胡海清	有限合伙人	500.00	4.46%	-
10	吴君晔	有限合伙人	300.00	2.68%	-
11	许学雷	有限合伙人	300.00	2.68%	-
12	张明慧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3	夏艳春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4	金成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5	邱俊杰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合计			11,200.00	100.00%	

5、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年7月13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11,200.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于丽敏）
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于国庆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室
营业范围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外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成贤三期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1	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89%	-
2	陈贤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7.86%	-
3	于国庆	有限合伙人	1,600.00	14.29%	-
4	江苏黄金屋教育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3.39%	-
5	李显波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3.39%	-
7	东莞愉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0.71%	-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8	储良成	有限合伙人	1,000.00	8.93%	-
9	李涤尘	有限合伙人	500.00	4.46%	-
10	张佳轩	有限合伙人	300.00	2.68%	-
11	张友芳	有限合伙人	300.00	2.68%	-
12	俞国平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3	朱伟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4	葛小华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5	田秋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6	翁伟民	有限合伙人	200.00	1.79%	-
17	史庆超	有限合伙人	100.00	0.89%	-
18	陈玉军	有限合伙人	100.00	0.89%	-
合计			11,200.00	100.00%	-

6、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年2月22日
注册资本（认缴出资份额）	1,435.00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雅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朱军）
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于国庆
主要经营场所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苏州工业园区旺墩路125号星旺墩商务广场1幢603室
营业范围	从事非证券股权投资业务；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对外进行股权投资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无

雅枫一期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在发行人处的任职情况
1	苏州雅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	0.70%	-
2	于丽敏	有限合伙人	710.00	49.48%	-
3	胡巧燕	有限合伙人	215.00	14.98%	-
4	张海龙	有限合伙人	150.00	10.45%	-

5	夏磊	有限合伙人	150.00	10.45%	-
6	陈金霖	有限合伙人	100.00	6.97%	-
7	高玉芹	有限合伙人	100.00	6.97%	-
合计			1,435.00	100.00%	

（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在报告期内，除发行人外，控股股东金震控制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情况如下：

1、北京维恒

北京维恒基本情况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1、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维恒最近一年及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617,010.64	13,616,997.75
净资产	9,777,010.64	9,776,997.75
净利润	12.89	-22,127.71

2、三维智鉴

三维智鉴基本情况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三维智鉴最近一年及一期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2020年3月31日	2019年度/2019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015,918.14	5,016,111.07
净资产	4,975,918.14	4,976,111.07
净利润	-192.93	-21,850.84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直接或间接持有

的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发行前的总股本为 5,8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的股份不超过 1,935 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转让老股的情形。本次发行及公开发售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发行前后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假设本次发行新股 1,935 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后股本结构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一、发行前股东	5,800.00	100.00%	5,800.00	74.98%
金震	3,044.75	52.50%	3,044.75	39.36%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773.91	13.34%	773.91	10.01%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44.93	11.12%	644.93	8.34%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	5.17%	300.00	3.88%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36	3.56%	206.36	2.67%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13	3.00%	174.13	2.25%
罗世文	154.77	2.67%	154.77	2.00%
杨进德	154.77	2.67%	154.77	2.00%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5	1.67%	96.75	1.25%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39	1.33%	77.39	1.00%
北京启明星辰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67.10	1.16%	67.10	0.87%
北京益发久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0.01	1.03%	60.01	0.78%
王兆君	45.16	0.78%	45.16	0.58%
二、社会公众股	-	-	1,935.00	25.02%
合计	5,800.00	100.00%	7,735.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见本节“三、发行人股权结构”。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共计 4 名，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在发行人处任职情况
1	金震	52.50%	董事长、总经理
2	罗世文	2.67%	董事、副总经理
3	杨进德	2.67%	顾问（兼职）
4	王兆君	0.78%	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		58.61%	

（四）发行人股本中涉及国有股或者外资股的情况

公司股本中未涉及国有股或外资股。

（五）申报前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情况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拟按照 19.376 元/股的价格新增股份 300.00 万股，由苏民投君信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5,812.80 万元认购 300.00 万股，溢价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19 年 10 月 21 日，苏民投君信与公司及公司现有股东签署《增资协议》。2019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定价系参考公司 2019 年 3 月引入第一轮机构投资者的增资价格并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趋势，即在 2019 年度预计可实现的净利润 7,000 万基础上，以 16 倍市盈率计算投后估值 11.24 亿元进行定价。

苏民投君信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3、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民投君信普通合伙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有限合伙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1、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注册资本：1,818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祖荣；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黄河路 333 号 201 室 A 区 001 单元；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37 年 5 月 2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40T5X。

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唐祖荣，男，1971 年 8 月出生，身份证号：440304197108*****，住所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现担任君信（上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2、苏民开源无锡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3 月 21 日，注册资本：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东峰；住所：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丹山路 78 号锡东融创大厦 A 座 1501 室；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营业期限：自 2018 年 03 月 21 日起至长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MA1W8F6J6M。

苏民开源无锡投资有限公司由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权，江苏民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3 年 11 月 28 日，注册资本：162192.2452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均金；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泰谷路 168 号；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外经贸部批准的进出口业务（按批文），商务咨询；营业期限：自 1983 年 11 月 28 日至长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06393X。

4、苏民资本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注册资本：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黄东峰；住所：无锡市滨湖区建筑西路 777 号 A3 幢 21 层；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供应链管理服务；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皮革制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生鲜食用农产品、食品添加剂、金属及金属矿石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37 年 11 月 1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11MA1TAXUF3M。

5、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 4 日，注册资本：44157.5416 万元；法定代表人：陆仁军；住所：上海市奉贤区联合北路 215 号第

5 幢 2501 室；经营范围：销售钢筋混凝土管桩、方桩、管片、企口管、建筑钢结构件、声屏障、商品混凝土，建材批发、零售，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营业期限：自 2002 年 6 月 4 日至长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9768376E。

6、上海黄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注册资本：104,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臧蕙玲；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45 号 4108 室；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股权投资管理，资本运作与资本管理，资本投资，产业研究及相关服务；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7 日至 2067 年 3 月 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MA1FP6419G。

7、江苏徐州老工业基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赵元奇；住所：徐州市泉山区建国西路锦绣嘉园 8 号楼 1-2406 室；经营范围：从事股权投资活动、相关咨询业务以及相关投资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00MA1N0CPG2H。

8、上海临港智兆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临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 888 号 863 室；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6 日至 2027 年 1 月 1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3GU29。

9、衡山（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唐旻洁；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东川路 555 号乙楼 A2050 室；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建筑装饰工程（凭许可资质经营），室内装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专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电器设备、食用农产品，石油制品（除专控）、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保洁服务，机电设备维修（除专控），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

务，婚庆礼仪服务，授权范围内的房屋租赁，烟草专卖零售（取得许可证件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食品销售，美术设计；营业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8 日至 2032 年 1 月 1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5887433228。

10、上海爱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施永雷；住所：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 20 楼 03 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商务咨询服务（除专控）。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脑软件及耗材，日用百货，服饰，五金百货的销售。室内装潢、设计、施工；营业期限：自 2005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779781057D。

11、上海国方母基金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国方母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1905 室 A 区；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至 2027 年 8 月 1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4CC2A。

12、上海国方母基金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国方母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1905 室 B 区；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28 日至 2027 年 9 月 27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4J84E。

13、信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9 日，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曙华；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鲁班路 558 号 A18-57 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营业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 2038 年 1 月 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MA1FP9JJX5。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发行人 股份数量（股）	持有发行人 股份比例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金震、北京维恒、三维智鉴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股）	持有发行人股份比例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	金震	30,447,450.00	52.50%	金震系北京维恒与三维智鉴唯一普通合伙人，金震的夫人李美兰在北京维恒中持有 16.67% 份额，金震的外甥女郑秋月在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分别持有 7.00% 和 1.00% 份额
2	北京维恒	7,739,050.00	13.34%	
3	三维智鉴	6,449,300.00	11.12%	
实际控制人金震控制股份小计		44,635,800.00	76.96%	
罗世文、北京维恒、三维智鉴				
1	罗世文	1,547,700.00	2.67%	罗世文在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中分别持有 41.67% 和 4.00% 份额
2	北京维恒	7,739,050.00	13.34%	
3	三维智鉴	6,449,300.00	11.12%	
成贤一期、雅枫一期、成贤三期				
1	成贤一期	1,741,300.00	3.00%	成贤一期、成贤三期的普通合伙人均为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雅枫一期的普通合伙人为苏州雅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英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苏州雅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于国庆
2	雅枫一期	967,450.00	1.67%	
3	成贤三期	773,850.00	1.33%	
控制股份小计		3,482,600.00	6.00%	

除上述关联关系之外，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高级管理人员共 5 名，其中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1 名，财务总监 1 名；核心技术人员 4 名。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当选董事的股东大会届次	任期
----	----	-----	-------------	----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王兆君	董事、副总经理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张金平	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梁俊娇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高金波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王国兴	独立董事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1、金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EMBA，身份证号码：230603196704*****。1989年7月至1994年9月就职于中国石油大庆石化总厂，任软件工程师；1994年9月至1997年11月，在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三维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8年6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1998年6月至2019年9月，在三维有限担任总经理；2002年4月至2019年9月，在三维有限担任董事长；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兼任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执行事务合伙人、海南三维执行董事、总经理，香港三维董事。

2、罗世文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身份证号码：411002197706*****。2004年5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营销总监、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16年12月至2019年9月，担任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王兆君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6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230603196606*****。1989年7月至1998年11月，在中国石油大庆石化总厂担任工程师、项目经理；1998年12月至2004年12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部门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2004年12月至2019年9月，担任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张金平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120225197108*****。1996年7月至2006年2月，在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炼油厂担任实验室质量工程师、实验室副主任；2006年3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咨询顾问、咨询总监；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咨询总监。

5、梁俊娇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身份证号码：110108196604*****。1990年7月至1992年12月，在中国希格玛有限公司担任会计；1992年12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担任教师；2017年11月至今，在财大海融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7年12月至今，在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兼任独立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高金波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码：110108196012*****。1979年11月至1981年3月，在军事医学科学院工作；1985年8月至1987年10月，在共青团北京市委担任任干事；1987年10月至1991年2月，在中国政法大学校办担任秘书、外事处书记；1991年3月至1999年11月，在（中国）华联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1999年12月至今，北京市汉龙律师事务所任主任、党支部书记；2011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869）担任独立董事；2012年3月至2015年8月，在张家界金鲵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1158”）担任独立董事；2016年7月至今，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169”）担任外部监事；2018年5月至今，在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749”）担任独立董事；2008年3月至今，在《中外管理》杂志社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王国兴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11月出生，EMBA，身份证号：

310106195111*****。1977年10月至1980年2月，在交通部外事局等部门担任英语翻译；1980年2月至1998年10月，在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担任部门经理；1998年10月至2003年11月，在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担任副总裁；2003年11月至2007年9月，在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7年9月至2013年3月，在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监、项目顾问；2013年2月至今，退休。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当选监事的股东大会届次	任期
李晓琳	监事会主席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杨晓湖	监事	全体发起人	2019年9月创立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王力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9年职工代表大会	2019年9月—2022年9月

1、李晓琳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232103199004*****。2013年6月至2018年5月，在朗姿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企划主管；2018年5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总裁助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总裁助理。

2、杨晓湖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320106197101*****。1992年9月至1996年8月，在国家测绘局国际合作司担任项目官员；1996年10月至1999年2月，在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担任分析员；1999年6月至2005年8月，在北京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05年10月至2006年6月，在英国 Reed Elsevier Ventures 集团风险投资部担任中国区合伙人；2006年7月至2009年12月，在美国德太投资集团担任执行董事；2010年1月至2012年6月，在国盛里昂（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在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3年1月至今，在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9月至今，在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3年1月至今，在宁波

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2年5月至今，在北京拓维思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7年6月至今，在京天成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年3月至今，在南京奇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8年12月至今，在江苏拜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11月至今，在南京新脉药业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8年1月至今，在北京天成新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王力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142202197612*****。2000年7月至2004年5月，在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开发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售后总监。2019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售后总监。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位	任期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9月—2022年9月
王兆君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9月—2022年9月
彭微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9年9月—2022年9月
张镞远	财务总监	2019年9月—2022年9月

1、金震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2、罗世文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3、王兆君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4、彭微

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210104198004*****。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在辽宁大学担任英语教师；2007年7月至2007年10月，在北京市八一中学担任英语教师；2007年11月至2008年12月，在北京奥组委担任专业笔译；2009年1月至2011年2月，在北京外航服务中心担任外事主管；2011年4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人事经理、总裁助理；2017年1月至2019年9月，在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2月至今，在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5、张镛远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460102198711*****。2010年9月至2015年2月，在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高级审计员；2015年2月至2015年8月，在北京国资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15年8月至2019年2月，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高级经理；2019年2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金震、王兆君、张京日、李明，其中金震、王兆君的简历详见本节“七、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1、张京日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身份证号：222424197904*****。2007年7月至2008年5月，在英国 Magus Research Ltd 担任开发人员；2009年1月至2014年4月，在北京金敬信广告有限公司担任开发人员；2014年5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总监；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任研发总监。

2、李明

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身份证号：130102197912*****。2003年9月至2004年8月，在深圳通则网络公司石家庄分公司担任网络工程师；2005年3月至2019年9月，在北京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开发主管、开发经理、研发总监；2019年9月至今，在公司任研发总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兼职单位职务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海南三维	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香港三维	子公司	董事
		北京维恒	员工持股平台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三维智鉴	员工持股平台	执行事务合伙人
梁俊娇	独立董事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	独立董事
		财大海融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无	董事
高金波	独立董事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无	独立董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外部监事
		《中外管理》杂志社	无	董事
杨晓湖	监事	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	执行董事
		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公司股东智望天浩的普通合伙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京天成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无	董事
		南京奇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无	董事
		北京天成新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	董事
		北京拓维思科技有限公司	无	董事
		江苏拜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无	监事
		南京新脉药业有限公司	无	监事

姓名	在发行人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兼职单位职务
彭微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海南三维	子公司	监事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张京日系金震的外甥女郑秋月的丈夫。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分别签订了《劳动合同》、《竞业禁止协议》、《公司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及其附属文件，对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方面做了限制性规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协议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质押、冻结或诉讼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无质押、冻结或诉讼情况。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21日期间，三维有限设置董事会，成员有3名，分别为金震、王兆君及罗世文。

2019年9月21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震、王兆君、罗世文、张金平、高金波、王国兴及梁俊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21日期间，三维有限未设置监事会，设置

一名监事即彭微。

2019年9月21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晓琳、杨晓湖为股东代表监事，与同日召开的发行人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力，共同组成发行人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21日期间，金震担任三维有限总经理。

2019年9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金震为总经理，聘任王兆君、罗世文为副总经理，聘任彭微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张镛远为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系公司股份改制后公司治理规范化的需要，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保持稳定，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北京维恒、三维智鉴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发行人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投资关系
杨晓湖	监事	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
		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持有 60%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智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 51% 财产份额
		上海浩望投资管理中心	出资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
		上海桂知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 5% 财产份额
		宁波智望博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智望天浩	
		宁波智望博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

	宁波润元和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保税区智望悦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除上述对外投资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无对外投资。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上述对外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一）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及其他情况	股份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3,044.75	52.50%
2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154.77	2.67%
3	王兆君	董事、副总经理	45.16	0.78%

（二）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通过对公司持股平台北京维恒、三维智鉴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间接持股关系
1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北京维恒 9.22% 的份额，持有三维智鉴 7.18% 的份额
2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北京维恒 41.67% 的份额，持有三维智鉴 4.00% 的份额
3	李美兰	金震的妻子	持有北京维恒 16.67% 的份额
4	彭微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持有北京维恒 2.70% 的份额，持有三维智鉴 2.00% 的份额
5	张金平	董事	持有三维智鉴 7.40% 的份额
6	张镛远	财务总监	持有北京维恒 2.50% 的份额
7	李晓琳	监事会主席	持有北京维恒 0.83% 的份额
8	王力	监事	持有三维智鉴 3.20% 的份额
9	杨晓湖	监事	持有智望天浩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60.00% 的份额，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普通合伙）持有智望天浩 0.32% 的份额
10	李京伟	监事杨晓湖的丈夫	持有智望天浩 41.69% 的份额
11	郑秋月	核心技术人员张京日的妻子	在北京维恒和三维智鉴分别持有 7.00% 和 1.00% 份额
12	李明	核心技术人员	在三维智鉴持有 1.40% 的份额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近亲属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形。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及确定依据

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奖金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职责、绩效评估制定薪酬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他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方案由人事部进行核定。部分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其他未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董事、监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

（二）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薪酬总计	173.43	717.35	296.72	298.37
利润总额	-2,078.41	7,573.25	5,263.26	3,218.12
占比	-8.34%	9.47%	5.64%	9.27%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职务	薪酬（万元）	备注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22.20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74.42	

姓名	担任职务	薪酬（万元）	备注
王兆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7.04	
张金平	董事	96.47	
梁俊娇	独立董事	3.17	独立董事津贴
高金波	独立董事	3.17	独立董事津贴
王国兴	独立董事	-	
李晓琳	监事会主席	43.36	
杨晓湖	监事	-	
王力	职工监事	39.49	
彭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6.20	
张镛远	财务总监	68.21	
张京日	核心技术人员	67.24	
李明	核心技术人员	76.3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参加了公司的养老保险社会保险统筹，其退休金计划均按公司养老保险社会保险统筹执行。除上述薪酬和津贴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从公司领取其他薪酬，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也未在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四）股权激励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北京维恒与三维智鉴均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北京维恒与三维智鉴情况详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上述员工持股平台出资均为员工本人工资薪酬、家庭财产积累及自筹资金等，并已全部到资，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十四、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各报告期末，员工人数情况如下：

时 间	人 数
2020年3月31日	730
2019年12月31日	903
2018年12月31日	554
2017年12月31日	488

（二）员工结构

1、专业结构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研发人员	393	53.84%
实施人员	208	28.49%
管理人员	81	11.10%
销售人员	48	6.58%
合 计	730	100.00%

2、学历构成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员工的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27	3.70%
大学本科	675	92.47%
专科及以下	28	3.84%
合 计	730	100.00%

3、年龄构成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员工的年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 龄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
40及以上	32	4.38%
30-40岁	175	23.97%
30岁及以下	523	71.64%
合 计	730	100.00%

（三）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社保主管部门的规定为符合条件的员

工办理了当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1、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3月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员工人数	缴纳人数
社会保险	730	721	903	880	554	535	488	478
住房公积金	730	722	903	880	554	535	488	456

报告期各期末，未缴纳社会保险的人数分别为10人、19人、23人和9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分别为32人、19人、23人和8人。未缴纳社保和公积金的原因主要系由于退休返聘、员工新办理入职、员工社保公积金尚未从上家单位转出无法缴纳或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等。

2、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金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社会保险	230.24	1181.77	764.54	539.10
住房公积金	73.32	287.85	243.64	155.58
合计	303.56	1,469.62	1,008.18	694.68

3、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

发行人及其分公司所在地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报告期末未发现公司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处罚和处理记录。

发行人及其分公司所在地的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书面证明，确认报告期本公司没有因住房公积金缴存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没有发现公司存在住房公积金违法违规行为。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就上述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出具承诺函，承诺：

“（1）如果公司或其分、子公司住所地社会保险管理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分、

子公司对社会保险费进行补缴，承诺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如果公司或其分、子公司因未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承诺人将无偿代其承担全部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

（2）如果公司或其分、子公司住所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或其分、子公司对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承诺人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如果公司或其分、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承诺人将无偿代其承担全部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检验检测信息化、数据资产管理等应用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实施，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先后为全国多个省市级的疾控中心、食品药品监督部门、环境保护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机构，以及中国石化、五矿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中兴通讯、比亚迪、宜家家居等大型企业集团提供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等专业服务，在国内占据市场领先地位。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供应链管理软件、技术服务四大类，各类型产品的简要说明如下：

产品类别	简要说明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能够为政府监管部门、生产型企业、专业检验检测机构等组织提供检验检测过程中相关资源、数据及流程的全面信息化管理，并能够优化管理流程，有效保证检测数据的合规性要求，显著提高检验检测过程的工作效率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协助客户建立标准化的数据管理体系，保证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有效性，实现数据在不同信息系统间的贯通，降低客户数据管理成本和数据复杂度，提升数据价值，实现对数据的资产化管理
供应链管理软件	协助企业实现采购供应链的各个关键业务环节的有效连接，支撑企业统一管理、统一采购的管理要求，支持集中采购、分级采购等多种模式，实现企业与供应商的高效协同，提高采购业务流程运转效率
技术服务	提供检验检测机构的流程优化和管理咨询、大型集团企业的数据资产管理咨询、大型集团企业的采购供应链管理咨询、运维及驻场支持等技术服务工作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销售实施	-	-	24,642.25	93.65%	17,404.99	93.34%	12,610.64	93.35%
其中：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	-	17,581.47	66.82%	13,435.90	72.06%	10,761.96	79.66%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	-	5,743.16	21.83%	3,438.10	18.44%	1,177.76	8.72%
供应链管理软件	-	-	1,317.63	5.01%	530.99	2.85%	670.92	4.97%
运维服务	281.33	100.00%	1,543.83	5.87%	1,121.94	6.02%	850.46	6.30%
技术咨询	-	-	126.40	0.48%	119.06	0.64%	48.58	0.36%
合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1、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应用于实验过程的全面管理、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产品质量的检验检测等多个领域，通过信息化的手段协助相关人员更好地收集、处理、分析、报告、存储和共享来自检验检测过程的数据和信息，实现检验检测过程中包括人（人员）、机（仪器）、料（样品、材料）、法（方法、质量）、环（环境、通讯）等相关资源及流程在内的全面信息化管理，并把各个独立的过程集成到统一的平台上，以增强各单位内部及各单位之间的数据管理和数据共享能力。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最初是为了满足管理实验室运行和数据的需要，为所有实验室样品和设备提供可追溯性，并确保遵循实验室程序而创建的实验室信息管理软件。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不断挖掘用户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通过系统版本的迭代升级拓展产品的应用范围，目前已不仅是进行实验室业务管理的软件，而已可以与企业其他信息系统进行整合，发展成涵盖了实验室信息管理、资源管理、质量管理、检验检测标准管理、数据分析等多种功能的一体化平台，并逐渐形成具有全生命周期追溯功能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的发展迭代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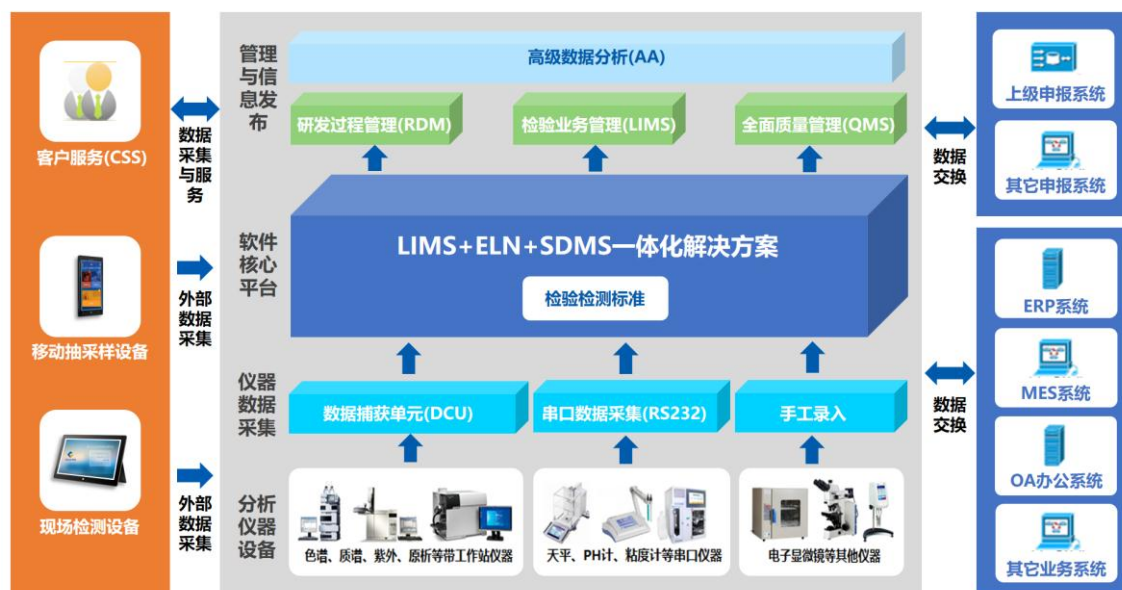
当前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主要包括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检验检测云平台两大类产品，其具体情况如下：

（1）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是为测试型、研究型、生产型实验室而专门设计的标准软件平台，可选组件丰富灵活，具有高度的可定制性，可根据用户的特点和个性化需求进行灵活配置或定制化开发。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能够为用户提供检验检测流程中各个环节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包括全系列数据标准定义和使用、仪器接口配置与监控、实验数据自动采集、实验业务流程管理、质量控制与监管、数据分析与挖掘预测等。在保证检验检测流程合规性基础上，提升检验检测实验室与其他部门的协同能力。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可以有效协助实验室完成复杂的过程管理，实现全面的质量报告、质量监督功能，为用户全面掌控检验检测相关业务提供支持。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架构如下所示：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以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电子化原始记录（ELN）、科学数据管理系统（SDMS）一体化解决方案为核心，通过多种方式采集色谱、质谱、天平等专业检测仪器设备数据或外部数据，与内置的检测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内部标准）进行比照分析。经过数据采集、流转、聚类、汇总、分析、报告、评价等过程，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可以按用户需求实现研发过程管理、检验业务管理、全面质量管理，并提供外部客户送检与查询服务或与用户其它数据系统进行数据交换，实现高级数据分析（AA）及数据综合利用。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主要功能模块如下：

模块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仪器数据采集系统	通过专用的数据捕获单元（DCU）以及串口、文件接口、蓝牙接口等各类型接口实现样品数据、检测数据与谱图的双/单向传输，减少人工数据处理带来的差错风险，提升检验检测效率、保证检验检测过程合规
移动抽采样系统	主要实现对产品抽样过程以及环境现场采样的全面管控。包括抽采样任务的下达、抽采样过程管理、抽采样样品管理、抽采样数据管理，将抽采样过程相关的文件、照片、视频等在系统中进行管理，确保抽采样过程证据链的完整性与合规性
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	实现实验室检验业务处理流程管理、实验室资源管理、质量管理、查询与统计分析等，确保从业务受理到报告归档全过程满足各种质量规范的要求
电子化原始记录（ELN）	确保实验室遵循标准操作程序（SOP）所规定的所有实验室前处理和实验/试验过程，能够合理记录为满足规范要求所需的所有操作

模块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信息和数据，并保证实验数据和原始记录的可追溯性
科学数据管理系统（SDMS）	集中管理和存储来自实验室仪器、文档和标准文件的信息，进行智能解析和自动识别图表，并进行相应的信息提取、加工与利用，能够进行数据和元数据的存储，满足不同类型实验室的各种规范和要求
数据交换系统	实现不同服务之间的自动通信与信息整合，是检验检测管控中最基本的连接中枢。具有各类标准接口服务自动化功能，在不同系统之间进行“信息集成、上下贯通”，可以消除不同应用之间的技术差异，实现多应用服务器协调运作
数据分析系统	数据分析系统为检验检测机构提供与实验室管理和服务相关的统计分析功能，同时针对不同的业务场景可以提供风险预警分析、数据分布分析等，使用者可以自行配置不同的数据分析表单和场景

公司根据测试型、研究型、生产型实验室的不同需求，还提供了专门设计的功能模块供用户选择：

模块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	为第三方检测机构提供外部客户管理，包括客户分类管理、客户报价管理、合同管理、收费管理、到账管理、销账管理、发票管理，以及客户满意度和客户投诉管理、市场人员绩效管理等功能。与其他 CRM 相比，公司提供的 CRM 产品更加贴近检验检测机构，并能够实现与 LIMS、CSS 等系统的数据传输和数据交互
客户服务系统（CSS）	面向检验检测机构的客户，以用户为导向，建立起检验检测机构与客户之间的服务桥梁。包括为客户提供在线委托下达、查询检验检测进度、查询电子版报告、报告真伪验证、在线缴费等服务，同时客户可以在线填写满意度调查以及提交投诉
科研管理系统	实现对科研项目从试验方法标准、进度控制、执行调度、材料控制、成本控制等多个角度的管理，以达到提高科研和项目管理效率的目标，还包括对在科研过程中涉及的试验数据、人力资源、物资材料、阶段性成果等所有涉及到的要素进行完整的管理
质量管理体系（QMS）	功能涵盖文件管理、培训管理、供应商管理、变更管理、偏差管理、审计管理、风险评估、投诉管理、CAPA 管理等，为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智能制造搭建基础数据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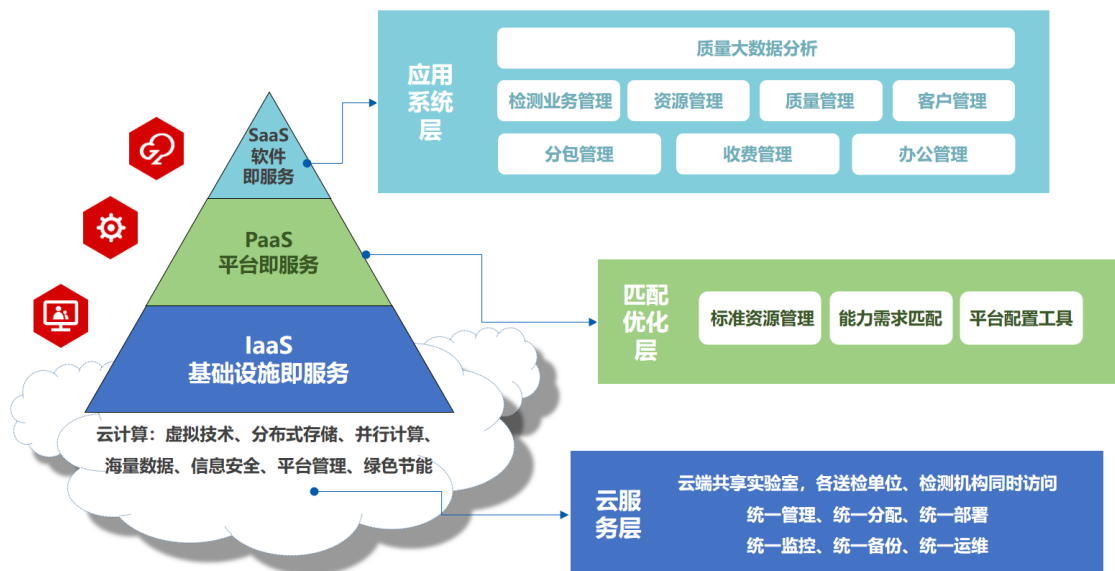
（2）检验检测云平台

检验检测云平台是公司在既有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的基础上，通过云服务模式实现检验检测机构一站式业务管理的服务平台，是公司构建的全新检验检测信息服务体系。

检验检测云平台采用云计算技术，基于弹性应用部署和云部署，打破了传统检测机构实验室管理系统需要花费高额成本定制化的瓶颈，且所有客户均无需本地部署硬件服务器，可以大幅降低检验检测机构的相关投入和成本。在节省检测

成本的同时，检验检测云平台可以优化资源配置，利用平台将不同检测机构、不同区域的客户整合到一起，形成多主体共赢互利的检验检测生态圈，最终可以实现检验检测服务模式的可持续发展。

检验检测云平台其架构图如下所示：



检验检测云平台以检测对象和用户需求的差异化为服务切入点，实现需求与能力智能匹配，产品融合了检测业务流程管理、资源管理、质量管理、客户管理、分包管理、OA 办公管理、数据分析等功能，为客户提供从数据标准规范定义和使用、基础的检验数据和业务流程管理、对外的客户服务与交互、系统集成和多异构系统数据交换、仪器接口配置和在线监控、数据分析与挖掘预测、手机移动应用审批、平板现场和离线检验检测业务等全面的管控一体化解决方案，为用户全面掌控检验检测相关业务提供强大的支持。

检验检测云平台基本覆盖了传统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的多数功能，其特有的功能如下：

功能层次	主要功能与用途
云服务层	私有云：以云技术为基础构建检验检测云平台，适配各类型主流私有云技术，提供从前端数据采集到业务应用的云计算服务
	政务云：在环境监测垂直化管理、食药检全省一体化平台、疾控中心省级一张网过程中，通常采用政务云（或私有云），实现检验检测区域一体化管理，建立资源集成、多方协作、标准统一、精准服务，实现样品的优化调度、检测机构优化配置、检测过程可追溯的应用模式
	公有云：通过虚拟技术、分布式存储、并行计算、信息安全等技术，对云服务内容实现统一管理、统一分配、统一部署、统一监控、统一备份、统一运维。公有云服务方式，客户可按需订阅服务，实现检验检测管理，合

	理调度各送检单位样品资源，实现检测机构优化分配
匹配优化层	标准资源管理：涵盖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等类型，例如检测项目、限值、方法等指标，形成多层次、可量化的产品指标库，实现标准及标准值的精确查找服务、标准查新信息推送服务、国抽细则的精确查找服务，实现所有行业标准资源的一站式应用
	能力需求匹配：以标准资源数据为依托，运用数据融合、智能匹配等关键技术，以检测对象、用户需求等差异化为服务切入点，实现供需之间需求与检测能力智能匹配，智能聚合推送等服务，进而实现检验资源合理有效配置和调度，制定差异化检验方案，满足供需之间的需求，实现 NQI 资源聚合与匹配
	平台配置工具：云服务平台下的安全组件、可视化 workflow 引擎、智能表单引擎、报表工具引擎、数据采集引擎集合，以中台方式实现灵活配置
应用系统层	检验检测信息标准化：解决信息标准一致性问题，打造整齐划一的标准体系，例如标准编码体系、标准化管理流程、标准化过程表单、标准化检测方法、标准化质控手段、标准化资源管理等内容
	检验检测业务管理：实现具体检测机构检测业务流程管理、资源管理、质量管理、客户管理、分包管理、移动采样、移动审批、仪器数据自动采集等业务
	质量大数据分析：包括风险预警系统、大数据先进分析、实验过程数据可视化分析等功能，展现数据之间的关系，实现与数据模型的逻辑契合和预测，为实现精确的业务决策提供支持

根据客户类型及客户需求的差异，检验检测云平台衍生出不同的产品形态。例如对于复杂的省级政务项目，公司可以与云基础设施服务商一起为其创建垂直一体化的检验检测云平台产品，根据其需求可以部署实现上述多数功能；对于小型的检验检测实验室，公司可以为其提供基于公有云的 SaaS 订阅式检验检测云平台产品，最大化地为其降低信息建设成本支出。

2、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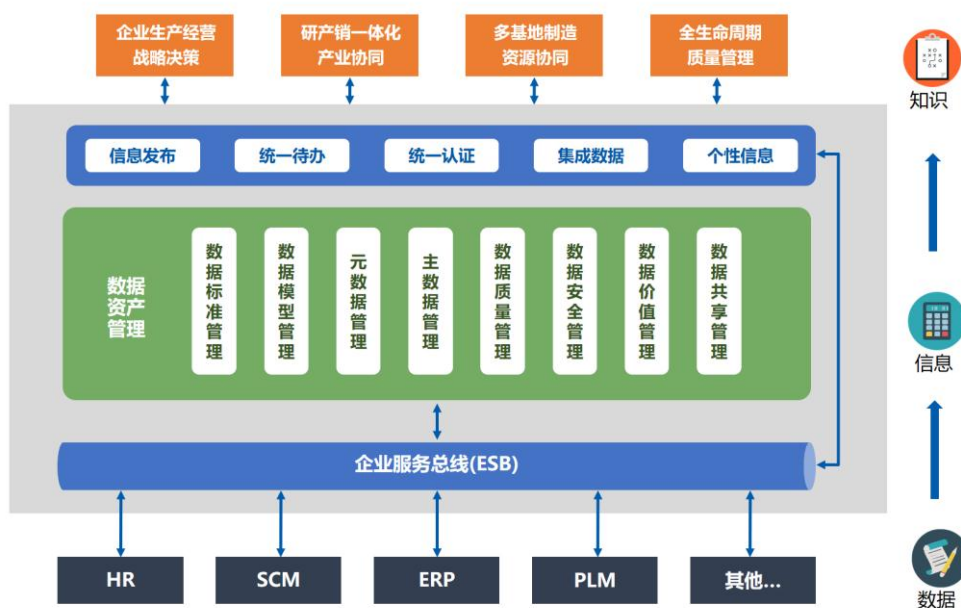
伴随着互联网技术的高速发展，数据量正在呈现爆发式的增长。根据 IDC 最新发布的《数据时代 2025》白皮书中的预测，全球数据体量将由 2016 年的 16.1ZB 增长至 2025 年的 175ZB，增长幅度超过 10 倍。伴随着大数据时代支撑数据交换共享和数据服务应用的技术发展，不断积淀的数据开始逐渐发挥它的价值，数据的价值也得到人们的广泛认同。

企业所应用的 ERP、MES、CRM 等信息管理系统中存储了大量的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基础数据和业务数据，例如物料数据、客户数据、BOM 数据、订单数据等，用以支持企业各层级的管理决策，提高现有生产资源的利用率，充分发挥资源的整合效应，从而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由于日常活动中的数据的定义、标准、来源不统一，因此需要对具有高业务价值的数据进行有效管理，保证数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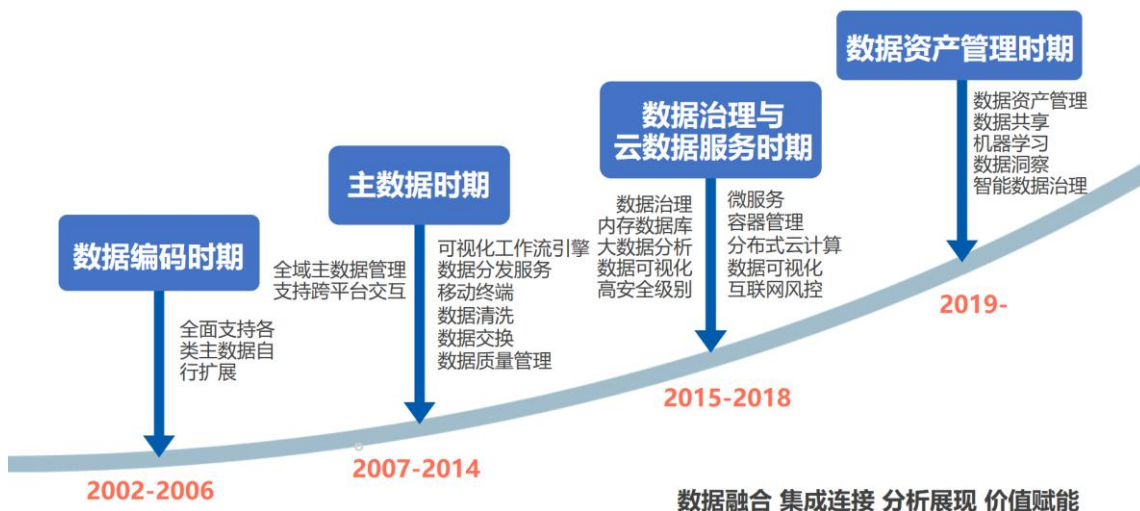
准确性、一致性、完整性，进而提高数据的使用价值。

公司的数据资产管理软件通过企业服务总线与其他信息管理系统相连接，进而实现对各信息系统间数据的交换与管理，将高价值的数据规范化，为用户建立完善的数据资产管理体系，帮助用户在数据来源纷杂、数据规模庞大、关系错综复杂情况下，实现对数据资产的有效管理与分析利用。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的产品架构图如下：



公司自主研发数据资产管理产品系列也历经了不断迭代发展的过程，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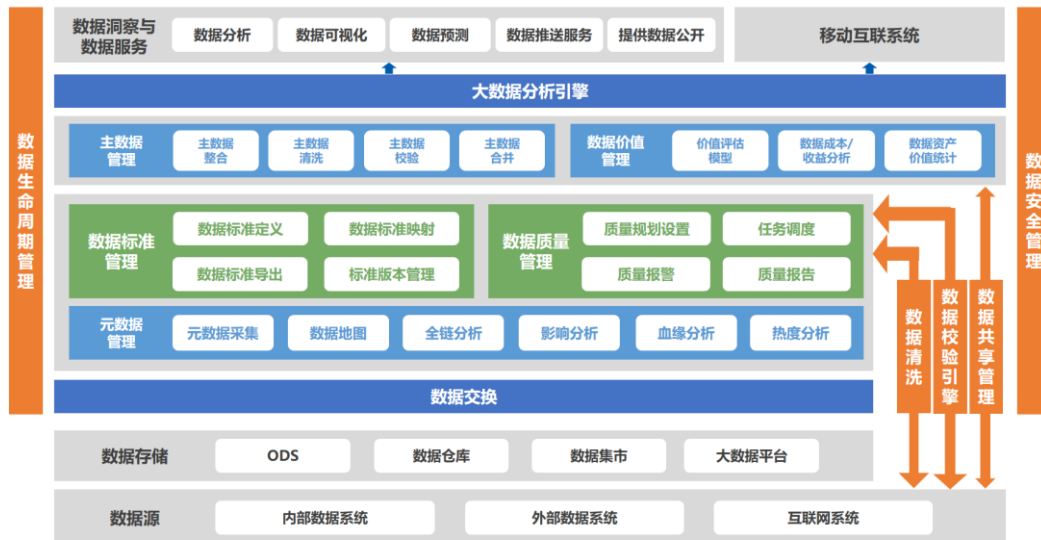
第一阶段（2002年~2006年）数据编码时期：发布 J2EE 技术开发的主数据系统 V1.0，并支持各类主数据自行扩展功能，实现集团级大型企业，多组织、多部门主数据系统应用。

第二阶段（2007年~2014年）主数据时期：支持元属性及校验规则定义，实现全域主数据管理并实现数据清洗、数据交换、数据质量管理的功能，主数据管理系统构成了分散的业务信息系统间权威的、唯一的数据源，最大限度地保证了主数据的完整性、一致性。

第三阶段（2015年~2018年）数据治理与云数据服务时期：通过多个维度对组织的数据模型、数据架构、数据质量、数据安全、数据生命周期等各方面进行全面的梳理，支持云平台的内存数据库、大数据分析、数据可视化，以微服务架构为基础，实现更全面的数据管理及更高级别的安全管理。

第四阶段（2019年至今）数据资产管理时期：实现数据管理自治，平台内嵌互联网风控管理系统，配置数据挖掘、数据分析模块，并通过初步的人工智能分析、机器学习技术，为用户实现数据资产综合利用。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的产品功能模块图如下所示：



数据资产管理产品主要系统的功能介绍如下：

系统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元数据管理	对数据资源进行描述、解释、定位并使其更方便检索、使用和管理。主要

系统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目标是将信息资源数字化，建立一种机器可理解的框架
数据标准管理	提供对企业数据执行标准的全方位管理，可以实现包括数据模型定义、数据模板管理、版本控制、主数据编码定义、取值范围定义等数据管理的核心功能，规范数据资产格式，实现命名的准确性和口径的一致性
数据质量管理	对不同类型的数据模型配置相应的质量管控指标和分析参数，实现对不同类标准数据进行常态质量监控管理，保证企业数据标准库的数据质量，同时提供数据健康度分析，支持数据的唯一性、完整性和一致性校验，为数据清洗和治理提供依据
主数据管理	通过对主数据进行控制，使组织可以跨系统地使用一致的和共享的标准数据，提供来自权威数据源的协调一致的高质量主数据，降低复杂度，从而支撑跨部门、跨系统数据融合应用
数据价值管理	通过对数据内在价值的评估、数据成本和收益的管理，实现数据资产化管理。通过对各种数据分布分析和访问状态分析，协助数据管理人员有效发现和挖掘当前数据平台或者数据库中历史数据增长最快的关键数据
数据清洗	实现对数据进行重新审查和校验的功能，根据检测规则系统检测出不符合要求的数据，删除重复信息、纠正存在的错误，保证数据的一致性，支持通过逻辑条件和校验规则自定义清洗规则，并通过运行清洗规则实现数据的批量清理
数据交换服务	提供数据管控最基本的连接中枢，是进行“信息集成、上下贯通”的必备要素，消除不同应用之间的技术差异，实现多应用服务器协调运作，实现不同服务之间的自动通信与信息整合
数据生命周期管理	实现对数据生命周期的全方位管理，依据平台配置化生成的各类数据标准化执行规范，提供数据申请校验、数据审核管理、权限管理、数据维护管理、数据队列调度、归档管理等功能
大数据分析引擎	提供基于分布式内存的大规模并行处理框架，提高大数据分析性能，并提供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的处理能力，对海量数据进行分析
数据洞察与数据服务	通过数据分析和挖掘工具，清晰地展现数据的工作流程、数据之间的关系，为实现精确的业务决策提供强大的支持

3、供应链管理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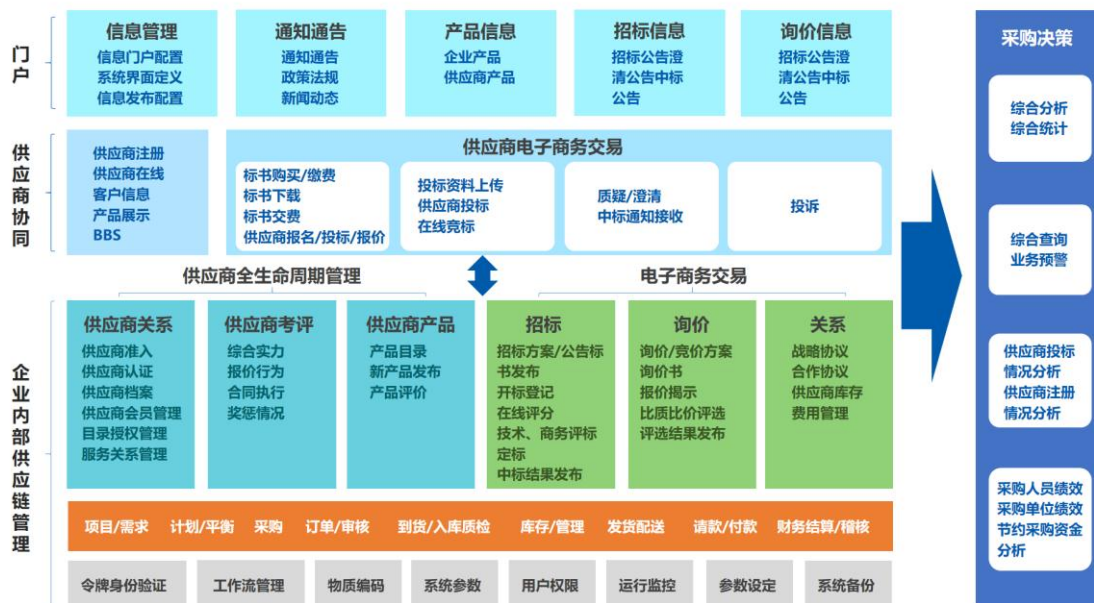
公司供应链管理软件包括采购电子商务系统（EC）、采购供应链管理系统（SCM）两个组件，该产品可为企业提供基于电子商务的供应链管理业务咨询、流程设计与优化、系统开发、定制等全过程服务，产品适用于能源电力、石油化工、工程建设、冶金矿业、机械制造等众多行业。

供应链管理软件协助企业进行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对需求计划提报、计划综合平衡、采购计划审核、分交、采购方案、询价采购、招标采购、网上交易、合同签订、催交监造、质量检验、验收入库、库存管理、发货配送、财务结算、资金支付等业务动态实时掌控，加快企业响应速度，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供应链管理软件产品能够适应不同企业管理特色，支持大型企业多级管理模式，可根据企业运行机制的调整和流程优化管理要求，实现采购供应链业务

的扩展与延伸，可与企业的 MDM（主数据管理系统）、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EAM（企业资产管理系统）、MES（生产执行制造系统）、FMS（财务管理系统）等其他业务管理系统互联互通。

供应链管理软件架构图如下所示：



供应链管理软件各个主要部分的功能介绍如下所示：

系统名称	主要功能与用途
采购电子商务系统	对供应链管理的各个关键环节进行管控，如采购计划、采购方案、询价采购、招标采购、采购合同以及供应商管理等，支撑企业“统一管理、集中采购”的管理模式，提高采购业务流程运转的效率
采购供应链管理系统	实现企业的物资计划、采购寻源、合同签订、物流配送、收发存和财务结算等业务的一体化供应链管理体系，实现企业的物流、资金流、计划流、信息流的集成和统一，加强过程监控

4、技术服务

公司在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领域拥有丰富的项目经验，积累了大量适合中国国情的运维服务、流程优化咨询、数据资产管理咨询、信息系统合规性验证服务等领域的技术服务经验，可为客户提供多项技术服务。

(1) 运维服务

公司提供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均为复杂的大型软件系统，尤其是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同时需要软硬件环境的协调与支撑。该类软件系统的运行维护需要具有一定专业水准的技术人员，部分客户出于技术水平及

成本的综合考虑，在质保期结束后会采购公司的运维服务，以保证软件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2）流程优化咨询服务

经过多年的实践和积累，公司已具备检验检测及供应链管理流程的丰富实践经验，可为客户提供相关咨询服务，提升客户的流程管理水平。

流程优化咨询服务包含：流程管理成熟度评估、流程规划、价值链与业务架构设计、流程设计和推行、流程管理机制、流程管理规则与制度、流程管理组织运作、流程测评、流程审计、流程绩效监控和改进、变革管理、流程管理与 IT 管理的集成。

（3）数据资产管理咨询服务

日益庞大的企业信息系统需要根据业务架构进行数据架构的搭建，在此基础上进行数据的管理和运营维护才能保证系统的整合和数据的融合。数据资产管理咨询服务可以提出数据管理架构方案，实现 IT 架构对业务战略的支撑，满足企业业务需求。

数据资产管理咨询服务的内容包括：信息化标准体系建设、信息化管理体系建设、业务与 IT 协同机制建设、IT 组织运作体系建设、IT 优化的流程体系建设。

（4）制药企业信息系统合规性验证（CSV 认证）服务

医药研发与生产是药品质量的命脉，所以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监管非常严格，对生产工艺、生产过程、生产设备及管理系统都有严格的规定，药品生产与流通不仅要遵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同时其信息管理系统还需要进行 CSV 认证，因此制药企业对信息化管理的需求日渐突显。

通过多年的经验积累，公司已具备制药企业计算机系统验证服务能力，涵盖系统规划、需求分析、设计、测试、实施、运行和退役等多个阶段。验证过程能实现软件系统符合 GMP 要求的“质量源于设计”的预定性，并且保证验证的持续性。

（三）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通过多年积累，公司形成了具有自己特色的研发体系，建立以行业需求为导向、以新兴技术为基础、以迭代开发为手段、以质量控制为标准的创新产品研发模式。公司产品研发管理流程主要分为策划立项、产品设计、迭代开发、验证测试、发版交付五个阶段：

（1）策划立项：以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或销售策略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对相关领域技术发展趋势的研究和预测开展工作。公司每季度对研发项目进行研讨，定位产品技术方向，通过调研行业热点、国内外现状、发展趋势等信息，编制产品调研报告、市场需求报告、产品立项报告等材料，在客户及外部专家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的基础上制定产品规划，经公司产品管理委员会、创新委员会审定后，完成工作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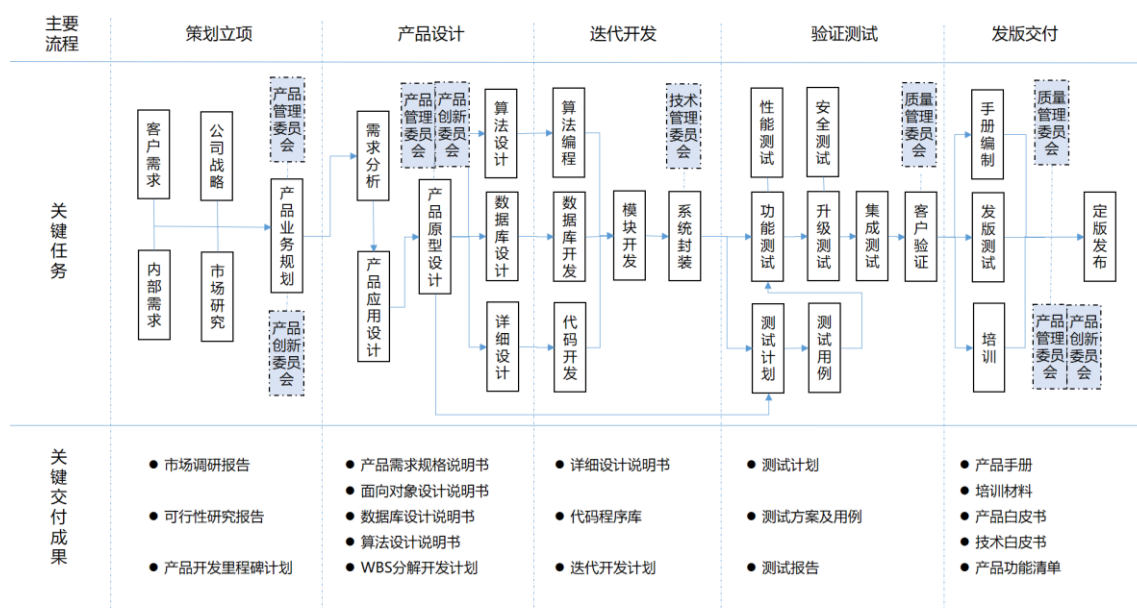
（2）产品设计：项目立项完成后，依据项目目标制定产品开发计划，保证计划内容完整、预算正确，。按照开发计划，对产品原型、功能指标、性能指标等进行详细的评估和设计，完成产品需求分析文档编制，通过产品管理委员会评审后，完成产品设计，进入代码开发及数据库设计等详细设计阶段。

（3）迭代开发：研发部门按照产品需求文档、代码开发规范与数据库设计方案，采取迭代方式进行各模块开发，迭代开发可以提高开发效率，不断提升和完善产品的性能、功能与应用。本阶段最终需建立代码程序库，进行代码质量评估，完成产品封装。

（4）验证测试：编制测试计划，相关部门分别对产品功能、性能、可靠性、安全性以及产品升级等内容进行系统性测试，包括完整的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报告，同时进行原型验证及与立项指标的评价工作。最终由质量管理委员会按照产品测试计划分类指标提交测试报告，并进行审核评定。

（5）发版交付：通过测试后，质量评审合格，并经过客户验证的产品将进入发版上市阶段。本阶段将针对新版产品编写产品技术白皮书、操作手册等文档，进行内部运行、测试、培训、定价等系列发版上市工作。

公司研发模式流程图如下所示：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严格的采购过程控制制度，采购类型主要分为外采软件、外采硬件及外采技术服务三类，各采购类型的具体模式如下：

项目	具体内容	业务模式
外采软件	采购项目实施所需的数据库、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及进口的 LIMS 及 QMS 等软件	发行人向软件供应商直接采购
外采硬件	采购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器、电脑、平板等硬件	发行人向硬件供应商直接采购
技术服务	供应商向发行人提供的人员和技术服务，完成相应的技术内容	发行人按照工作量向技术服务供应商采购服务，按照人天数或按照项目，对技术服务进行计费 and 验收

发行人对外采购的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1) 供应商选择：采购小组与需求部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寻找合适的供应商，同时整理供应商资质、技术能力、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交货期、价格等方面的资料，由采购员评选出值得进一步评审的供应商，交采购经理审核，以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单”；对于唯一供应商或独占市场的供应商，可直接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单”。

(2) 采购申请流程：技术服务的采购申请，由项目管控部成员提出，由项目管控部经理审批；外采软件和外采硬件规定相关的采购内容，在公司的销售合同签订后，由营销中心的销售人员提出采购申请，由营销总监进行审批；固定资

产的采购，由行政部根据各部门的需求进行汇总，由采购经理进行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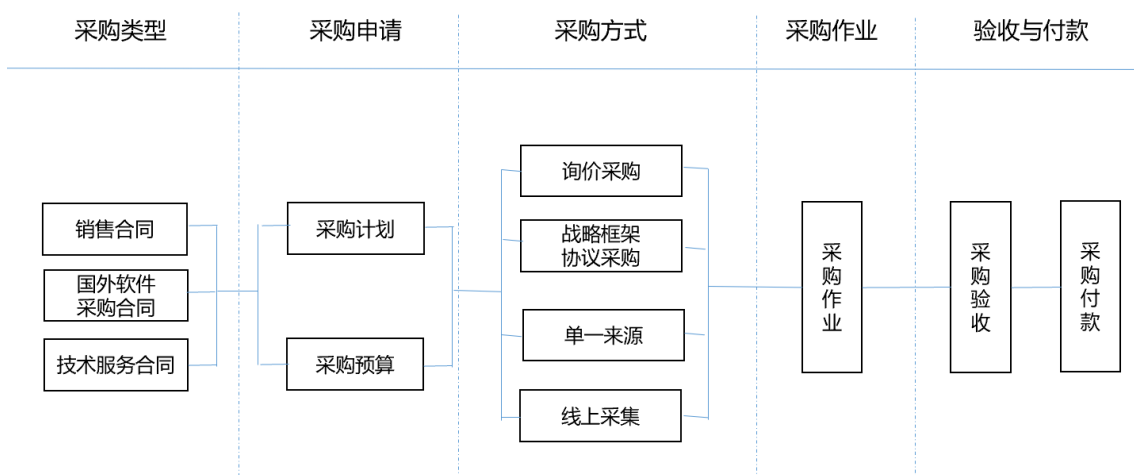
(3) 采购方式：包含单一来源采购、询价采购、线上采购（京东、小米商城等）、战略框架协议采购四种方式。

(4) 采购作业控制：采购员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采购数量严格按照采购申请进行确定，采购价格由采购组及相关部门领导负责审核，经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审批，同时采购员对每一份采购申请单进行审查，审查其请购数量是否在控制限额的范围内，采购合同须经法务审核，总经理助理审批。

(5) 采购验收管理：货物的验收由采购组主导，会同客户或需求部门共同对所购货物或劳务等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验收；对于验收不符合标准的货物，经负责人核实后通知采购组办理退货。

(6) 采购付款控制：采购员提交付款申请时，首先对采购发票、结算凭证、验收证明等相关凭证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及合规性进行严格审核，随后填制应付凭单，并经采购经理及财务对口人员审核，经总经理按权限审批后，由财务部付款。

公司采购模式流程图如下所示：



3、营销模式

公司主要向政府及企事业单位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及解决方案，根据产品特征及行业惯例，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向客户进行销售。由于客户群体多为大型企业及事业单位，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商务洽谈等方式实现首次销售，签订合同后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和业务特点开展系统的开发设计及项目实施。

（1）首次销售

对于首次采购应用软件的客户，公司结合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在诸多行业领域中积累的实施案例，通过产品介绍以及产品演示的方式，帮助客户了解公司产品，发现行业应用软件潜在价值；对于已应用相关行业的客户，公司会根据客户对行业软件的应用需求，有针对性地推荐公司软件产品及解决方案。

另外，在客户首次购买时，公司咨询顾问会根据客户具体情况，为其进行信息化咨询服务，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并根据客户需求、发展目标、预算状况，适时提出分期信息化实施规划方案。

（2）后续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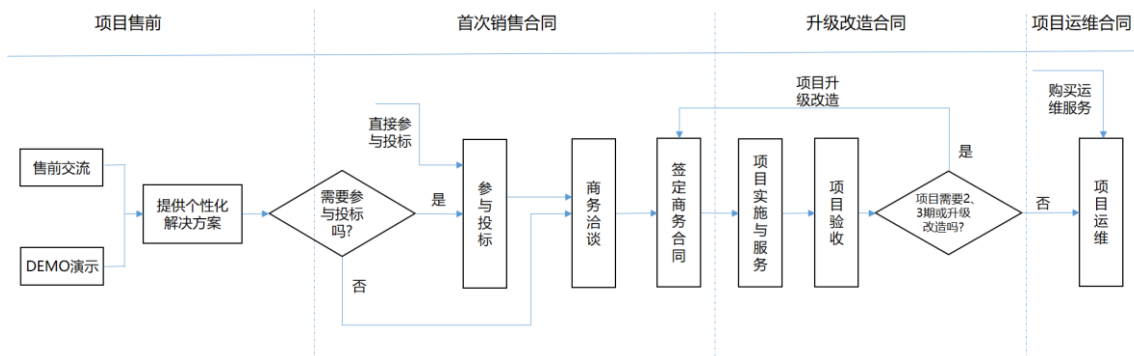
公司后续服务一般包括为客户提供持续的运行维护、现有软件功能的扩展升级与软硬件支撑环境的升级改造。

①运行维护：行业应用软件是复杂的大型软件系统，其运行同时需要软、硬件环境的协调与支撑，需要进行维护工作以确保软件运行的稳定。对该类软件的运行及维护一般需要具有较强专业水准的技术人员、顾问团队，而客户出于对技术及成本的考虑，倾向于购买单人服务或团队驻场服务对软件系统进行持续的运维服务。

②扩展推广：针对规模较大的客户，公司在项目前期规划时会为其制定“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项目实施策略。在完成首期项目任务后，客户往往会依据项目规划及自身实际需求继续与公司签订后续实施合同，由公司为其提供新模块、新功能的软件产品或提供更大范围的实施服务。

③升级改造：随着客户对软件需求的不断丰富，会产生对软件的升级改造需求。对客户而言，更换行业应用软件往往意味着对服务器及各客户端软件的重新安装，对硬件环境的更换调试，参与新软件系统的重新培训学习，这需要付出大量的时间成本与财务成本。因此客户在首次购买行业应用软件后，一般不会轻易更换现有的软件产品，而是在有新业务应用需求时统一对软件进行整体升级与改造。公司会持续跟踪客户需求，结合行业发展方向，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升级改造方案。

公司销售模式流程图如下所示：



4、服务模式

公司产品的服务模式如下，根据项目类型有所不同：

（1）实施类项目：以销售部门签订的收入合同为驱动，通过投入技术人员服务和时间实现交付，交付品以系统（或产品）的上线应用为主，以客户认可的验收报告为项目完成标志。

（2）运行维护类项目：以销售部门签订的具有明确合同执行起止日期的运维合同为驱动，通过投入技术人员服务和时间实现交付，交付品以维护支持服务为主，以合同签订执行终止日期为完成标志。

（3）采购类项目：以销售部门签订的收入合同为驱动，不需要投入技术人员服务和时间，通过采购部门或销售部门实现交付，交付品以硬件、软件介质为主，以客户到货验收单（或相关材料）为完成标志。

（4）咨询类项目：以销售部门签订的收入合同为驱动，通过投入咨询顾问服务和时间实现交付，交付品以文档、报告为主，以客户认可的项目验收报告为完成标志。

5、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自主品牌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模式、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模式、技术咨询类项目模式、运维服务模式等。

（1）自主品牌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模式

公司针对客户不同需求，在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数据资产管理产品、供应链管理产品原型基础上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进行定制化开发。定价方面，公司基于既有产品在整个市场中参考价的标准，根据具体客户的需求和竞争情况

并兼顾公司利润和市场竞争因素进行一定比例的浮动定价。

（2）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模式

二次开发是软件行业的常用开发模式。由于软件的原生开发商更多地专注于软件自身的设计与开发，经常无法满足下游各细分应用场景的具体需求，因此在向终端客户进行实施的过程中，会允许授权方在原有基础上通过二次开发工具实现更加丰富的功能，实现软件功能的适当增强。

在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领域，公司与国外知名的软件（Starlims/LabVantage）厂商签订长期的战略合作协议，以这些软件为基础，根据不同下游客户所属行业的具体特点，添加更加丰富的模块和功能，以更好地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具体需求。此种业务模式下，公司仍需进行定制化开发，通过完成合同验收取得相应收入。多年来随着公司核心技术的不断成熟，自主产品不断升级完善，外购软件二次开发模式在公司业务中的占比在逐年下降。

（3）运维服务模式

由于公司所提供的软件是复杂的大型软件系统，运行时需要软、硬件环境的协调与支撑。对该类软件系统的运行维护一般需要具有一定专业水准的技术人员，部分客户出于技术水平及成本的综合考虑，在质保期结束后会采购公司的运维服务，由公司技术人员对客户的软件系统提供持续的运维支持。服务内容包括技术支持（指通过沟通或现场答疑等方式，实时解决用户提出的问题）、功能完善（指功能缺陷，如系统在实施时局部功能未完全满足用户需求，需要进一步完善此功能）、系统优化（响应客户要求，或主动对系统操作方式、交互界面、系统性能进行优化等，亦包括解决客户提交的系统 BUG）。

（4）技术咨询类项目模式

经过多年的项目实施和咨询经验积累，公司可向客户提供信息化建设相关业务的技术咨询，为客户提供 IT 规划、业务流程优化、数据资产管理、IT 建设等多方面咨询服务。亦可以 GAMP5 指南为基础，为制药企业实施专业的“信息系统合规性验证服务”。

（四）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应用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实施，并提供相关技

术服务，主营业务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过重大变化。

在公司成立之初，公司主要专注于为石油、石化行业的大型企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如软件系统集成服务等。2003 年开始，公司相继开发了实时数据库系统（SuperInfo）、实时数据接口软件（CIMIO）、实时数据库上层分析工具（SuperTools）、流程企业生产管理信息系统（MES）、设备资产管理系统（EAM）、供应资源管理系统（SRM）、主数据管理系统（MDM）、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LIMS）等十余种软件产品，业务涵盖 IT 咨询服务、工业控制与生产实时数据采集、管理信息系统、流程模拟、先进控制与优化等领域，并代理国外的软件产品销售以及提供二次开发与实施服务。随后，公司制定了走专业化软件产品的发展策略，逐步将公司的技术力量及业务范围向检验检测信息化、数据资产管理、供应链管理软件领域集中。

（五）主要产品的服务流程

公司完整的产品实施服务流程包括以下几个阶段：

1、立项阶段：主要需明确项目范围并制定初始计划，大多以项目工时预算审批通过为完成标志。

2、计划阶段：项目立项完成后，依据项目目标制定详细项目计划，以审批通过的项目计划为完成标志。

3、实施阶段：项目计划完成后，配备项目人力、财力、物力等资源后将项目付诸实施。不同类型项目结束标志会有不同，大部分以客户审批认可的上线方案、应急预案等材料为完成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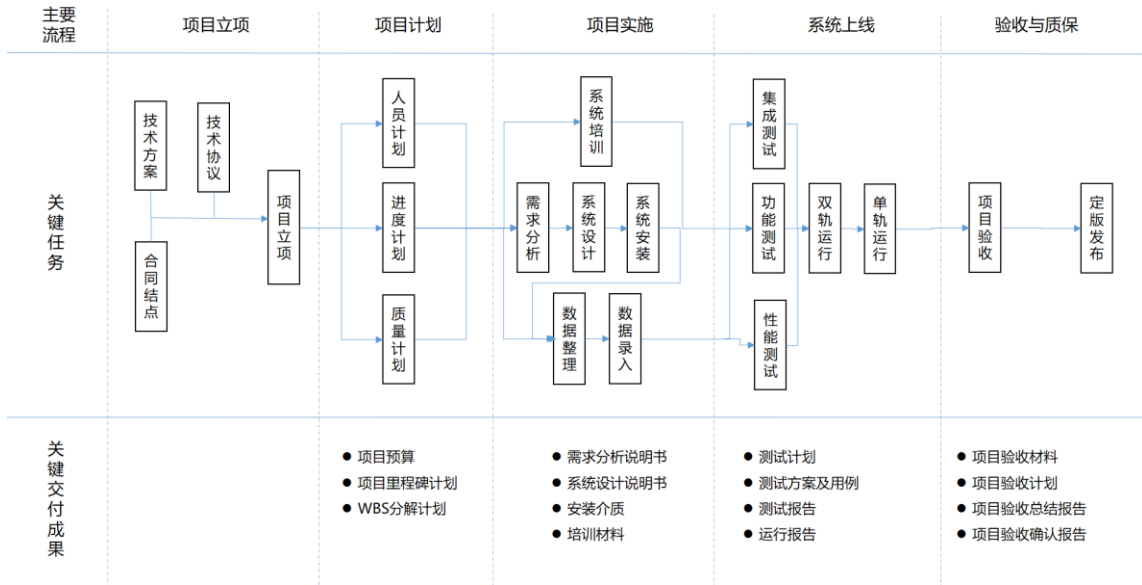
4、上线阶段：项目实施完成后，客户准备正式使用或试用的过程，以客户签字认可的成功上线材料为完成标志。

5、验收阶段：项目上线完成后，系统正式投用，该阶段以客户认可的项目验收报告为完成标志。

6、质保阶段：项目验收完成后，保证系统稳定运行，依据合同规定和验收日期计算出客户认可的质保截止日期，作为质保完成标志。

7、关闭阶段：项目不再发生人员工作量投入，没有其他成本发生。

公司产品的服务流程图如下：



（六）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生产经营中不涉及环境污染的情况。

二、公司所在行业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根据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隶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2.1 新兴软件及服务行业”，涉及工业软件、高端信息技术服务支撑软件、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细分领域。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1）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所处行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工信部的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并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发布行政规章并组织实施；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并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对全国软件产业实行行业管理和监督；组织协调并管理全国软件企业认定工作；统筹推进国家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相关政策并协调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等。

（2）国家版权局

我国实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制度，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主要负责软件著作权登记、软件源程序封存及保管、软件著作权转让或专有许可合同登记等职责。

（3）各细分行业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

软件和信息技术行业自律规范与管理职能由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承担，质量检验与监督职能由中国质量协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承担，协会职能如下：

行业协会	自律规范与管理职能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积极学习、宣传、贯彻国家鼓励政策、举办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产业及市场研究、咨询评估、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知识产权保护、软件服务企业信用评价工作、做好软件产业统计年报、培育优秀软件品牌、举办软件产业发展暨企业创新峰会等
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	制定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评定条件、对企业综合能力进行评价和促进电子信息行业自律、协助和支持政府开展行业管理工作、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促进电子信息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协助和支撑政府开展行业管理工作、维护行业利益等
中国质量协会	传播先进的质量理念、理论、方法和技术，组织各种形式的全国性质量推进活动，提供专业化的质量服务。核心业务是会员发展与服务，质量研究，质量评价，质量培训，质量咨询，质量认证，质量资讯，质量激励、国际交流和质量推进活动。宣传贯彻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宣传质量监

行业协会	自律规范与管理职能
	督管理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全民质量意识。开展质量相关学术交流、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贯彻“规范市场，扶优治劣，引导消费，服务企业”的方针，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接受政府委托，承担有关质量监督的技术性管理工作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宣传贯彻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宣传质量检验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作用，提高全民质量意识。开展质量相关学术交流、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实施国家质量检验师执业资格制度的管理。承担产品质量申诉处理、质量纠纷调解、质量法律咨询、仲裁检验、质量鉴定等工作。开展质量检验技术、质量检验设施和质量检验标准的研究、开发、咨询和服务。开展国际交流合作。组织出版质量相关刊物及有关的书籍资料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单位	时间
1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13]第 632 号修改）	国务院	2013.03
2	《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认定管理暂行办法》	工信部、发改委、商务部、财政部、国税总局	2012.08
3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年修订版）》	工信部	2012.05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0.04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	发布单位	时间	主要内容
1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改革工作的意见》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19.10	深入贯彻“放管服”改革要求，认真落实“证照分离”工作部署，进一步推进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改革，创新完善检验检测市场监管体制机制，优化检验检测机构准入服务，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营造公平竞争、健康有序的检验检测市场营商环境
2	《工业大数据白皮书（2019版）》	工信部	2019.03	强调了标准化的重要性，指出深入推进工业大数据发展是全球工业企业所面临的共性课题，而工业大数据标准化工作则是支撑工业转型发展，提升我国国际话语权重要的基础
3	关于《服务外包产业重点发展领域指导目录（2018年版）》的公告	商务部、财政部、海关总署	2019.01	检验检测服务纳入该新版目录，主要业务类型：主要包括第三方医学检验检测服务、第三方食品检验检测服务、第三方消费用品检验检测服务、第三方工业产品检验检测服务等 4 个业务类型

序号	政策	发布单位	时间	主要内容
4	《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	工信部	2018.08	鼓励各地加快推动开展云上创新创业，支持各类企业和创业者以云计算平台为基础，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积极培育平台经济、分享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
5	《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	国务院	2018.01	提出要打破部门垄断和行业壁垒，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开展检验检测认证业务，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营造各类主体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制定促进检验检测认证服务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给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鼓励组建产学研用一体化的检验检测认证联盟，推动检验检测认证与产业经济深度融合
6	《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信息化“十三五”建设任务与行动计划》	国家认监委	2017.08	提出至2020年，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信息化在促进行业规范化发展、提升服务能力方面发挥基础性支撑作用；基本形成统完整的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信息化标准规范体系；建成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大数据中心，实现认监委与质检总局和有关部门、地方认证监管部门、从业机构及社会相关单位间的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初步建成云计算中心，提升认证认可信息化主干项目基础设施集约化支撑能力；优化健全信息安全保障机制；建设与认证认可信息化发展相适应的人才队伍
7	《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	工信部	2017.04	结合现有基础以及面临的问题和挑战，《行动计划》从提升技术水平、增强产业能力、推动行业应用、保障网络安全、营造产业环境等多个方面，推动云计算健康快速发展
8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	发改委	2017.02	将新兴软件及服务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涉及与发行人相关的云计算软件及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工业软件、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等细分领域
9	《“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建设指南》	国务院	2017.01	通过加强顶层设计，对各地区各部门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进行规范，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推动构建统一、规范、多级联动的全国一体化“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和服务体系
10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16.12	提出要发展大数据在工业、农业农村、创新创业、促进就业等领域的应用，促进数据服务业创新，推动数据探矿、数据化学、数据材料、数据制药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加强海量数据存储、数据清洗、数据分析挖掘、数据可视化等关键技术研发，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数据处理、分析和可视化软硬件产品，培育大数据相关产业，完善产业链，促进相关产业集聚发展。将加强相关计量测试、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知识和数据中心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列为重点任务之一

序号	政策	发布单位	时间	主要内容
11	《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2016.12	提出到2020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1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30%左右
12	《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国务院	2015.12	新一代信息技术标准化工程、智能制造和装备升级标准化工程已被列为主要任务，其中涉及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工业云等相关行业标准的制定

3、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是专业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提供商，所处行业受到国家行业政策的大力鼓励和支持。在税收方面，公司享受一系列税收优惠政策，如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研发经费加计扣除、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等。

在产业政策方面，国家不断适时推出新的鼓励性政策以及指导性文件，推动行业进步和发展。报告期内，国家有关部门陆续出台了如《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信息化“十三五”建设任务与行动计划》、《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工业大数据白皮书（2019版）》等产业政策，将助力检验检测行业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及企业数据资产管理需求的显著增长。上述产业政策对发行人及其行业的具体影响如下：

（1）经营资质

公司是专业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提供商，目前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未对发行人及所属行业的经营经营活动进行特别资质要求。

（2）运营模式

2017年4月，工信部印发《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年）》，提出以工业云、政务云等重点行业领域应用为切入点，带动产业快速发展，同时推动云计算的普及推广与深入应用，支持以云计算平台为基础，灵活运用云模式，开展创业创新，积极培育新业态、新模式。

2018年8月，工信部印发《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提出推动企业利用云计算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随着云计算技术的不断成熟及相关的产业政策不断出台，发行人在既有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的基础上，开发了基于云服务模式的检验检测云平台，基于弹性应用部署和云部署，打破了传统检测机构实验室管理系统需要花费高额成本定制化的瓶颈，且所有客户均无需本地部署硬件服务器，大幅降低检验检测机构的相关投入和成本。

（3）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国家政策对检验检测行业、大数据和云计算相关产业发展的不断推动，检验检测机构的数量持续增加，各企事业单位对企业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不断提升，将吸引更多的新进入者加入发行人所在行业，行业竞争的激烈程度将有所上升。

发行人深耕业内多年，已经积累了深厚的技术、丰富的案例及良好的口碑。因此在行业持续向好的大背景下，良好的竞争环境将促进发行人的业务得到持续的发展。

综上，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体制、行业政策，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三）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情况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现状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地位，渗透至各个行业的生产活动中，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近年来，随着国家加大产业政策的扶持力度，企业信息化需求不断提升，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进入快速增长阶段。同时，国内也产生了一批竞争力较强的企业群体，形成了体系化的研发机制，研发投入水平持续提高，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当前，随着我国大力发展智慧城市、工业 4.0、5G 通信等一系列信息产业，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了实现跨越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产业有望保持快速的发展趋势。

2016 年 12 月 15 日，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指出“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是信息通信技术变革实现新突破的发轫阶段，是数字红利充分释放的扩展阶段。信息化代表新的生产力和新的发展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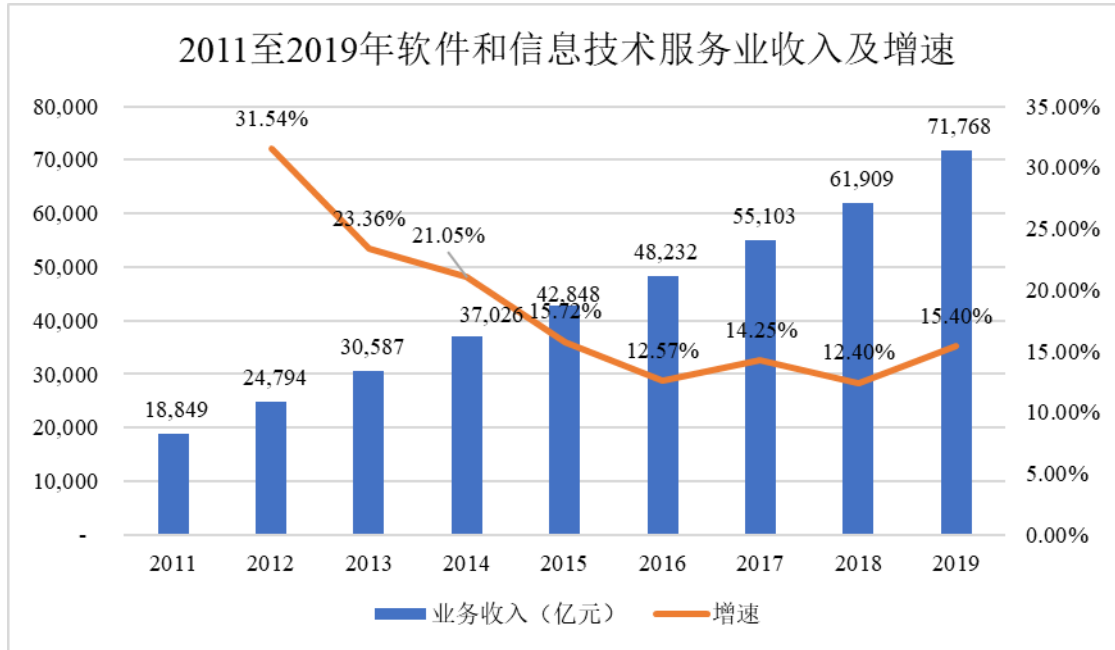
向，已经成为引领创新和驱动转型的先导力量。

2017年1月，工信部制定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该文件指出，未来要加强信息技术服务创新，面向重点行业领域应用需求，进一步增强信息技术服务基础能力，提升“互联网+”综合集成应用水平；形成面向新型系统架构及应用场景的工程化、平台化、网络化信息技术服务能力，发展微服务、智能服务、开发运营一体化等新型服务模式，提升信息技术服务层级。

2019年8月，工信部发布了《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高的实施意见》，提出推动信息技术产业迈向中高端，深化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打造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强工业互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关键基础软件、工业设计软件和平台软件开发应用，提高软件工程质量和网络信息安全水平，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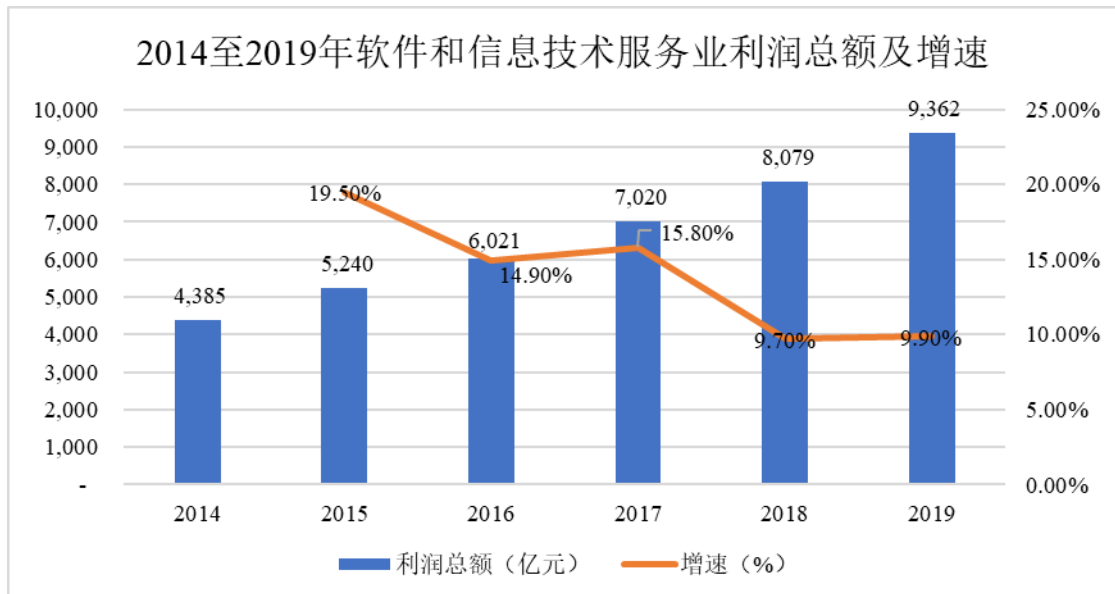
随着国家一系列政策的支持，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发展速度较快，技术水平得到显著提升，已发展成为战略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工信部公布的统计数据，近年来我国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处于快速增长阶段。

2019年，全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收入7.18万亿元，同比增长15.4%，行业整体增速保持大幅领先全国经济增长速度的状态。未来随着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迅速扩展，带动下游应用需求的不断增长，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收入水平也将稳步提高。



数据来源：国家工信部

在行业收入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利润方面也保持稳步增长。2019年，全行业实现利润总额9,362亿元，同比增长9.9%。未来随着企业在研发投入方面不断增强，创新能力逐步提升，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迅速扩展，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产业活力将不断增强，盈利能力也将取得新的突破。



数据来源：国家工信部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趋势

2018年11月7日，工信部发布了《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综合发展指数报告》。《报告》显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迅速，产业规模效益

明显提升，新技术的发展与创新融合，需求持续释放。产业发展对我国工业化转型以及社会发展有明显的引领作用，应用领域不断扩展，对国民经济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我国政府始终高度重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除了产业扶持政策之外，还引导和鼓励信息化建设在传统行业的应用，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此外，行业下游企业需求升级，从基础信息系统构建到全面信息化建设，保证了未来行业旺盛的需求。根据《国家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三五发展规划（2016-2020年）》，未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到2020年，业务收入将突破8万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

受益于国家政策对软件及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扶持以及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和融合创新，以及企业对于研发的投入规模持续加大，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有望继续实现技术突破，在国际市场的话语权将进一步提升。同时企业将向集成化生态系统转变，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强化核心要素的整合创新，加速业务升级、流程优化和服务提升，未来将有力推动产业蓬勃发展，加速产业提质增效。

2、检验检测信息化行业发展情况

（1）检验检测信息化行业发展现状

检验检测信息化是指通过计算机应用系统实现检验检测涉及的样品管理、流程管理、人员管理、自动化实验结果录入等功能在内的全面资源管理的信息化管理手段。对内可以全面优化检验管理，显著提高实验室的工作效率和生产力，提高质量控制水平，保证实验室的合规性；对外能打造标准统一、质量溯源、数据智能的质量保障体系，形成多方参与、互联互通、共治共享的全要素质量链生态体系。

在我国经济发展逐渐由“高增长、低质量”向“稳增长、高质量”方向转变的背景下，政府部门及第三方检验检测的需求快速增长，科研院所和企业研究实验室的研发投入不断加大，各企业在其产品生产周期各个环节上的检验检测投入也相应增加。作为我国国家质量管理体系中的重要一环，检验检测环节在各产业中的重要性大幅提升。

随着社会各界对于食品安全、生态环保、质量安全等问题的关注度逐步上升，我国持续加大产品安全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立法保障和执法力度。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对于各类型实验室在降本增效、试验合规和质量保证等方面具有良好效果，各类型的检测实施主体均对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产生较大的需求。

根据下游应用领域的特点，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可分别应用于检测服务领域、研究开发领域和生产制造领域，各细分领域的发展现状如下：

①检测服务领域市场发展现状

检测服务领域主要客户为政府检验检测部门及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其业务特点为标准化步骤较多，即由实验室预先设定标准化的检验检测步骤，在实际的需求出现时，仅需进行自动化的流程运行，减少了实验室对于标准化步骤的检验检测的人力投入，可以有效地提高实验室的检验检测工作效率。

a.政府检验检测部门

政府检验检测部门中，各层级的食药监、环监、质检、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动物疫病控制防治中心和海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等监管部门开展日常工作，均需要各类检验检测数据的支持。随着“互联网+政务服务”的逐步实施，各级监管部门为提升履行职责能力和水平，正按照相关信息化建设规划计划，加大对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平台的开发使用力度。

以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满足疾控中心各类检验检测工作的需求，包括传染性 & 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及疫情信息的报告、血液及咽拭子等生物样本的病原微生物检测、食品及日用品的卫生学检测、公共场所及居住环境的卫生监测、计划免疫的接种等各个环节的业务。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首先将送检的样本记录患者姓名、性别、年龄、现住址、发病日期、样本采集日期等内容，再自动分配至相应的实验室分析人员，随后对仪器检测数据进行自动采集生成原始记录，并自动生成检测报告，在完成审核后本次检测数据发送，实现全业务流程的信息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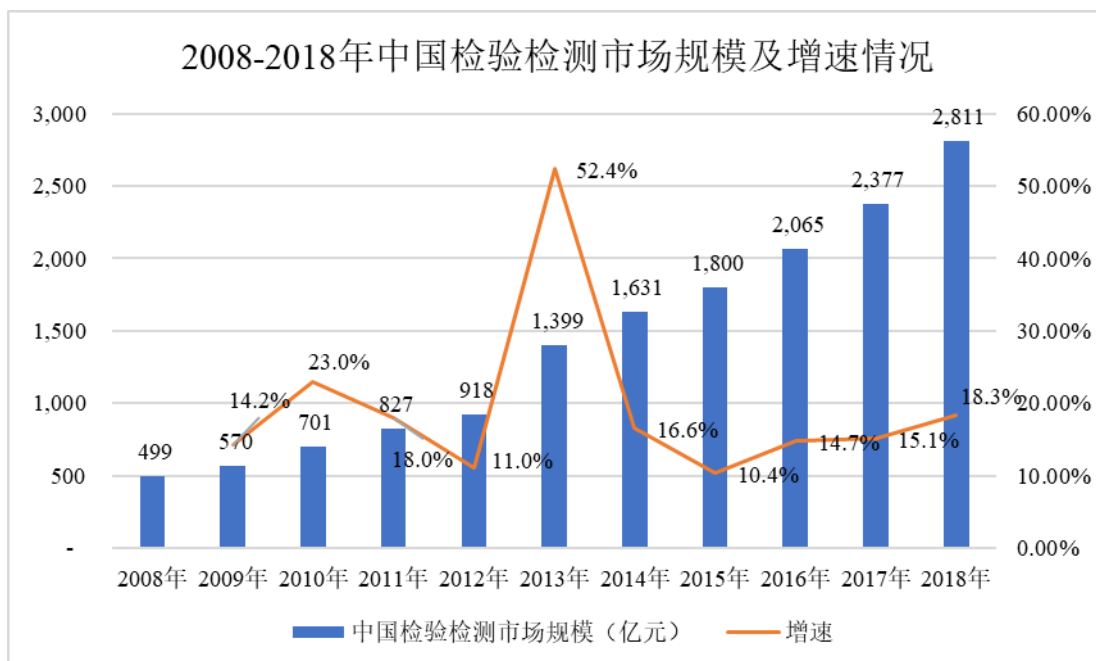
当前，虽然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平台已在各行业监管部门工作实践中产生了重大社会效益，但诸多客观因素造成各行业、各部门信息化程度和数据处理能力

参差不齐。各机构之间尚未实现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大数据分析和应用能力依然较差，检验检测数据和信息依旧处于碎片化状态，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平台的根本优势尚未得到充分展现，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尚处在由顶层设计到实施推进的动态过程中，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的普及应用依然有较大的空间。

b. 第三方检测机构

第三方检测是独立检验检测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标准或合同对商品相关质量特性进行的检验检测服务活动，既是政府监管的有效补充，又是产业转型升级的有力支撑，为产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服务平台。第三方检测机构的发展主要受国家、地方政策和监管执法等因素影响。我国近年来环境、公共卫生等领域立法保障和执法力度不断加大，检验检测服务市场整体发展良好。

2018年，我国检验检测服务市场规模已经达到2,810.5亿元（不包括贸易保障监测和医院医药），2008-2018年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9%。检验检测机构数量与市场规模保持同步增长，截至2018年，我国共有检验检测机构39,472家，较上一年增长8.66%。



数据来源：国家认监委、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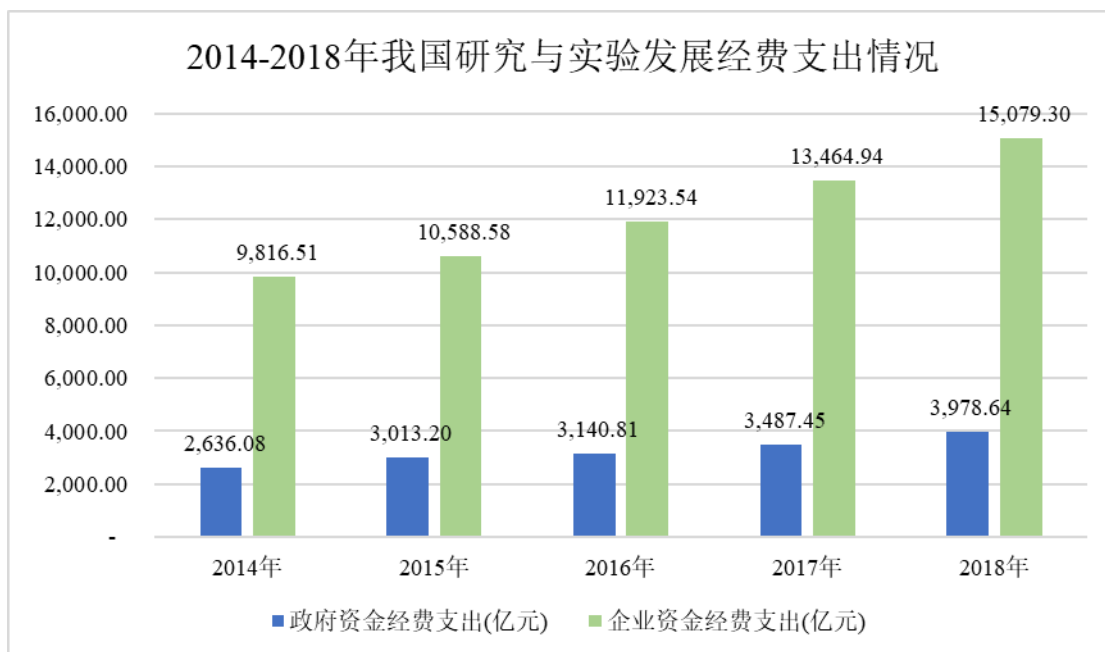
根据全球检验检测行业巨头法国必维国际检验集团（BV）估计，检验检测服务市场规模一般为下游产品产值的0.1%-0.8%，国家经济越发达则越高。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2018年我国GDP总值919,281亿元；我国检验检测服务

市场规模仅占 GDP 总值的 0.31%，未来仍有巨大增长潜力。

②研究开发领域市场发展现状

研究开发领域的应用场景主要为各类型的研究型实验室，覆盖科研院所和石油化工、医药、冶金、通信、食品、电力、生物等行业下游客户的研发管理和服务，为各研究部门提供高效的研究对象文件管理、实验分析等研发信息管理作用，促进研发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提升。

近年来，我国各界越来越重视“创新”发展的重要性，政府和企业 在研究领域的投入均大幅增加，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2014 年至 2018 年间，我国政府在研究与试验发展方面的年投入从 2,636.08 亿元上涨至 3,978.64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0.84%；同时，企业在研究与试验发展方面的年投入从 9,816.51 亿元上涨至 15,079.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1.3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虽然近年来我国研发投入增长迅速，但是相应的研发管理和 服务尚有欠缺。作为开展研发工作的重要技术支撑力量，加强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全面提升研究型实验室的检验检测能力，是保障研发质量和效率的必然要求。通过信息管理系统可有效提升实验室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自动化管理水平。一是规范检测流程，减少冗、繁、重、余环节，提高工作效率；二是优化资源管理，整合实验室人、机、料、法、环等各项要素，提高资源利用率；三是减少人为失误，通过数据自动采集、分布，有效降低人为失误导致的数据流转错误；四是便于数据

分析，通过先进的数理统计技术和数据网上调度、分析采集、快速分布、信息共享，进行动态监管和常态控制；五是实现标准化管理，降低运行成本，提高质量控制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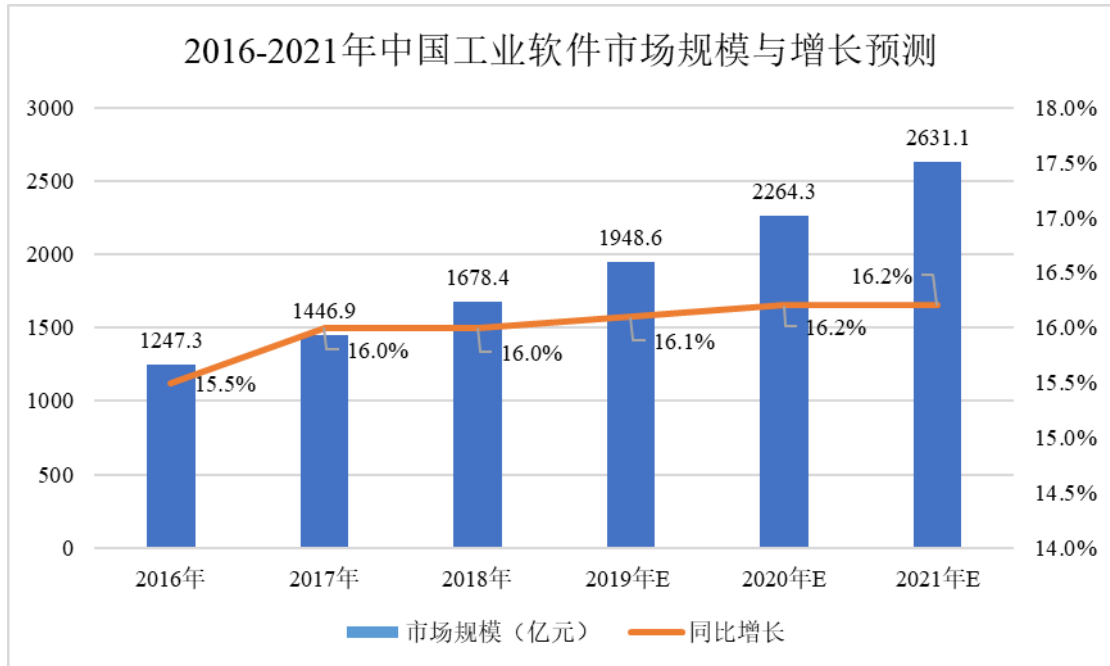
为提升研发工作的效率，实现研发投入向研发成果的转化，研发机构和人员对于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的需求迫切。随着我国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加，将会有越来越多的实验室认识到研发管理和服务的重要性，为公司的研究型产品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③生产制造领域市场发展现状

生产制造领域主要包括企业质量检验检测部门，涉及医疗器械、能源、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等制造业的下游客户，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服务于工业品和消费品在制造过程的检验检测，可提升企业质检部门整体的工作效率，帮助企业完成对质检环节的信息化升级，以保证产品性能和实现统计学过程控制。

在经营发展环境愈加复杂的背景下，智能制造成为当今制造业发展变革的重大趋势。智能制造是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云储存等技术，将用户、供应商、智能工厂紧密联系起来，在制造过程中具有信息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等功能的先进制造过程、系统和模式的总称。通过实现虚拟生产和与现实生产环境的融合，采用创新软件、自动化技术、驱动技术及服务，智能制造能够缩短产品上市时间、提高生产效率和灵活性，帮助工业企业保持市场上的竞争优势。

数字化工业软件系统是智能制造的基础，贯穿智能制造系统的各个层级。在我国大力推动智能制造的背景下，作为实现智能制造的重要要素，工业软件的发展迎来了良好的外部环境。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19 年中国工业软件发展白皮书》，截至 2018 年，中国工业软件市场规模达 1,678.4 亿元，同比增长 16%；预计到 2021 年，市场规模将达 2,631.1 亿元；近年来增长率持续保持高位。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作为生产制造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工业软件，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是我国智能制造体系中的重要一环，可以逐步提升企业研发、生产、管理和服务的智能化水平。但总体来看，与欧美等制造强国相比，我国制造业的信息化建设整体水平还较为落后，内部发展也不均衡。中小企业乃至部分规模以上企业，在头部企业示范带动下陆续摸索开展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

（2）检验检测信息化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质量管理体系发展起步较晚。2016年2月19日，科技部发布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质量基础的共性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专项，才确定了由计量、标准、合格评定（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共同构成的国家质量管理发展体系。因此，市场整体呈现“小、散、弱”的基本面貌，以“质量管理”大概念为基础的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还处于起步探索阶段，目前尚无综合性质量信息化管理平台，更多的是围绕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体系，结合各个行业和要求建设的细分领域质量管理软件和平台等。各细分领域的头部企业经过跨行业经验积累、标准数据库积累后，可进一步将其业务拓展至综合性质量信息化管理。

因此，我国检验检测大数据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预计在政策指导推动下，各检验检测机构将加大信息化投入，逐步建设各信息化和大数据处理平台，推动

检验检测大数据行业市场稳步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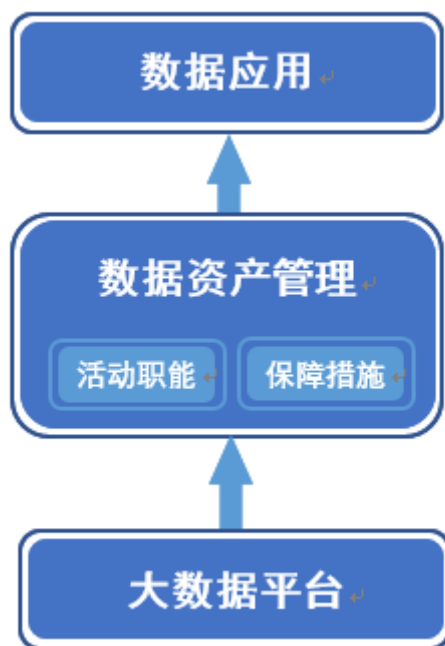
根据 2017 年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信息化“十三五”建设任务与行动计划》显示，“建成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大数据中心，实现认监委与质检总局和有关部委、地方认证监管部门、从业机构及社会相关单位间的信息数据互联互通”已经被列为我国检验检测行业的建设目标之一。围绕检验检测信息化工作，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了《认证认可信息化建设顶层架构图》，明确了 37 项涉及信息化和大数据的应用以及信息化基础建设的建设任务和工程，对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信息化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我国检验检测信息化主要有两大发展趋势。其一，作为质量管理体系中的重要一环，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可在整合企业资源和需求的基础上横向发展，逐渐完善其功能，向全面的质量信息化管理方向发展。其二，随着社会对检验检测的需求不断增加，检验检测领域的数据也将成爆发式增长趋势，因此行业将向大数据的方向发展，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化技术将与检验检测信息化进一步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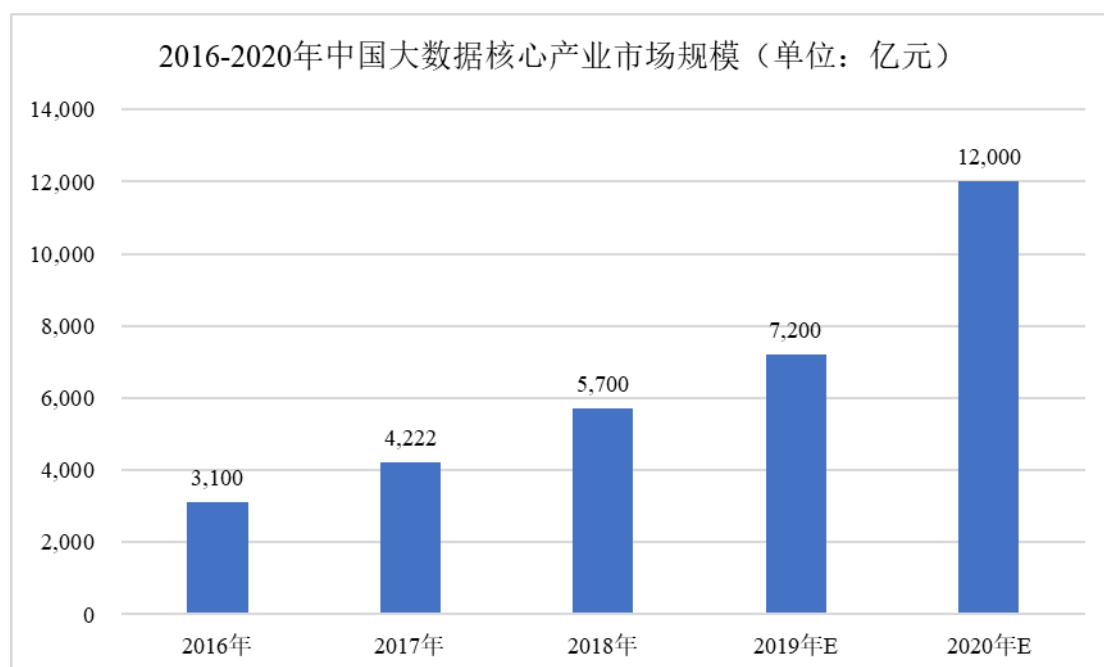
3、数据资产管理行业发展情况

（1）数据资产管理行业发展现状

数据资产管理贯穿数据采集、存储、应用和销毁整个生命周期全过程。企业管理数据资产就是对数据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资产化管理，促进数据在“内增值，外增效”两方面的价值变现，同时控制数据在整个管理流程中的成本消耗。从产业结构方面看，数据资产管理在大数据体系中位于应用和底层平台中间，处于承上启下的重要地位。对上支持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数据应用开发，对下依托大数据平台实现数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



在各项政策的推动和数据意识觉醒的作用下，我国数据用户对于数据应用和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持续提升，而作为数据资产管理的重要基础条件，大数据核心产业市场规模快速增长。根据赛迪顾问的数据，2018 年我国大数据核心产业市场规模达 5,700 亿元，2020 年有望超过 1.2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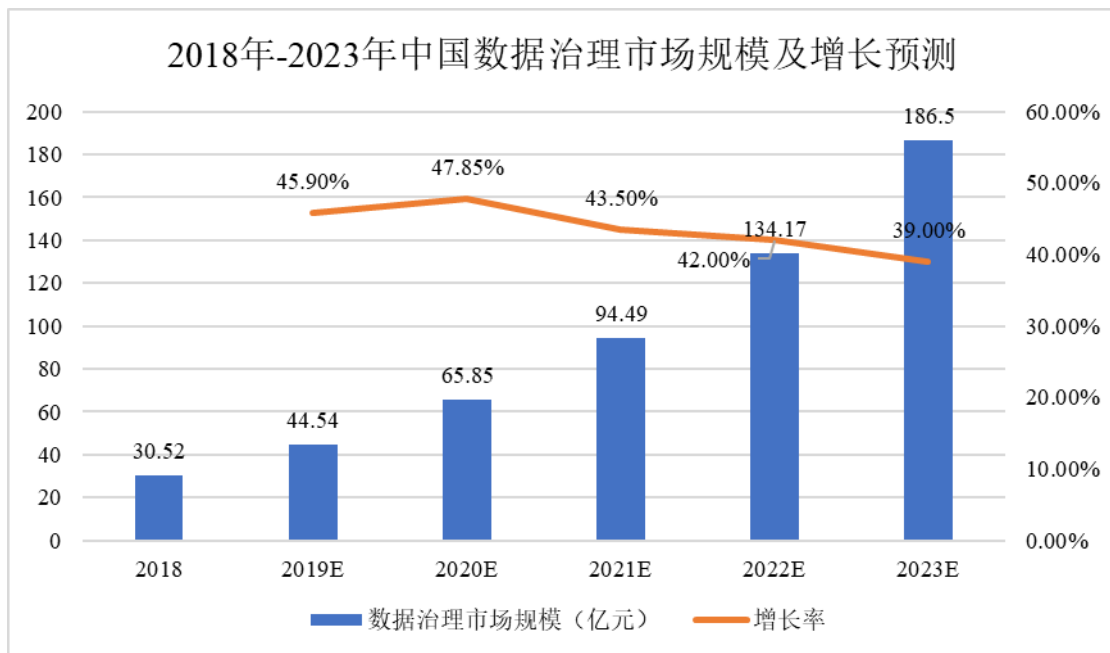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在我国，政府和企业已经逐渐认识到数据资产管理的重要性，并有加强相关建设力度的趋势，不仅区域性和重点行业数据资产管理政策频发，企业投入也逐

渐加大。近年来，政府层面越来越重视数据资源的管理，在新一轮的政府机构改革中设置专门的数据管理机构，截至目前已有贵州、山东、重庆、福建、广东、浙江、吉林、广西等省份设置了厅局级的大数据管理局，统筹推动地方“数字政府”建设，促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协同应用。同时，金融、医疗行业和工业等重点领域和行业的数字治理也是国家关注的重点。

根据赛迪顾问的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数据治理市场规模为30.52亿元，行业整体在未来近几年中将保持高速发展趋势，预计到2023年我国数据治理市场规模将增长至186.50亿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4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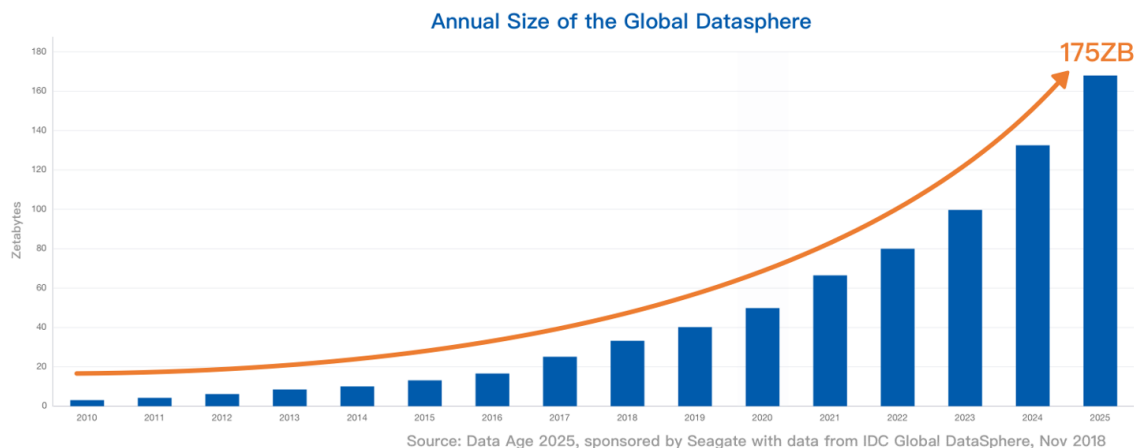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赛迪顾问

注：数据资产管理由数据治理概念演进而来，目前尚无具体行业规模，故此处使用数据治理市场规模。

（2）数据资产管理行业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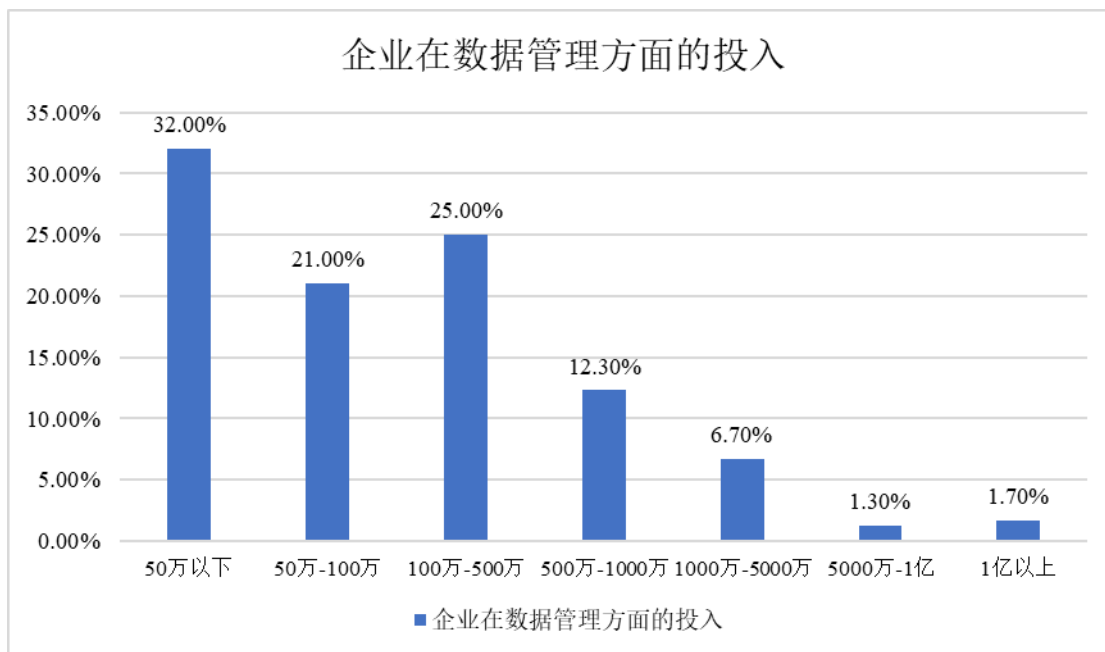
伴随着互联网技术的高速发展，数据量正在呈现爆发式的增长。根据 IDC 最新发布的《数据时代 2025》白皮书中的预测，全球数据体量将由 2016 年的 16.1ZB 增长至 2025 年的 175ZB，增长幅度将超过 10 倍。



数据来源：IDC

数据量的快速增长带来的海量数据，将进一步促进企业对于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根据信通院的统计数据，60.4%的受访企业已经成立或者正在考虑成立企业数据管理委员会，从而加强对企业级大数据的利用效率，促进企业发展。因此，在数据中心等核心大数据硬件环境日益成熟的背景下，发展数据资产管理能力已经成为大数据产业发展的下一个爆发点。

我国企业在建立数据管理团队和统一数据标准的同时，也正在加强数据管理方面的预算投入。根据数字产业创新研究中心与 Informatika 等机构的调查数据，中国企业已经充分认识到了数据管理的重要性，数据管理的投入也在同步增加，其中 10% 的头部企业在数据管理整体投入已超过 1000 万，但 53% 的企业在数据管理方面的投入在 100 万元以下，在数据管理方面的投入还有较大的提高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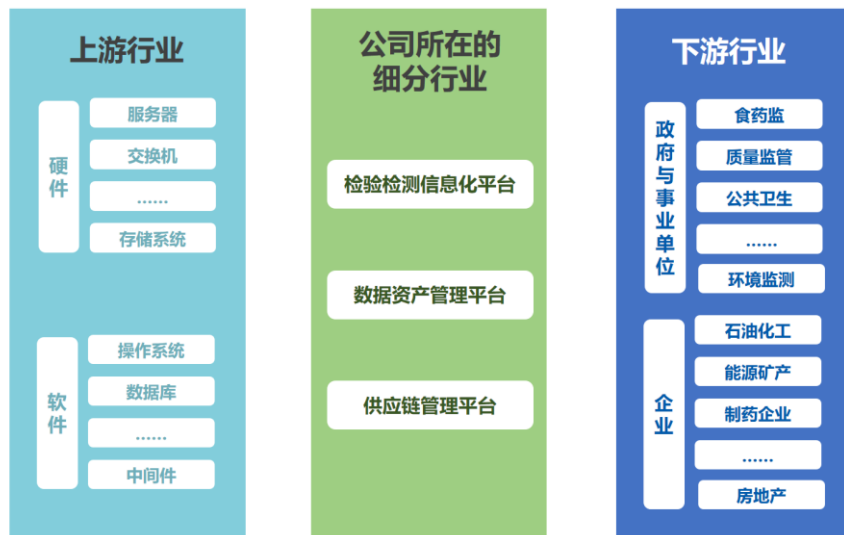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数字产业创新研究中心、Informatica

此次新冠肺炎危机也促使企业重新审视数字化价值的重要性，深刻意识到数字化转型是建设高适应性体系的战略奠基石。面对多样海量数据管理需求，基于数据的商业模式变革，数据驱动的数字化转型已经摆在我们每个企业管理者面前，企业需要将数据管理纳入战略层面，实现全面系统化的数据管理部署与落地。在政策推动和社会对数据治理意识觉醒的作用下，我国数据用户对于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持续增长。

根据 Gartner 的研究观点，企业等数据用户对于数据的期望呈现出不断复杂化和分散的趋势，由于原始数据量的大幅增加，数据用户更加倾向于管理元数据、主数据等提炼数据，从而简化数据管理的难度，提高数据利用的效率。因此，在未来三到五年内，对于元数据、主数据管理等数据管理的需求将是持续性增长的，同时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商业模式还处于未定型的时期，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提供商的未来发展具有极大的探索空间。

（四）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主要业务集中检验检测信息化与数据资产管理领域，所处行业产业链上下游如图所示。



1、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所处产业链的上游主要是计算机、网络设备等硬件设备行业以及软件行

业，主要厂商包括联想、华为、IBM、三星等硬件设备企业及微软、Oracle 等软件工具企业。公司上游行业竞争充分，硬件设备及软件质量可靠，且出货量充足，产品迭代快、价格变动小，总体实现稳定发展的特征；上游行业的稳定对本行业发展起到有利作用，可以避免采购价格与质量大幅波动，有利于提高行业内企业的盈利水平。

2、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公司所处的产业链的下游主要是有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需求和数据资产管理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等机构，应用行业十分广泛。政府事业单位包括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品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机构，企业包括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制造业，均是国家质量发展规划内的重点行业，对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和服务的需求较高。

公司所处的数据资产管理细分领域的下游客户分布较广，包括各级政府机构及企业客户。国家大数据战略的持续推进促使国家将大力推进数据资产管理体系和数据质量提升工作；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加速推进也使得企业客户对数据资产管理建设的重视程度加大，投入持续增加。因此，政府和企业客户对数据资产管理的重视与建设投资为本行业及公司的发展带来积极的促进作用。

随着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完善，数据挖掘和分析的结果对管理决策的辅助作用可逐步显现。政策面对大数据技术与各行各业的经济活动融合发展的持续支持，政府机关、各事业单位、各类型企业对大数据应用的需求近年来快速提升，公司的质量大数据及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应用场景将更加丰富。下游行业规模的快速增长的以及广泛的应用需求将带动本行业快速增长。

（五）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立足于产品和技术的自主可控，持续进行新标准、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具有较好的科技创新特征：

1、公司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新兴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软件开发服务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及相关软件产品与服务。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属于“新兴软件开发产业”中的“应用软件开发”；根据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信息技术服务业”之“1.2.1 新兴软件及服务行业”。

2、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特征

（1）先进的技术架构可以实现创新的应用模式

公司产品拥有先进的技术架构，集成 Spring、Maven 等主流开源技术，采用微服务架构，支持基于虚拟化的混合云部署方式，可以实现灵活部署，实现检验检测区域一体化（例如检验检测垂直化管理、食药检全省一体化平台、疾控中心省级一张网业务等），解决区域一体化服务能力薄弱的问题，建立资源集成、多方协作、标准统一、精准服务的“政务云”模式，改变目前行业存在的检验检测过程不透明、监管无法量化、定检抽检效率低下等问题，为政府监管部门提供创新性监管工具，提高监管自动化程度，实现检测过程可追溯，打造“智慧监管”的应用模式。

（2）一体化的功能平台为客户提供全新的行业方案

公司所开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与当前传统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相比，可以进一步与企业其他的信息系统进行整合，已发展成为包含实验室信息管理、全面质量管理、研发过程管理、检验检测标准管理、质量数据分析等多种功能的一体化平台，且逐渐形成具有全生命周期追溯功能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可以为各领域的不同用户提供专属的行业解决方案。

（3）公司产品全面支持国产软硬件环境

公司所处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涉及大量政府部门和央企的信息数据处理，出于信息安全考虑，这些客户对国产软件的需求更为迫切。公司自主研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功能在公司众多项目实践的基础上愈发完善，可以有效替代同类进口软件，且公司自研的软件产品已完成针对国产处理器、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等进行适配，从而能在软硬件全国产环境下顺利运行。

3、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拥有多项自主核心技术

自成立以来，公司即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持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创新机制，以推动公司技术持续创新发展。

2017至2019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63%、14.36%、13.72%。公司当前已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并承担了多项国家重大科研项目，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工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中国境内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20项。

综上，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国家鼓励的战略新兴产业，主要产品通过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检验检测信息化建设产生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并为客户全面掌控组织级数据资产提供了强大的支持，有效提升了我国各企事业单位及政府机构的信息化水平。同时，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已拥有多项自主核心技术。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特征。

（六）公司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所开发的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利用创新的科技手段为传统行业的信息化和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技术支撑，有效提升各传统行业的运行及管控效率：

1、提升政府监管部门的监管能力和运行效率

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为疾控中心、环境监测站、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等事业单位及政府监管部门的业务运行提供信息化支撑，实现检验检测业务资源、流程及数据在内的全面数字化管理，可以有效地提高相关部门的监管能力和工作效率。

以疾控中心为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高效准确的疾病预防控制与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满足包括传染病、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血液及咽拭子等生物样本管理、公共场所及居住、职业环境等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全面业务需求。

在本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检验检测信息平台记录感染者或患者基本信息、流行病学接触史以及生物样品信息，并将采集的生物样本信息送至实验室进行医学分析，随后自动采集仪器检测数据、自动生成原始记录及检测报告，继

而实时报送相关上级单位，再结合数据分析模型，进行传染病的区域、种群、传播途径、趋势分析，保证疫情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借助公司一体化信息平台的建设能力，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协助各地疾控中心建立一个有效的信息流动和共享机制，实现全国各地的疫情等信息的实时上报和汇总，形成对各省市、区县公共卫生状况的有效监测，有效提高疾控中心工作运行效率及应急能力。截至目前，公司已为全国 30 余家各级疾控中心提供了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公司产品可以为政府及相关机构进行全面监管提供有效的信息平台支撑，不仅在公共卫生领域，还对我国未来食品药品质量管理、环境监测等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具有帮助。

2、为传统行业的研发管理和生产质量管控提供信息化支撑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可以为各类研究型实验室提供研发管理，实现高效的实验室信息管理、研究对象文件管理、全面数据分析等功能，促进研发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提升；同时，公司产品还可以服务于工业品和消费品生产制造过程的检验检测，通过质量监管平台提升生产制造业的质量管控效率，为医疗器械、能源、化工、钢铁、有色金属、建筑、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等行业客户实现质量过程控制，提升企业质检部门整体的工作效率，帮助企业完成对质检环节的信息化升级，以保证产品质量和性能并实现统计学过程控制。

3、为传统行业的数字化转型提供有效保障

公司的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协助企业客户建立标准化的数据管理体系，对物料数据、客户及供应商数据、BOM 数据等高价值数据进行全面管理，保证数据的精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有效性，实现数据在不同信息系统间的贯通，降低客户数据管理成本和数据复杂度，用以支持企业各层级的管理决策，提高生产资源的利用率，充分发挥资源的整合效应，从而间接为企业带来经济效益。

（七）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两个细分行业需要公司在具备软件行业的技术之外，拥有各下游应用领域的专

业知识，故拥有跨领域专业技术团队与行业经验积累（如公共卫生、食品药品、环境监测、能源化工等）的企业将具有巨大优势。其次，出于易用性、安全性等技术相关因素考虑，下游客户更倾向于选择具有技术优势的软件平台，核心技术储备以及相关专利成为行业内企业的竞争优势。

2、人才壁垒

公司需要为客户企业提供软件平台建设的一体化服务，因此销售人员、技术人员和售后服务人员等不仅需要拥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先进的技术水平，还需要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经验。故而人才的培养对于行业的不断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完善的人才培养、激励、考核机制可以使企业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升级技术团队结构，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因此相对有限的高级技术人才、销售人才、管理人才等都已向行业头部企业流动集中，对后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人才壁垒。

3、客户壁垒

在长期的合作中，软件企业会根据客户需求不断改进产品与服务，与客户业务特点、规模、战略规划等方面匹配，同时客户在软件产品的使用过程中，会不断衍生新的需求，客户经常会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进行多期的项目建设，而若更换其他品牌，则需付出整套软件系统重新实施、数据库匹配等额外成本。因此，下游客户一般会选择与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也提高了新进入者的门槛。

4、品牌壁垒

本行业对数据的准确性与真实性要求较高，虚假或不完整的数据极易造成数据分析结果失真，严重的可能会导致客户决策失误进而遭受损失，所以客户会选择具有品牌影响力、社会公信力以及资质丰富的大数据软件和服务提供商。本行业企业的品牌代表着数据质量与服务水平，直接决定了市场的接受程度。而良好的品牌无法在短期建立起来，优先进入市场并在行业内建立一定口碑的企业将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具有品牌溢价效应。

5、规模壁垒

本行业所提供服务具有低边际成本的特点，但前期技术团队构建、软件开发、数据池构建、大数据平台建立等步骤需要大量资本投入，而后期通过平台接口开

放，可实现以近乎零边际成本服务更多下游客户。客户数量直接影响行业的利润水平，随着下游客户数量的增加，平均成本持续下降。因此，业务规模成为本行业的新进入壁垒。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

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及自主研发核心技术，是国内技术实力较强、团队规模较大、项目业绩较多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服务供应商。

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在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品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一系列影响国计民生的社会公共管理领域获得大面积应用，并积极向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对检验检测和质量控制需求较高的制造业领域扩展。公司自研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近年来逐步实现了国外同类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在上述多个行业领域具有领先的市场占有率。

在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方面，公司是国内较早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主数据管理平台提供商，拥有多项相关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具备综合的数据资产管理能力，所服务客户包括中国石化、五矿集团、国家能源集团、中兴通讯、比亚迪、宜家家居等大型企业集团。

（二）公司技术水平及特点

1、公司技术水平

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应用服务多年，针对不同需求的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等机构提供领先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公司是多个国家标准的工作组成员单位、起草单位，参与国家质检总局“十四五”规划，是产品质量大数据国家高新技术产品标准化试点单位。拥有较强的研究能力及技术积累，取得多项软件著作权，多个参与实施的项目获得国家、省、市、行业等科技进步奖，在行业中拥有领先的技术水平。

（1）公司在多行业领域具备领先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

公司深耕业内多年，针对公共卫生、动物疫控、食品药品检测、质量检测、环境监测等政府机构，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生产制造企业的不同需求，

以及科研院所和第三方检测机构的业务特点，均能提供成熟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在上述各优势行业领域的产品特点如下：

领域	行业	公司产品特点
政府 监管	公共卫生、动物 疫控、食品药品检 测、环境监测等	<p>(1) 支持计划与任务下达、样本信息录入、样本分配、仪器数据采集、数据实时监测、数据分析、报告生成、数据上报等全流程业务，实现检验检测过程的信息化、自动化，有效提高监管效率；</p> <p>(2) 能够提供多领域的国家级、省级、市县级的一体化监管解决方案，满足监管信息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区的深层次共享和应用；</p> <p>(3) 通过提供准确、全面、可追溯的权威数据，为政府及社会其他组织提供决策依据</p>
生产 制造	生物制药、能源 化工、汽车电子 等	<p>(1) 实现从产品研发管理、原材料检测与管理、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成品质量检测等全流程的全数字化透明管理，通过质量追溯实现质量数据的全程管理，高生产过程工作效率；</p> <p>(2) 可以与ERP、CRM、MES、PLM、OA等各类型企业信息系统集成，打破信息独立、数据独立问题，最大限度地提高制造业的工作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实现企业全面质量管理；</p> <p>(3) 产品具有高度的灵活和可定制性，可以满足不同行业的应用需求，覆盖行业广泛</p>
科学 研究	-	能够实现从科研项目管理、科研过程管理到检验业务流程的全方位覆盖，以最经济、最高效的方式优化科研过程管理与控制
第三 方检 测	-	通过对影响检测质量的关键要素进行有效管理，使质量管理处于受控状态，使数据可追溯可管理。提高检测的准确性和公正性，最终达到提高满意度，提升公信力和服务能力

公司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在行业领域的产品特点如下：

领域	行业	公司产品特点
政府	政府与公共事务	可以采集社交/生活、企业/居民、环境/交通、政务/工商、民生/卫生等方方面面的数据，对非结构化的外部数据处理，进行舆情管理，实现智慧政务。同时支持硬件、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全部国产化部署和应用
企业	大型集团	提供大型集团企业多组织、多级的数据资产管理能力，支持多维度组织管理，支撑从项目、研发、生产、采购、销售，到配送、经营、决策等方面的整合管理
	能源矿产	针对能源矿产企业生产设备种类多、价值高、生产连续、安全要求高、数据量大的特点，实现对生产保障数据的分类精细化管理，有力保障生产质量，提高生产效率
	工程建设	专为工程建设企业多级管理、生产活动场所不固定的生产模式设计，对数据安全性、可靠性的提供有力保证，实现对勘察、设计、施工数据的集成和贯通，有效支撑工程建设企业信息化建设
	化工制造	支持对化工企业的生产流程复杂、工艺复杂、设备种类繁多、物料复杂、人员专业分工细化的数据管理，通过数据管理实现计划与采购的效率提升、生产和库存的优化，进而通过业务的高效协同，实现最大化的资源利用

领域	行业	公司产品特点
	生物制药	支持医药卫生企业/组织的合规性、一致性要求，通过数据治理，使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和产生的数据符合法规监管及政策要求，确保符合 GMP 规范
	装备制造	支持大型装备制造业产品复杂、生产技术类型多样的数据管理需求，完成物料、BOM、工艺规程等复杂数据的数据管理，同时支持多样化、复杂的技术类型管理，进行企业建模和业务流程优化，实现的复杂的生产制造管理数据的深度应用

（2）公司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及多部行业专著

公司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及自主研发核心技术，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20 项。公司技术人员参与出版了多本技术专著，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参与出版的著作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名称	作者	出版时间
1	《主数据驱动的数据治理-原理、技术与实践》，书号：ISBN 978-7-302-52295-9	王兆君、王钺、曹朝辉	清华大学出版社，2019 年
2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书号：ISBN 978-7-302-52295-9	郭华、王兆君、安冬、吴长征	清华大学出版社，2020 年

（3）公司参与多项国家标准制定，具有较强的技术引领作用

公司参与了多项国家标准制定，董事长、总经理金震在中国检验检测学会、全国质量监管重点产品检验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电子业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化工学会信息技术应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罗世文担任全国信息分类与编码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

公司当前参与制定完成的国家标准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公司角色	发布时间
1	《质量技术服务分类与代码》（GBT35429-2017）	工作组成员，主要起草单位之一	2017 年 12 月 29 日
2	《检测技术服务分类与代码》（GBT35432-2017）	工作组成员，主要起草单位之一	2017 年 12 月 29 日
3	《标签符合性测试样例库建设规范》（GB/T 35970-2018）	工作组成员，主要起草单位之一	2018 年 2 月 6 日
4	《电子商务软件构件分类与代码》（GB/T 38776-2020）	工作组成员，主要起草单位之一	2020 年 4 月 28 日

除上述已发布的国家标准外，公司正参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社区工作指南》（计划号：20201840-T-469）、《电子商务交易主体统一标识编码规则》（计划号：20193222-T-469）、《工业数据质量通用技术规范》（计划号：20184167-T-604）等多项国家标准计划的编制工作。

2、公司技术特点

通过为众多大型企业和各级政府机构提供信息系统咨询和信息化建设服务经验，公司在信息系统平台化、智能化、可视化、大数据应用等方面拥有多年的技术积累，融合了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用户 in 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及有价值的数字资产管理方面提供强大的支持。

在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领域，公司的技术特点及优势如下：

（1）拥有高质量的指标数据资源

在检验检测领域，公司积累了以食品、药品、环境、建筑、石油化工、机械电子、纺织、包装、玩具、公共卫生等 60 余种数万条检验检测标准指标库信息，形成了以项目、限值、方法为基础的多分级、可量化的指标数据，并以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进行分类。通过标准指标大数据的积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以为用户省下大量整理数据的时间与精力，建立单一、准确、权威的标准来源，方便用户实现标准项目及标准值的精确定位，实现国抽细则的精确检索，实现标准数据的快速搜索响应。

（2）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和扩展性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产品基于 SOA 架构体系设计，支持在不同的应用环境中快速、灵活地部署系统。同时，产品拥有基于多组织、多架构的分级授权体系，具有良好的开放性，用户可以根据权限设定并使用自己的菜单和模块。通过统一标准的集成模式，公司产品可以提供经过验证的、成熟的数据交换和接口集成服务，具备较强的扩展性。

（3）具备多机制安全保障体系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平台产品提供了稳定可靠的安全框架，实现企业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提供高度的安全保障。平台支持域认证和 LDAP 单点登录，支持双因素身份认证的 USBkey 系列安全解决方案，保证敏感数据不被窃取和破坏；同时，产品支持日志管理，能对自身运行的状态、数据操作记录，数据异常处理等情况进行日志跟踪和记录。

（4）实现无需编码的仪器数据自动采集

公司检验检测管理平台产品内置数据采集模块（DCU），可以从仪器生成的

结果文件中直接采集数据，产生的结果将被自动提交到检验检测业务管理平台中，工作效率极大提升，同时也减少了数据录入的失误。DCU 应用向导可以通过引导式操作，指导用户进行文件的解析，无须编程即可实现仪器数据的自动采集。因此，实验室采购新仪器后，客户的系统管理员无需依赖外部技术人员就能独立完成新仪器数据采集的设置。

（5）满足标准规范的闭环追溯

为遵守检测规则规范，公司检验检测产品提供了内置的审核跟踪功能，通过集成的电子记录管理模块存储了一个具体分析测试中所涉及的所有实验室资源的完整审核记录（包括分析人员、仪器、标准物质以及 SOP），可确保实验室满足 ISO/IEC17025、GAMP5、CNAS、GMP、CFDA、FDA、EU-GMP 以及 GALP 等各种质量规范的要求。

（6）提供实时的数据分析引擎

实时分析数据引擎使业务人员可以通过仪表盘进行数据的实时钻取，并按照自定义的分析维度（例如按年、完成状态、发布者的名称、样品类型）进行多重分析，从而准确获取数据趋势，使得客户能够快速处理实验数据，并能通过数据模型随时验证预测结果，进行相应的资源调整。，。

在数据资产管理软件领域，公司的技术特点及优势如下：

（1）构建集中的数据标准化体系，实现流程驱动和数据管控

公司数据资产管理软件提供对企业数据执行标准的全方位管理，从模块化、功能化角度考虑数据模板、数据结构，实现对数据编码及数据约束条件的定义与管理。为分散于各业务部门的数据提供一致的标准，通过统一的数据模型有效降低系统集成的难度和数据交换成本。

（2）数据质量管理工具保证企业数据标准库的数据质量

通过质量管理工具对标准数据编码库进行检测，发现需处理的不完整数据或异常（但真实）的数据、需去除的重复数据或错误数据，通过专业化的数据质量管理体系提供数据健康度分析，为数据清洗和治理提供依据。

（3）数据清洗工具降低了数据清洗的操作复杂性，提升了数据质量

数据清洗系统可建立基于多对多关系数据模式的开放式数据清理功能，支持

对原始数据的抽取、分词、语义识别、清洗，整合构建不同主题模型的主数据信息库，采用系统自动扫描清洗与人工干预相结合的模式进行数据清洗。系统可实现高效率人工干预与数据确认，为数据清洗的系统化和智能化提供支持，降低数据清洗的操作复杂性，提升数据质量。

（4）改善对策能力，减少信息统计汇总成本和信息沟通成本

利用可视化功能进行关键业务活动的预测分析，洞察数据变化对企业带来的影响，辨识可能发生的瓶颈问题，防范风险，并通过预测分析，深入挖掘数据，确定数据的变化趋势和模式，辅助业务决策，最终提高整体业务效率。

（三）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有一定的行业壁垒，目前整个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行业整体利润水平较高。公司在所处细分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检验检测信息化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1）智云达

北京智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品安全快速检测产品的研发，同时拥有智云达食品安全大数据及食品安全云平台。公司与中国农大食品学院、北大化学学院、国家粮食局标准质量中心、疾控中心等高校、科研单位合作。

（2）博安达

深圳市博安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为全国1300多个环保厅（局）提供了各类智慧环保信息管理系统解决方案，用户群体包括环境部、省、地市、区县、乡镇共五级用户。

（3）青之软件

成都青软青之软件有限公司，拥有以LIMS产品为核心，集数据采集、网络平台、移动应用、标准服务为一体的产品体系。其产品应用于国家各类检测机构及生产企业的实验室，在全国LIMS领域中占有一定的品牌地位。

2、数据资产管理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1）汉得信息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170），是中国成立较早的

本地化的 ERP 咨询实施公司之一，2011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成为 A 股首家以 ERP 咨询实施为主业的上市公司。目前，汉得业务领域已扩展至全面的企业信息化应用产品研发、咨询实施与技术服务。

（2）用友网络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588），成立于 1988 年，是中国领先的 ERP、CRM、人力资源管理、商业分析、内审、小微企业管理软件和财政、汽车、烟草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形成了以企业云服务为核心，云服务、软件、金融服务融合发展的新战略布局。

（3）石化盈科

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石化和香港电讯盈科共同创立于 2002 年，形成了经营管理、智能制造、智能物流、新一代电子商务、云计算和大数据五大核心业务。公司提供平台型多域主数据解决方案，客户主要分布在能源化工、交通物流、装备制造、政府及公共事业、财务金融等行业。

（4）中车信息

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是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与清华大学等合资共建的产学研“三位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包括嵌入式软件、企业信息化咨询与服务解决方案、智慧城镇建设解决方案等，同时为客户提供平台型多域主数据解决方案，在机车及铁路相关行业应用较多。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之初便以技术创新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驱动，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拥有了雄厚的技术实力，公司技术优势详见招股书本节“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二）公司技术水平及特点”。

（2）经验优势

在应用软件领域，尤其是对一系列涉及国计民生的政府检验检测部门而言，既往成熟的项目实施经验是其选择专业应用软件供应商的重要依据。经过在行业内的多年深耕，公司已经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取得了大量优秀的项目成果。

在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公司已经形成成熟的商业模式和产品。公司当前在公共卫生、医学制药、动物疫控、政府监管机构、科研院所、能源化工、汽车电子、消费品、第三方检测等多个行业均具有丰富的案例和经验，代表客户如下：

序号	覆盖行业	代表客户
1	公共卫生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山东省、贵州省、陕西省、四川省等省级及下属市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北京市、上海市、深圳市下属各区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
2	医学制药	上海莱士、成都康弘生物、诺禾致源、浙江昌海制药、东阳光药业、丽珠药业、云南白药、深圳翰宇药业、广州白云山药业、华北制药、九芝堂等
3	动物疫控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湖北省、山西省、陕西省、河北省等省级动物疫病控制中心，上海市、重庆市、广州市等市级动物疫病控制中心等
4	政府监管机构	北京市食品安全监控中心，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广东省、甘肃省、山东省、陕西省等省级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中国海关总署、国家特种设备检测中心等商品质检部门，中国环境监测总站、河北省、安徽省、浙江省及北京市、上海市区、天津市等省市的环境监测部门等
5	科研院所	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中国标准化研究院、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中国热带农业科学院、中山大学、江苏科技大学、南方医科大学等
6	能源化工	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中煤集团、五矿集团、中国有色、上海宝钢等
7	汽车电子	联合汽车、奇瑞汽车、智奇铁路、北京汽车研究总院、比亚迪、华为、OPPO、中兴通讯等
8	消费品	农夫山泉、安利（中国）、可口可乐、汤臣倍健、君乐宝、新希望乳业等
9	第三方检测	深圳华测、TÜV 南德意志集团、香港标检、QIMA 测试（香港）有限公司、东莞市中鼎检测有限公司、广州汇标检测技术中心等

（3）人才优势

公司拥有优秀的研发和技术团队，具备较为完善的人才梯队，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超过 95%，拥有优秀的系统架构师、系统设计师、算法工程师、程序工程师，同时拥有咨询、设计、开发、测试等不同领域的人才，人才结构均衡。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在公司工作平均时间超过 10 年，管理层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积累。公司实际控制人金震于 1989 年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数学系，自 1995 年创立三维天地以来，一直专注于为机构客户进行 IT 系统建设，从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及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开发和实施经验超过 19 年，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实施经历，并在中国检验检测学会、全国质量监管重点产品检验方

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电子业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化工学会信息技术应用专业委员会中担任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罗世文担任全国信息分类与编码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王兆君具备 30 年的企业信息化经验，承担过多个大型央企信息系统集成项目，是检验检测信息化行业专家。

（4）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销售、实施以及运维服务体系。公司在上海、深圳、西安、武汉、广州等地设立了 9 家分公司，在乌鲁木齐、石家庄、杭州等地区设立了多家服务网点，有效实现了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组织的营销覆盖，构建了成熟、稳定、多层次的营销服务体系。

凭借该服务网络，公司可以实现对产品的实施交付及运维服务的贴身覆盖和及时响应。在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本地化的服务人员进行前期咨询与方案设计、中期项目实施管控、后期上线交付等专业化流程和质量管控，有效保障了项目实施部署效率和成功率。

2、竞争劣势

（1）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公司目前正处于积极扩张阶段，需要大量资金支撑公司进行拓展营销网络、吸纳高端技术人才、开拓新业务等必要的经营活动。但是公司目前融资渠道相对单一，难以解决公司高速发展的资金问题，制约了公司发展和扩张。

（2）高端技术人才储备相对不足

公司软件产品的研发、交付均需大量的技术投入，公司虽拥有一支稳定的技术人才团队，但随着新技术的发展以及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的研发进度、交付效率都受到高端技术人才相对不足的制约。

（五）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公司面临的机遇

（1）扶持性政策引导行业发展

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行业对国民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几年来，国家不断颁布扶持性政策促进行业快速发展。《认证认可检验检测信息化“十三五”建设任务与行动计划》提出至 2020 年，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行业信息化水平显

著提升，信息化在促进行业规范化发展、提升服务能力方面发挥基础性支撑作用；《数据资产管理实践白皮书（4.0版）》为政府和企业开展数据资产管理工作提供参考，肯定了大数据作为国家基础性战略性资源的重要地位，掌握丰富的高价值数据资源日益成为抢占未来发展主动权的前提和保障；《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到2020年，技术先进、应用繁荣、保障有力的大数据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大数据相关产品和服务业务收入突破1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保持在30%左右，加快建设数据强国，为实现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提供强大的产业支撑。

（2）检验检测信息化需求持续提升

随着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及近年来社会各界对于食品安全、质量安全等问题的关注度逐步上升，我国政府对公共卫生、环境监测、食品安全等监管工作的准确性、及时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为进一步落实国家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各企业及科研院所的研发投入不断加大，各企业在其产品生产周期各个环节上的检验检测投入也相应增加，检验检测环节在各产业中的重要性大幅提升。

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能够有效提高政府监管效率、提升产品质量控制水平、优化实验室研究管理流程，因此各行业对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的需求持续提升。

（3）数据资产与各行各业经济活动融合加深

随着物联网、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各行业产生数据量均成爆发式增长，数据资产与各行各业经济活动融合不断加深。对于各个行业而言，大量的数据可以改变原有的业务模式，将数据集中到统一平台，通过数据资产的管理技术对平台进行数据挖掘、数据分析，在促进企业做出更智能的决策、提升运营效率、更好的管理风险、提升客户满意度和提升生产能力等方面已经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市场反应良好。目前，部分行业对数据资产的应用水平较低，但随着数据价值挖掘的案例不断积累，以及行业升级和社会需求的推动，未来数据资产与这些行业的融合将会逐渐加深。

（4）技术进步为行业发展提供基础

新一代移动互联网技术为大数据行业赋能。随着数据量爆发式增长，传统的商业模式已无法应对日益增加的数据分析和处理需求，各个行业均需要专业的大数据平台提高效率、增加规模。而随着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的出现以及国家对“互联网+”的大力支持，建设检验检测大数据平台已突破技术难点。新技术的出现为行业发展提供了保障，将助力行业持续增长。

（5）国产替代加速为公司产品推广提供机遇

随着近年来国产软件产品和技术不断成熟，以及对于信息安全要求的不断提升，我国相应的出台了一系列的政策和要求，大力推进自主可控信息系统的建设，以摆脱信息技术受制于人的局面。各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正持续加快信息系统方面的国产软件替代进程，将原有的进口软件向自主可控的国产软件进行切换。

公司所处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涉及大量政府部门和央企的信息数据处理，出于信息安全考虑，这些客户对国产软件的需求更为迫切。公司自主研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功能在公司众多项目实践的基础上愈发完善，可以有效替代同类进口软件，且公司自研的软件产品已完成针对国产处理器、国产服务器、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等进行适配，从而能在软硬件全国产环境下顺利运行。应用软件国产替代进程的加速也为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提供了较好的历史机遇。

2、公司面临的挑战

（1）数据安全面临威胁

随着大数据时代带来的数据量爆发式增长，数据来源愈发广泛，数据种类愈发多样，如何保证数据的真实性以及完整性是本行业最重要的关注点之一。虚假数据将影响下游数据分析时的准确性，造成数据分析结果偏差，从而导致企业决策错误等重大后果。其次，平台汇集数据并分别被不同用户使用，在使用过程中如果权限管理、数据隔离不当，极易引发数据泄露风险。此外，大数据技术采用了更为复杂的分布式储存和计算架构，模糊了安全边界，使传统基于边界的安全防护技术不再适用，面对新型网络攻击手段，如果没有有效的检测、防御手段，平台数据极易泄露。

（2）行业竞争加剧

随着各行业对企业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的重视程度不断加深，发行人所在的行业规模会持续增长，但同时有更多的软件企业加速进入到发行人所处的细分领域中。尽管公司当前在所处领域有一定的技术积累、市场口碑及客户优势，但若大型的软件平台企业、云计算企业、互联网企业等加入到竞争中来，公司将面临面对大型厂商及行业竞争加剧的挑战。

（六）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技术水平及特点、行业内的主要企业、竞争优势与劣势、行业发展态势等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在未来可预见的时期内，不会产生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

（七）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

1、经营情况及市场地位对比

检验检测信息化领域起步较晚，行业产品和服务模式尚处于探索期，因此该行业集中度较低。当前领域内主要企业有赛默飞世尔科技公司（Thermo Fisher Scientific）、美国莱博韦尔公司（LabWare）等国外大型 LIMS 厂商，及国内企业如三维天地、博安达、智云达、青之软件等。其中，国外竞争对手由于对中国国情和文化了解程度不足，难以充分满足国内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国内厂商凭借对市场需求的深入调研和项目经验积累，在国内检验检测信息化领域的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

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竞争程度较高，市场参与者包括国外大型数据软件服务企业和国内企业。其中，国外竞争对手为 IBM、Oracle、SAP 等大型企业，以及 Informatica、Stibo System 等专门从事数据管理软件开发的企业。国外企业起步较早，在全球市场中占有较高市场份额，综合业务实力较强。国内竞争公司包括汉得信息、用友网络、石化盈科、中车信息等，相对而言更加专精于特定行业，如汉得信息注重企业信息化管理，用友网络业务更偏重企业财务信息服务，石化盈科业务主要集中于能源企业数据治理，中车信息客户以交通行业为主。

2、技术实力对比

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技术实力对比情况如下：

领域	公司名称	技术情况简介
检验检测信息化领域	青之软件	可以提供不同检测行业的专用版本，根据客户类型区分为专业版和企业版，并提供专用 CRM 及其他可选配组件
	智云达	通过智云达食品安全大数据及食品安全云平台，使消费者、监管者、生产者等都参与到食品安全监管活动中来，构成一个崭新的食品安全生态系统
	博安达	专注于生态环境大数据应用，为政府和企业提供环保解决方案。通过帮助环境管理者了解环境现状、分析环境问题及成因
数据资产管理领域	汉得信息	从事企业信息化应用产品研发、咨询实施与技术服务，主要业务为向企业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还提供包括技术开发、系统集成、系统升级、大数据分析、云计算与运营服务等相关信息技术服务
	用友网络	基于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社交等技术，为中国大型企业和公共组织提供企业计算平台。主要服务地区为亚太地区，产品有“用友 ERP 管理软件”、“用友 UAP 私有云平台”等
	石化盈科	提供平台型多域主数据解决方案，具备一定数据模型扩展能力与 SAP-ERP 集成能力，在能源和化工行业应用较多
	中车信息	具备数据模型扩展能力与 SAP-ERP 集成能力，为客户提供平台型多域主数据解决方案，在机车及铁路相关行业应用较多

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及数据资产管理应用服务多年，在药品检测、公共卫生、环境监测、生产制造、质量检测等行业具有领先的解决方案设计与实施能力，同时拥有多项知识产权及著作，拥有较深的研究能力及技术积累，多个项目获得国家、省、市、行业等科技进步奖，在行业中拥有领先的技术水平。

3、核心竞争力关键业务指标对比

软件著作权作为软件的开发者对软件作品所享有的各项专有权利，其数量是衡量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发行人与同行业公司软件著作权数量对比情况如下：

领域	厂商	软件著作权数量
检验检测信息化	青之软件	23
	智云达	44
	博安达	263
数据资产管理	汉得信息	159
	用友网络	426
	石化盈科	249
	中车信息	184
	发行人	120

注：以上数据源自天眼查，为截至招股书出具之日，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软件著作权数量对比情况。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发行人软件著作权数量处于行业中上游水平，发行人具有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四、公司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规模及收入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的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	-	-	24,642.25	93.65%	17,404.99	93.34%	12,610.64	93.35%
其中：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系统	-	-	17,581.47	66.82%	13,435.90	72.06%	10,761.96	79.66%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	-	-	5,743.16	21.83%	3,438.10	18.44%	1,177.76	8.72%
供应链管理系统	-	-	1,317.63	5.01%	530.99	2.85%	670.92	4.97%
运维服务	281.33	100.00%	1,543.83	5.87%	1,121.94	6.02%	850.46	6.30%
技术咨询	-	-	126.40	0.48%	119.06	0.64%	48.58	0.36%
合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公司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按盈利模式可分为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外采直销等三种模式。其中，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主要涉及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外采直销在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和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均有涉及。2017至2019年度，公司软件产品与实施按照盈利模式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	21,729.32	88.18%	12,615.67	72.48%	7,193.15	57.04%
外购软件二次	2,334.47	9.47%	4,302.39	24.72%	4,956.96	39.31%

开发与实施						
外采直销	578.47	2.35%	486.92	2.80%	460.53	3.65%
合计	24,642.25	100.00%	17,404.99	100.00%	12,610.64	100.00%

2、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客户群体

检验检测信息化的下游客户主要由质量管理需要的企事业单位和政府监管机构构成，如公共卫生、食药监、质检、环监等政府机构，生物制药、能源化工、汽车电子等对检验检测和质量控制需求较高的企业。目前国内数据资产管理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组织结构复杂、数据信息来源及种类较多的机构，包括政府部门以及大型企业集团等。

（二）主要客户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2020年 1-3月	1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2.58	11.58%
	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17.52	6.23%
	3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9.50	3.38%
	4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及其关联方	9.06	3.22%
	5	江苏省医疗器械检验所	8.67	3.08%
			合计	77.33
2019年	1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1,628.56	6.19%
	2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820.32	3.12%
	3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33.16	2.03%
	4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15.29	1.96%
	5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11.14	1.94%
			合计	4,008.47
2018年	1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1,208.28	6.48%
	2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852.14	4.57%
	3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547.01	2.93%
	4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95.23	2.65%
	5	沈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439.21	2.35%
			合计	3,541.86
2017年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547.05	4.05%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比
	2	兰州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401.27	2.97%
	3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77.55	2.79%
	4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76.48	2.78%
	5	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40.77	2.52%
		合计	2,043.12	15.11%

注：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变压器厂等公司。

2、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昌海生物分公司、浙江昌海制药有限公司、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等公司。

3、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诺禾基因新加坡有限公司及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

4、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五矿矿业控股有限公司、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5、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

6、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神华包头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神华物资集团华南有限公司、神华新疆化工有限公司、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煤制油分公司等公司。

7、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太原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等公司。

8、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日石润滑油脂有限公司、中国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石化盈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

9、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海油气（泰州）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惠州炼油分公司等公司。

10、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包括新时代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烟台新时代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及国珍健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公司收入较为分散，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3 月，公司来自前 5 名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5.11%、18.99%、15.23% 和 27.49%，不存在对单一客户存在依赖的情形。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公司采购情况

公司对外采购主要包括软硬件、技术服务、差旅及房租以及其他采购。

1、软硬件采购

发行人软硬件采购主要是根据项目实施所需，对外采购数据库、操作系统等基础软件、QMS 等大型项目软件组件以及二次开发所需的境外 LIMS 软件产品，还包括对外采购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器、电脑、平板等硬件。该类采购一般都是发行人直接向软硬件供应商或代理商采购。公司外购的服务器及硬件设备，在行业中可选供应商较多，价格一般比较稳定且透明度较高。

2、技术服务采购

公司外采的技术服务主要为部分组件模块开发、数据清洗、数据整理、技术培训、接口调试等工作，通过衡量公司项目成本，考虑项目工作量，与供应商谈判确定最终服务价格。

由于公司项目遍布全国各地，可能存在项目所在地员工人手不足、新增人员无法及时到位或者短期差旅费用较高等问题。公司考虑客户需求的紧急程度、项目人员紧张程度、成本费用开支对比等各方面的情况，将部分上述非核心业务交由第三方完成，以缩短项目的实施周期，降低公司人力成本。市场中能够提供技术服务的供应商较多，可替代性强。

3、差旅房租采购

公司项目遍及全国各地，因此公司在多地设立分公司，根据办公需求在各地租赁了办公场所。如项目实施周期较长，公司会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租赁住房以满足员工的差旅需求。

4、其他采购

公司其他采购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采购、中介机构服务采购等。

报告期各期，各类采购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	387.40	32.23%	1,103.10	17.91%	1,330.74	25.97%	898.72	25.31%
外采软件	114.40	9.52%	1,189.00	19.31%	996.09	19.44%	712.13	20.05%
外采硬件	90.98	7.57%	1,596.62	25.93%	888.58	17.34%	1,000.74	28.18%
差旅房租	358.27	29.81%	1,634.32	26.54%	1,354.92	26.44%	643.65	18.12%
其他采购	250.88	20.87%	635.06	10.31%	554.61	10.82%	296.20	8.34%
合计	1,201.94	100.00%	6,158.08	100.00%	5,124.93	100.00%	3,551.44	100.00%

（二）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按同一控制下合并口径披露的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内容	占比
2020年 1-3月	1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113.21	审计	9.42%
	2	北京合力远洋科技有限公司	65.11	软件	5.42%
	3	钱光奇	52.89	房租	4.40%
	4	武汉融合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40.79	房租	3.39%
	5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39.82	软件	3.31%
			合计	311.82	
2019年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539.26	软件	8.76%
	2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80.79	差旅服务	4.56%
	3	钱光奇	200.40	房租	3.25%
	4	甘肃宏桥伟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3.79	硬件	3.15%
	5	LabVantage Solutions Limited	177.51	软件	2.88%
			合计	1,391.75	
2018年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693.13	软件	13.52%
	2	沈阳惠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27.43	硬件	6.39%
	3	钱光奇	190.44	房租	3.72%
	4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87.70	差旅服务	3.66%
	5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63.90	软件	3.20%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内容	占比
		合计	1,562.59		30.49%
2017年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603.78	软件	17.00%
	2	深圳市普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87.98	硬件	10.92%
	3	济南沃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及山东沪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7.85	硬件、技术服务	7.82%
	4	钱光奇	186.02	房租	5.24%
	5	北京德康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21.42	硬件	3.42%
			合计	1,455.63	

注：济南沃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山东沪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均为自然人黄雨实际控制的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中使用的固定资产包括车辆、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固定资产维护、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闲置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及不良资产。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3,990,992.46	3,075,911.57	915,080.89	22.93%
电子设备	8,106,460.95	3,720,842.97	4,385,617.98	54.10%
办公家具	229,417.60	143,764.00	85,653.60	37.34%
合计	12,326,871.01	6,940,518.54	5,386,352.47	43.70%

（二）房产租赁情况

公司经营场所均为租赁房产，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租赁的办公场所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m ² ）
1	钱光奇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12 号楼	2017.03.28-2022.03.27	1,812.99
2	北京颐园世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 11 号 华一控股大厦 601 室	2017.08.12-2021.08.11	88.97

3	深圳中深众盈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华路讯美科技广场2栋1805号	2018.03.21-2020.11.19	225.00
4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漕河泾开发区内宜山路888号新银大厦1601室、1602室	2018.06.16-2021.06.15	226.67
5	成都通威置业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588号通威国际中心1座20层01-1单元	2019.01.01-2022.02.15	464.89
6	山东厚德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6号楼30层3008室	2019.06.01-2020.11.30	933.00
7	曾芳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223号中信广场66层06A、B单元	2019.09.20-2022.09.19	309.55
8	武汉融合世纪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软件园东路1号软件产业园4.1期B2栋15层01/02室	2019.10.24-2024.12.23	1,576.04
9	陕西林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科技路38号1幢1单元11901-1、11901-2、11901-11、11901-12室	2020.02.20-2023.02.19	988.38
10	Billion King Capital Ltd	Room 18, Flat A, 17/F, Billion Plaza II, 10 Cheung Yue St, Kowloon, HKSAR	2020.06.01-2022.05.31	200.00 ft ²
11	重庆网大众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财富金融中心30楼5号房	2020.06.08-2021.06.07	142.75
12	南京世茂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56号B栋7层708-710号	2020.06.17-2022.07.26	390.67

由于公司项目遍及全国各地，因此公司亦需根据项目实施需要租赁住房以满足员工的差旅需求，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为员工租赁的住房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m ² ）
1	北京市丰台区怡海花园恒泰园	2017.07.22-2020.07.21	114.25
2	北京市房山区祥云街2号院	2019.07.07-2020.07.06	94.87
3	厦门市思明区塔埔西路	2019.07.14-2020.07.13	104.44
4	厦门市集美区银盛里	2019.07.15-2020.07.14	96.90
5	杭州市西湖区香樟公寓	2019.07.30-2020.07.29	111.96
6	天津市武清区杨村镇尚清湾小区	2019.08.12-2020.08.11	103.29
7	成都市郫都区犀浦镇两河东路115号万科城臻园	2019.08.15-2020.08.14	110.42
8	沈阳市铁西区北一东路79甲	2019.08.20-2020.08.19	126.87
9	北京市丰台区嘉园二里	2019.08.30-2020.08.29	56.25
10	佛山市禅城区朝安南路28号	2019.08.30-2020.08.29	68.63

序号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11	无锡市新安花苑二区 2 号楼	2019.09.01-2020.08.31	90.00
12	上海市浦东新区前哨路 198 弄	2019.09.16-2020.07.15	72.00
13	太原市小店区君泰中央公园	2019.09.16-2020.09.16	144.85
14	新安花苑一区 347 号楼	2019.10.01-2020.08.31	97.11
15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海昌街海湾广场 丰盛阁	2019.10.07-2020.10.06	106.57
16	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 博奥城	2019.10.25-2020.10.24	88.49
17	菏泽市牡丹区黄河路与重庆路交叉 口方信嘉和苑	2019.10.26-2020.10.26	120.00
18	宜昌市珠海路 10 号	2019.11.04-2020.11.03	141.82
19	上海市嘉定区阜康西路 28 弄	2019.11.05-2020.08.04	91.00
20	三河市燕郊开发区星月云河	2019.11.05-2020.08.04	116.28
21	长沙市芙蓉区八一路 60 号	2019.11.06-2020.11.05	122.71
22	上海市临港新片区泥城镇彩云路 50 弄	2019.11.06-2020.11.06	82.79
23	西安市阎良区人民路 515 栋	2019.11.07-2021.01.06	144.77
24	石家庄栾城区育贤街东侧、宏远路 北侧、丰泽大街西侧常春藤小区	2019.11.09-2020.11.08	120.08
25	梧州市新兴二路 119-12 号	2019.11.21-2020.08.20	76.52
26	保定市利民街 818 号	2019.11.22-2020.08.21	120.00
27	淮南市阳光国际城南区	2019.12.01-2020.11.30	90.64
28	北京市丰台区帝京路 5 号院	2019.12.09-2020.12.08	118.47
29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悦府一街	2019.12.13-2020.09.12	85.64
30	北京市大兴区兴华园 35 号楼	2019.12.20-2020.12.19	117.20
31	深圳市南山区维园大厦	2019.12.25-2020.12.24	121.90
32	深圳市龙华区科尔雅苑	2020.01.01-2020.09.30	92.92
33	上海市奉贤区港阳路 503 弄	2020.01.01-2020.12.31	56.91
34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花伴里	2020.01.04-2020.10.03	94.41
35	北京市海淀区友谊路 102 号院	2020.01.05-2020.10.04	88.74
36	扬州市史可法路 40 号	2020.01.10-2020.10.09	133.79
37	上海市浦东新区彩云路 220 弄	2020.01.12-2020.07.11	101.95
38	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 9 号阅城 国际花园怡然园	2020.01.16-2020.07.15	125.99
39	昆明市西山区陆家村 9 号兰亭上锦	2020.01.17-2020.07.16	89.00
40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南路 36 号碧海龙庭	2020.02.06-2020.08.05	140.45

序号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41	北京市朝阳区管庄西里	2020.02.19-2021.02.18	91.74
42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开发区经济开发区7区	2020.02.20-2021.02.20	72.00
43	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街道万新南路4号众邦金水湾	2020.02.26-2020.08.26	128.67
44	成都市新都区三河街道滨园路139号	2020.03.01-2020.08.31	76.36
45	中山市石岐区悦凯路8号	2020.03.03-2021.03.02	110.58
46	北京市房山区祥云街2号院	2020.03.10-2021.03.09	93.29
47	广州市萝岗区里享大街5号	2020.03.17-2020.09.16	78.66
48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斯路1296弄	2020.03.18-2020.09.17	59.53
49	成都市青羊区培华路312号	2020.03.22-2020.09.21	91.16
50	广州市越秀区法政路67号	2020.03.22-2021.03.21	63.81
51	河北省沧州市渤海新区神华路海港丽都	2020.03.23-2020.09.23	115.12
52	泰州市药城大道808号东方温莎小镇	2020.03.24-2021.03.23	76.18
53	重庆市万州区天城大道88号塘坊家园	2020.04.01-2020.09.30	64.13
54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新风中路899弄	2020.04.01-2020.12.31	61.29
55	滨州市黄河五路530号华升盛世春秋	2020.04.03-2020.08.02	115.51
56	山东省东营市千佛山路万达华府	2020.04.05-2021.01.04	120.96
57	天津市东丽区汇智俊园	2020.04.10-2020.10.09	117.10
58	重庆市垫江县桂溪镇工农路228号	2020.04.11-2020.10.10	110.33
59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南店村新康园	2020.04.14-2020.07.13	109.46
60	山东省东营市利津县鑫鑫花园	2020.04.15-2020.07.16	151.07
61	苏州市相城区御窑花园	2020.04.15-2020.10.15	77.61
62	南京市建邺区中和路99号金穗花园	2020.04.16-2021.04.15	91.68
63	兰州新区中川镇经十路以东瑞岭翠苑	2020.04.20-2021.04.19	170.71
64	北京市房山区祥云街2号院	2020.04.22-2021.04.21	93.48
65	石家庄市桥西区滨河新城	2020.04.24-2021.01.23	95.30
66	南昌市高新开发区创新二路1016号路通沁园小区	2020.04.28-2020.07.28	84.00
67	东营市河口区河口中心河颐小区	2020.05.02-2020.11.01	115.82
68	石家庄市藁城区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大街以东钻石苑	2020.05.03-2021.01.02	103.96

序号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69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观山苑	2020.05.11-2020.11.10	87.42
70	北京市经济开发区荣华中路	2020.05.12-2020.08.11	46.96
71	重庆市黔江区舟白街道二段学府一路	2020.05.12-2020.08.11	75.44
72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五街 38 号院	2020.05.12-2020.11.11	63.64
73	广州市海珠区嘉泰一街 4 号	2020.05.12-2021.05.11	117.07
74	中山市小榄镇银菊花园	2020.05.13-2020.09.12	89.26
75	北京市顺义区汽车生产基地	2020.05.16-2020.11.15	70.00
76	重庆市永川区桂山路 168 号	2020.05.18-2020.08.18	96.25
77	天津市武清区武清开发区泉旺道西侧、广源道南侧尚清湾花园	2020.05.18-2020.11.17	124.21
78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镇新城南苑观海楼	2020.05.18-2021.03.17	141.52
79	武汉市洪山区狮子山街狮子山北路 131 号揽胜公园一期	2020.05.20-2021.01.19	86.00
80	深圳市福田区新洲路振业景洲大厦	2020.05.20-2021.05.19	98.89
81	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祥云街 4 号院	2020.05.22-2021.05.21	96.24
82	赣州市章贡区锦江路 22 号赣州中央城	2020.05.23-2020.11.23	104.27
83	南昌市青云谱区三店西路象湖威尼斯花园	2020.05.24-2020.08.24	129.48
84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齐兴路 138 号晨光丽景花园	2020.05.25-2020.11.25	108.69
85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光明北路	2020.05.25-2020.11.25	181.40
86	北京市大兴区旧宫镇德茂楼	2020.05.26-2020.07.25	65.04
87	太原市晋源区西峪东街 78 号院	2020.05.26-2020.08.26	100.27
88	南阳市宛城区天山路三杰五号公寓	2020.05.28-2020.10.28	91.73
89	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文博路 1 号宜家国际公寓	2020.05.28-2020.11.27	80.80
90	南昌市高新区京东大道 818 号中凯蓝域	2020.05.28-2021.01.27	112.42
91	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之江家园	2020.06.01-2020.07.31	80.00
92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心海城（一期）	2020.06.01-2021.02.28	88.93
93	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西华府	2020.06.01-2022.05.31	89.00
94	兰州市城关区雁滩乡宋家滩	2020.06.03-2020.09.03	156.27
95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惠民北巷 17 号	2020.06.05-2020.08.04	74.93
96	北京市海淀区清上园	2020.06.06-2021.02.05	98.05

序号	地址	租赁期限	面积 (m ²)
97	石家庄市桥西区红旗大街新世纪花园	2020.06.09-2020.09.09	95.06
98	烟台市牟平区北关大街 846 号	2020.06.14-2020.07.14	133.20
99	深圳市南山区麒麟路东侧豪方现代豪园	2020.06.15-2021.06.14	101.99
100	上海市闵行区银都路 3151 弄	2020.06.16-2020.08.16	58.44
101	上海市新镇路 1060 弄	2020.06.18-2020.12.20	50.33
102	浙江省杭州市雍荣华庭	2020.06.18-2021.04.17	89.45
103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繁荣路 266 弄	2020.06.25-2021.03.24	128.27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上述租赁房屋中部分房屋租赁合同未办理备案手续，该等租赁未办理租赁备案没有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已出具承诺：“（1）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签署房产租赁合同被认定为无效、可撤销、应办理备案手续而未办理或者其他与房产租赁相关原因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被第三方追责，则本人愿意承担发行人及子公司所有搬迁、因合同无效、可撤销、主管部门处罚及第三方追责而产生的全部成本与费用，并赔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上述事项而于搬迁期间造成的经营损失。（2）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承诺向发行人支付相关搬迁费用及其他损失，则发行人有权从当年的现金分红中扣除相关费用后再向本人进行分红，如当年现金分红款不足以补偿相应损失的，将递延至以后年度直至本人完成上述承诺事项；或者发行人有权停发本人薪酬，直至本人完成上述承诺事项。”

（三）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境内注册商标 20 项，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分类号	取得方式
1	 易标准	发行人	30159050	2019.02.14-2029.02.13	9	原始取得
2	 易标准	发行人	30155539	2019.02.14-2029.02.13	35	原始取得
3	 易标准	发行人	30140440	2019.02.14-2029.02.13	42	原始取得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分类号	取得方式
4	 易标准	发行人	30152161	2019.02.14-2029.02.13	38	原始取得
5	 三维天地	发行人	30153008	2019.08.28-2029.08.27	35	原始取得
6	 三维天地	发行人	30151181	2019.08.28-2029.08.27	42	原始取得
7	 三维天地	发行人	26560443	2019.06.07-2029.06.06	42	原始取得
8	 三维天地	发行人	30147035	2019.02.07-2029.02.06	38	原始取得
9		发行人	30102343	2019.02.07-2029.02.06	9、42、38、35	原始取得
10		发行人	30102342	2019.04.21-2029.04.20	42、35	原始取得
11		发行人	30102341	2019.02.07-2029.02.06	9、35、38、42	原始取得
12	 Gikam 智鉴	发行人	30102339	2019.04.28-2029.04.27	35、38、42	原始取得
13	 Giken 智乾	发行人	30102338	2019.04.21-2029.04.20	42、38	原始取得
14	 SunwayWorld	发行人	22214719	2018.01.28-2028.01.27	42	原始取得
15		发行人	18695501	2017.01.28-2027.01.27	42	原始取得
16	 Giken 智乾	发行人	18695500	2017.01.28-2027.01.27	42	原始取得
17	 Gikam 智鉴	发行人	15770459	2016.01.14-2026.01.13	42	原始取得
18		发行人	15770457	2016.01.14-2026.01.13	42	原始取得
19	 智乾 Giken	发行人	15150269	2015.09.28-2025.09.27	42	原始取得
20	 智鉴 Gikam	发行人	15150268	2015.09.28-2025.09.27	42	原始取得

公司上述商标均未设有他项权利，公司具有完整的所有权。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中国境内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20 项，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	------	------	--------	------	------	-----	------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	三维有限	三维-SRM 供应资源管理系统软件 V4.0	2003.01.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5SRBJ0828	2005.07.11
2	三维有限	三维-CIMIO 设备数据接口软件 V6.0[简称: SW-CIMIO]	2001.10.2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5SRBJ0978	2005.07.29
3	三维有限	三维-Super Info 实时数据库系统软件 V2.5[简称: SW-SuperInfo]	2004.05.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5SRBJ0977	2005.07.29
4	三维有限	三维生产执行系统软件 V3.0[简称: StarMES]	2008.01.0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SRBJ0430	2008.02.03
5	三维有限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08.03.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SRBJ1191	2008.05.07
6	三维有限	三维设备资源管理系统[简称: SW-DRM]V2.0	2008.9.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8SR29426	2008.11.20
7	三维有限	三维-采购电子商务管理系统[简称: ISRM-EC]V5.0	2009.05.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SR039322	2009.09.14
8	三维有限	三维-集团设备物资管理系统[简称: EAM]V5.0	2009.05.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SR042710	2009.09.27
9	三维有限	三维-主数据管理平台系统[简称: MDM]V5.0	2009.05.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09SR043954	2009.09.30
10	三维有限	三维检验管理系统[简称: SW-LIMS]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16566	2011.03.31
11	三维有限	三维-SRM 供应链管理[简称: SW-SRM]V6.0	2005.07.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28466	2011.05.14
12	三维有限	SuperInfo 实时数据库系统软件[简称: SuperInfo]V3.0	2005.07.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28460	2011.05.14
13	三维有限	SW-CIMIO 设备数据接口软件[简称: SW-CIMIO]V6.1	2005.07.0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1SR028463	2011.05.14
14	三维有限	三维制造执行系统[简称: StarMES]V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56532	2013.06.08
15	发行人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简称: SW-LIMS]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3SR086142	2013.08.16
16	三维有限	三维数据清洗工具软件[简称: SW-DCT]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SR010743	2014.01.24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17	三维有限	三维-主数据管理系统[简称: SW-MDM]V5.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SR081772	2014.06.20
18	三维有限	三维天地-集团设备物资管理系统[简称: SW-EAM]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SR082181	2014.06.20
19	三维有限	三维-采购电子商务管理系统[简称: ISRM-EC]V6.0	2012.01.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4SR082179	2014.06.20
20	发行人	智鉴客户服务系统[简称: Mylims]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662	2015.11.09
21	三维有限	智鉴实验室现场检测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668	2015.11.09
22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交换平台[简称: SW-ESB]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981	2015.11.10
23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简称: SW-DQ]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976	2015.11.10
24	发行人	智鉴实验室手机业务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972	2015.11.10
25	发行人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简称: SW-MDM]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963	2015.11.10
26	三维有限	智鉴环境监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简称: 应急系统]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5SR216985	2015.11.10
27	发行人	智乾数据标准化平台 V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030393	2016.02.15
28	发行人	智鉴数据标准管理平台 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050124	2016.03.10
29	三维有限	智鉴大数据先进分析平台 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050122	2016.03.10
30	三维有限	智鉴数据采集与监控服务平台 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050153	2016.03.10
31	发行人	智鉴数据交换服务平台 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050747	2016.03.11
32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中心平台[简称: 数据中心]V6.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169455	2016.07.06
33	三维有限	变更数据捕获系统[简称: 数据捕获系统]V1.0	2016.06.2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192493	2016.07.25
34	三维有限	高性能集群分布式架构数据处理系统[简称: 高性能集群数据处理系统]V1.0	2016.06.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192744	2016.07.25
35	三维	数据治理系统 V1.0	2016.06.20	原始	全部	2016SR192751	2016.07.25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有限			取得	权利		
36	三维有限	智乾应用支撑平台 [简称： SW-ASSP]V1.0	2016.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192754	2016.07.25
37	三维有限	数据交换系统 V1.0	2016.06.3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192904	2016.07.25
38	三维有限	三维真伪鉴别检验 管理系统[简称： SW-CIMS]V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201159	2016.08.02
39	三维有限	三维全面质量管理 系统[简称：全面质 量管理系统]V5.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6SR215007	2016.08.11
40	三维有限	智鉴实验室信息管 理系统[简称： SW-LIMS]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0778	2017.07.11
41	三维有限	智乾集团设备物资 管理系统[简称： SW-EAM]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0773	2017.07.11
42	三维有限	智鉴客户服务系统 移动平台[简称： SW-APP]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5451	2017.07.12
43	三维有限	智鉴检验检测管理 系统软件 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5446	2017.07.12
44	三维有限	智乾供应商信息管 理系统[简称：供应 商管理]V7.0	2017.01.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5328	2017.07.12
45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清洗工具 软件[简称： SW-DCT]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8839	2017.07.13
46	三维有限	智鉴客户服务系统 [简称： SW-CSS]V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7746	2017.07.13
47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治理系统 [简称： SW-DGS]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68698	2017.07.13
48	三维有限	智鉴实验室现场检 测系统[简称： SW-OST]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2680	2017.07.14
49	发行人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 台[简称： SW-MDM]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2704	2017.07.14
50	三维有限	智鉴全面质量管理 系统[简称： SW-TQM]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2503	2017.07.14
51	三维有限	智鉴客户关系管理 系统[简称： SW-CRM]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1013	2017.07.14
52	三维有限	智乾变更数据捕获 系统[简称：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1006	2017.07.14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SW-DCS]V2.0					
53	三维有限	智鉴微信办公业务系统[简称：微信办公业务]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1058	2017.07.14
54	发行人	智鉴手机办公业务系统[简称：手机办公业务]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2683	2017.07.14
55	发行人	智乾采购电子商务管理系统[简称：SW-EC]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80265	2017.07.18
56	三维有限	智乾供应链管理系统软件[简称：SW-SRM]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9482	2017.07.18
57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中心平台[简称：SW-DC]V7.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378558	2017.07.18
58	发行人	三维实验室电子记事本软件[简称：ELN]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53908	2017.09.28
59	三维有限	三维科学数据管理系统[简称：SDMS]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53912	2017.09.28
60	三维有限	多源符合性测试数据计算与分析系统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2607	2017.10.30
61	三维有限	通用 EDI 标准报文解析与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3163	2017.10.30
62	三维有限	通用 XML 语义信息抽取与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2473	2017.10.30
63	三维有限	通用 EDI-XML 数据转换及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3142	2017.10.30
64	三维有限	互联网检测服务平台[简称：SW-ITSP]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2916	2017.10.30
65	三维有限	智乾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信息管理平台[简称：SW-FSAMP]V5.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599519	2017.11.01
66	三维有限	三维风险预警系统[简称：SW-RWS]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600188	2017.11.02
67	三维有限	环境监测业务管理系统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7SR663736	2017.12.04
68	发行人	三维标准综合管理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614824	2018.08.03
69	发行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	未发表	原始	全部	2018SR699314	2018.08.31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人	理平台[简称： SW-LIMS]V11.0		取得	权利		
70	三维有限	智鉴易标准移动管理平台[简称： SW-mSMS]V8.0	2018.08.02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08020	2018.09.03
71	三维有限	智鉴智能在线监测管理系统[简称： SW-IOLMS]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13157	2018.09.05
72	三维有限	智鉴云端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简称： SW-eLAB]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5267	2018.09.07
73	三维有限	智鉴易标准管理系统[简称： SW-SMS]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7113	2018.09.10
74	发行人	标准识别策略生成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5928	2018.09.10
75	发行人	标准知识元粒度解析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6264	2018.09.10
76	发行人	标准自适应在线聚类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5919	2018.09.10
77	发行人	多维标准可视与分析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725872	2018.09.10
78	三维有限	科研试验数据管理系统[简称： SR-TDM]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882017	2018.11.05
79	三维有限	智乾信息整合平台 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893185	2018.11.08
80	三维有限	智乾数据交换与共享平台[简称： SW-DESP]V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893178	2018.11.08
81	三维有限	智乾分布式并行计算平台[简称： SW-DPCP]V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8SR893749	2018.11.08
82	发行人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 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006661	2019.01.02
83	三维有限	试验数据管理系统[简称： SW-LIMS]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030050	2019.01.09
84	发行人	兽医实验室检验检测系统平台 V6.0[简称： Vet-lims]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279779	2019.03.26
85	三维有限	NQI 一站式集成服务门户平台 V3.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332725	2019.04.15
86	三维有限	三维统一搜索平台[简称：统一搜索平台]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430046	2019.05.06
87	三维有限	三维统一用户管理软件[简称：统一用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429334	2019.05.06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户管理软件]V6.0					
88	三维有限	三维云服务平台[简称：云服务平台]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429259	2019.05.06
89	三维有限	三维资源共享平台[简称：资源共享平台]V8.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429264	2019.05.06
90	三维有限	三维智能工作流系统[简称：SW-IWS]V5.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707130	2019.07.09
91	三维有限	质量管理体系（QMS）软件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836935	2019.08.12
92	三维有限	三维检测数据高效处理平台[简称：SW-LIMS]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932264	2019.09.06
93	三维有限	三维仪器设备数据接口平台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932271	2019.09.06
94	三维有限	三维实验室试剂耗材管理系统 V6.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932276	2019.09.06
95	发行人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简称：SW-LIMS]V1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007011	2019.09.29
96	发行人	三维实验室电子记事本软件[简称：ELN]V1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007774	2019.09.29
97	发行人	化学中毒应急处置综合信息技术平台[SW-CPTS V11]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184024	2019.11.21
98	发行人	智乾大数据分析平台 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182341	2019.11.21
99	发行人	数据采集系统[简称：数据采集]V1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263192	2019.12.03
100	发行人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 V9.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35972	2020.03.10
101	发行人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专业版)[简称：SW-LIMS]V12.0	2019.10.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82808	2020.03.20
102	发行人	智乾数据挖掘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26	2020.03.26
103	发行人	智乾数据共享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28	2020.03.26
104	发行人	智乾数据分析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52	2020.03.26
105	发行人	智乾数据洞察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54	2020.03.26
106	发行	智乾数据治理平台	未发表	原始	全部	2020SR0290164	2020.03.26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登记号	登记日期
	人	V10.0		取得	权利		
107	发行人	智乾数据交换平台 [简称： SW-ESB]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72	2020.03.26
108	发行人	智乾数据质量管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74	2020.03.26
109	发行人	智乾云数据管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76	2020.03.26
110	发行人	智乾数据采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84	2020.03.26
111	发行人	智乾元数据管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95	2020.03.26
112	发行人	智乾数据资产管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290197	2020.03.26
113	发行人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315218	2020.04.08
114	发行人	三维设备数据接口软件[简称： SW-CIMIO]V8.0	2018.04.0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397408	2020.04.29
115	发行人	三维实时数据系统 [简称： SW-SuperInfo]V8.0	2019.04.1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397396	2020.04.29
116	发行人	三维生产执行系统 [简称： SW-MES]V8.0	2019.04.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397378	2020.04.29
117	发行人	失效分析技术管理平台 V12	2020.01.0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20SR0550151	2020.06.02
118	海南三维	智鉴易标准数据服务平台[简称： SW-ESTD]V4.0	2019.07.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816534	2019.08.06
119	海南三维	智鉴云端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简称： SW-ELAB]V4.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0820043	2019.08.07
120	海南三维	检验检测实验室信息管理平台 V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19SR1065982	2019.10.21

公司上述软件著作权均未设有他项权利，公司具有完整的所有权。

3、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已在工信部备案的域名

4 项，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备案/许可证号	域名注册人	域名到期日
1	sunwayworld.com	京 ICP 备 10208408 号-2	三维天地	2025 年 08 月 09 日
2	starlims.cn	京 ICP 备 10208408 号-1	三维天地	2028 年 05 月 31 日

序号	域名	备案/许可证号	域名注册人	域名到期日
3	estandard.cn	琼 ICP 备 19002181 号-1	海南三维	2021 年 02 月 10 日
4	labvantage.cn	京 ICP 备 10208408 号-4	三维天地	2023 年 01 月 25 日

商标是公司与其他行业中的其他公司产品进行区分的标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是公司多年潜心研发的成果，各项著作权均应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和核心技术中，对公司技术创新起到促进和保护作用。

公司的软件著作权、商标等资源要素不存在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发行人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公司主要经营资质证书及认证证书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经营许可情况如下表：

序号	经营资质或认证名称	认证/许可证号	认证/许可机构	所有权人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711003001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发行人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20 年 10 月 24 日
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1108361498	中关村海关	发行人	2017 年 8 月 16 日 (备案日期)	长期有效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171702	-	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10 日	-
4	ICP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琼 B2-20190258	海南省通信管理局	海南三维	2019 年 4 月 23 日	2024 年 4 月 23 日
5	CMMI-DEV V1.3 成熟度五级	CMMI 评估号：6876	美国 CMMI 研究院	发行人	2020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6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19Q2298 R1M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19 年 8 月 23 日	2022 年 9 月 20 日
7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18IS2023 OR0M/1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发行人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8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12018ITS M0111R0CD MN/11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发行人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序号	经营资质或认证名称	认证/许可证号	认证/许可机构	所有权人	发证日期	到期日期
9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7619E1492R0M	北京中润兴认证有限公司	发行人	2019年11月1日	2022年10月31日

八、公司获取特许经营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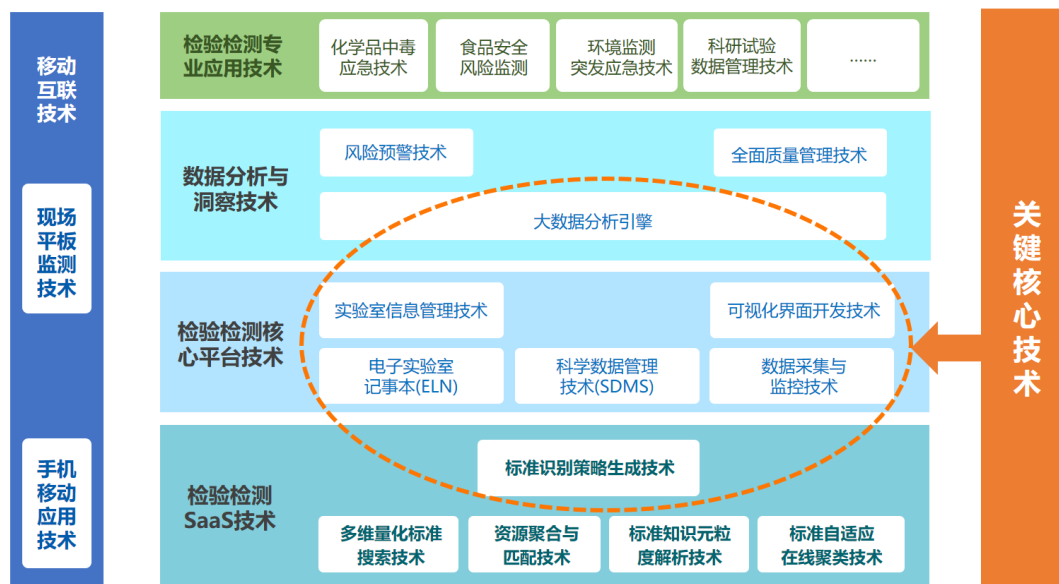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无获取特许经营权的情形。

九、公司技术研发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1、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关键核心技术

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研发过程中形成四大系列的核心技术，包括检验检测云平台技术、检验检测平台技术、数据分析与洞察技术、检验检测专业应用技术。其中，关键核心技术包括大数据分析引擎技术、实验室信息管理技术、可视化界面开发技术、电子实验室记事本技术、科学数据管理技术、数据采集与监控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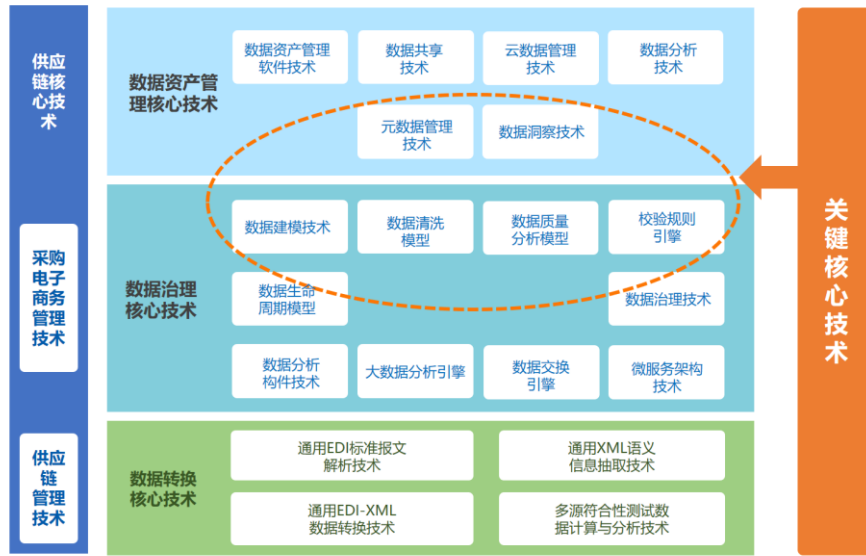


核心技术	技术简介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实验室信息管理技术	结合实验室的人性化业务，设计开发与配置检验过程管理、全面资源管理、过程监控与质量管理，实现实验室的处理数据、采集、分析、审查、存储、报告和统计分析。	该技术满足 GB/T15481 校准和检测实验室通用能力的要求，符合 ISO/17025、GLP 等实验室质量管理体系的规范。科学技术成果评价（中评）

核心技术	技术简介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2019]第 3465 号) 此成果水平为国内领先。
电子实验室记事本技术 (ELN)	能够从分析仪器中自动采集数据, 实现数据导入、内容链接、格式化和自定义模板以及消息传递, 以电子工作表形式映射标准操作程序 (SOP) 规定的所有步骤流程。	ELN 使流程中的每个步骤都有完备的电子记录, 确保在每个步骤记录、验证所有需求信息, 所有需要的支持信息都将以完全符合规范指南要求的方式记录下来。
科学数据管理技术 (SDMS)	SDMS 能够处理非结构化文件, 如图像、电子表格、原始仪器文件和 PDF 文件等, 将其处理为结构化数据, 实现文档采集, 智能解析和自动识别图表、键和表格, 数据和元数据的存储, 信息查询和使用。	为实验室数据创建一个公共存储库, 可以进一步与特定项目、实验或位置或其组合相关联, 或者其数据可以简单地存档以进行长期存储, 主要用于整合数据和管理基于知识的资产。
仪器数据采集技术	能够将监控和数据采集相关的仪器设备数据进行连接, 可定制接口类型, 包括串口、文件读取、Web Service 服务等各种方式, 并可提供定制格式的文件读取内容模板设置, 识别协议类型; 可实现完全的接口集成定义可配置化, 实现仪器数据的自动采集。	实现多达数百种的仪器接口, 包括大型仪器、物理光学仪器、元素分析仪器、电化学分析仪器、生化及分子生物仪器等, 实现与外围平台的无缝集成。
可视化界面开发关键技术	通过配置开发设计与系统运行分离, 可配置与开发表单、用户界面, 如窗口管理、表单定制、菜单管理等; 同时通过二次开发工具可设计多种灵活定制的组件引擎, 如可视化工作流引擎、报表引擎、仪器接口引擎、电子文档引擎等。	通过开发配置技术, 实现业务流程的弹性的可视化、智能化的工作流定义、设计、配置, 实现了基于业务流程的可定制、可扩展、可集成。
大数据分析引擎	引擎中植入多种数据挖掘算法, 提供多种灵活的传统数据分析方法、机器学习算法和深度学习算法进行数据分析。支持频数分析、均值、方差、相关分析、假设检验以及交集、并集、差集、关联、去重等传统数据分析方法; 支持线性模型、决策树、随机森林、SVM、贝叶斯分类器、K 均值、主成分分析等机器学习算法; 支持 CNN、RNN、LSTM、GAN 等深度学习算法。	支持分析、预测、决策模型的建立, 以及利用各类模型、算法对数据进行计算, 对数据资源进行合理有效的分析与利用。实现与数据模型的逻辑契合和预测, 为实现精确的业务决策提供支持。
标准识别策略生成技术	构建基于知识的标准知识元建模、知识库组件、推理求解策略生成, 实现对于各类标准识别策略的生成。标准识别策略生成, 通过规则判断执行, 支持不同粒度层次的标准识别策略生成。	构建标准分类知识库, 提高知识的获取方式和效率。通过知识元划分组建设知识库, 保证知识元可以被正确有效的使用。提供知识库获取功能, 保证知识库中的知识能够被充分和有效的利用。

公司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在研发过程中形成三大系列的核心技术, 包括数据转换技术、数据治理核心技术、数据资产管理核心技术。其中, 关键核心技术包括数据建模技术、数据清洗技术、数据质量分析技术、校验规则引擎、元数据管理

技术、数据洞察技术。



核心技术	技术简介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数据建模技术	支持可视化、引导式的数据模型定义，可实现多维度、多类型、多结构数据模型的配置和实例化，并可实现数据模版、特征值标准化管理，能够建立数据标准层次关系、矩阵关系和分类关系。	支持属性的灵活配置与扩展、属性校验规则、约束条件的定义与建立，并能够对各类数据的特征构成、约束检验规则、编码规则进行规范。
数据清洗技术	数据清洗模型设计了数据导入和抽取功能，数据批量操作管理、分词、语义识别、建立映射关系、在线数据清洗与整合等。其中：语义识别可应用于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语义定义与识别能建立语义模型库，通过对原始数据与语义库模型进行比较，进行语义语境识别和并提取必要的信息。	数据清洗中可自定义匹配规则、匹配策略、数据特征等，系统可根据自动扫描结果进行初始映射关系建立，按照相似度分值顺序显示相似数据列表，并通过在线查重功能建立映射关系与取消匹配。数据清洗工作对于确保数据的准确、适度分享和保护是至关重要的。
数据质量分析模型	开发健康度分析模型，进行唯一性检测、完整性检测、约束检测、相似度检测。其中，校验规则引擎支持取值范围校验、相关附属表校验、正则表达式校验、同名库校验、自定义规则校验。相似度检测提供基于编辑距离和余弦定理（基于字或基于词）的相似度检测方法，通过基于词法分析和语法分析的相似度算法并应用不同行业的专业词库来对数据的相似程度来进行检测。	数据健康度分析，为数据清洗和治理提供依据，再使用数据清洗平台进行数据清洗治理，从而保证数据的完整性、唯一性、一致性、精确性、合法性、及时性，提升数据质量。功能包括数据质量控制配置、校验规则检测、健康度分析、唯一性检测、完整性检测、约束检测、相似度检测。
校验规则引擎	支持校验规则的次序和规则冲突检验，支持简单脚本语言的规则实现，支持通用开发语言的	数据校验规则依据业务规则的变化快速、低成本的更新。

核心技术	技术简介	技术特点及先进性
	嵌入开发。分离数据的校验规则逻辑和应用开发者的技术，能有效提高实现复杂逻辑的校验规则的可维护性，符合各类组织对敏捷或迭代设置校验规则过程的使用。	业务人员可直接管理 IT 系统中的校验规则，不需要程序开发人员参与。
元数据管理技术	通过对将分散、存储结构差异大的资源信息进行描述、定位、检索、评估、分析，实现了信息的描述和分类的结构化，从而为机器处理创造了可能，降低数据治理人工成本。	基于 B/S 架构，采用 java 动态加载技术，使用户可动态将自己设计的适配器加载到平台中，达到最大限度的自动化采集。
数据洞察技术	基于大数据生态的数据洞察平台，对数据进行抽取，整合和分析，便于用户直观的对数据做出分析和判断；通过组件定义，实现目前已知的所有数据源抽取、数据清洗、数据处理、多种算法等。	系统运行采用 spark 分布式计算引擎、Hadoop 存储，提供 100+的数据处理组件，支持多数据、大批量数据执行。

2、检验检测信息化平台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序号	分类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相关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涉及产品及应用
1	LIMS 可视化仿真开发关键技术	开发设计器	自主研发	三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V12.0（2019SR1007011）及以前版本。	LIMS 可视化仿真界面开发平台
2		安全组件技术	自主研发		
3		可视化工作流引擎	自主研发	三维智能工作流系统 V5.0（2019SR0707130）	
4		智能表单引擎	自主研发	智鉴检验检测管理系统软件 V11（2017SR365446）	
5		报表工具引擎	自主研发		
6		数据采集引擎	自主研发	数据采集系统 V11（2019SR1263192）	
7	实验室核心平台	实验室信息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V11（2017SR360778）及以前版本。	实验室信息管理平台（SW-LIMS）
8		电子实验室记事本技术	自主研发	三维实验室电子记事本软件 V12.0（2019SR1007774）及以前版本。	实验室电子记事本（ELN）
9		科学数据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三维科学数据管理系统 V11.0（2017SR553912）	科学数据管理系统（SDMS）
10		数据采集适配器	自主研发	三维仪器设备数据接口平台 V6.0（2019SR0932271）	检验检测管理平台（SW-LIMS）
11	移动互联平台	手机移动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手机办公业务系统 V2.0（2017SR372683）	手机办公业务及易标准移动管理平台（SW-mSMS）
12		现场平板监测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实验室现场检测系统 V2.0（2017SR372680）	移动互联平台（SW-OST）
13	数据分析与洞察平台	风险预警技术	自主研发	三维风险预警系统 V6.0（2017SR600188）	风险预警系统（SW-RWS）
14		大数据分析引擎	自主研发	智鉴大数据先进分析平台 V11（2016SR050122）	数据分析与洞察平台

序号	分类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相关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涉及产品及应用
15	台	全面质量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全面质量管理体系 V11.0 (2017SR372503)	全面质量管理平台 (SW-TQM)
16	检验检测专业应用技术	客户服务应用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客户服务系统 V3.0 (2017SR367746)	客户服务系统 (CSS)
17		试剂耗材管理信息技术	自主研发	三维实验室试剂耗材管理系统 V6.0 (2019SR0707130)	试剂耗材管理系统
18		化学中毒应急处置信息技术	自主研发	化学中毒应急处置综合信息技术平台 V11 (2019SR1184024)	化学中毒应急处置平台 (SW-CPTS)
19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自主研发	智乾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信息管理平台 V5.0 (2017SR599519)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平台 (SW-FSAMP)
20		环境监测突发事件应急	自主研发	智鉴环境监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 V1.0 (2015SR216985)	环境监测突发事件应急系统
21		兽医实验室检验检测信息技术	自主研发	兽医实验室检验检测系统平台 V6.0 (2019SR0279779)	兽医实验室检验检测平台 (Vet-lims)
22		科研试验数据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科研试验数据管理系统 V8.0 (2018SR882017)	科研试验数据管理系统 (SR-TDM)
23	PaaS 平台	检验检测 PaaS 实验室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云端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V6.0 (2018SR725267)	云端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SW-eLAB)
24		多维量化标准搜索技术	自主研发	智鉴易标准管理系统 V8.0 (2018SR727113)	易标准管理系统 (SW-SMS)
25		标准识别策略生成技术	自主研发	标准识别策略生成系统 V6.0 (2018SR725928)	易标准管理系统 (SW-SMS)
26		标准知识元粒度解析技术	自主研发	标准知识元粒度解析系统 V6.0 (2018SR726264)	易标准管理系统 (SW-SMS)
27		标准自适应在线聚类系统	自主研发	标准自适应在线聚类系统 V6.0 (2018SR725919)	易标准管理系统 (SW-SMS)
28		NQI 资源聚合与匹配技术	自主研发	NQI 一站式集成服务门户平台 V3.0 (2019SR0332725) 互联网检测服务平台 V11.0 (2017SR592916)	NQI 一站式集成服务门户平台及互联网检测服务平台 (SW-ITSP)

3、数据资产管理软件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序号	分类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相关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涉及产品及应用
1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数据建模技术	自主研发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 V8.0 (2019SR0006661) 及以前版本	主数据管理平台 (SW-MDM)
2		数据生命周期模型	自主研发		主数据管理平台 (SW-MDM)
3		数据质量分析模型	自主研发	智乾数据质量管理平台 V2.0 (2015SR216976)	数据质量管理平台 (SW-DQ)
4		数据清洗模型	自主研发	智乾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V2.0 (2017SR368839)	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序号	分类	技术名称	技术来源	相关主要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涉及产品及应用
					(SW-DCT)
5		数据治理技术	自主研发	智乾数据治理系统 V2.0 (2017SR368698)	数据治理系统 (SW-DGS)
6		数据分析构件技术	自主研发	智乾数据中心平台 V7.0 (2017SR378558)	数据中心平台 (SW-DC)
7		数据交换引擎	自主研发	智乾数据交换平台 V2.0 (2015SR216981)	数据交换平台 (SW-ESB)
8		校验规则引擎	自主研发	智乾应用支撑平台 V1.0 (2016SR192754)	应用支撑平台 (SW-ASSP)
9		大数据分析引擎	自主研发	智乾大数据分析平台 V2.0 (2019SR1182341)	大数据分析平台
10		微服务架构技术	自主研发	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 V8.0 (2019SR0006661)	主数据管理平台 V8.0 版
11	数据清洗、数据治理核心技术	通用 EDI 标准报文解析技术	自主研发	通用 EDI 标准报文解析与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2017SR593163)	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SW-DCT) 数据治理系统 (SW-DGS)
12		通用 XML 语义信息抽取技术	自主研发	通用 XML 语义信息抽取与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2017SR592473)	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SW-DCT) 数据治理系统 (SW-DGS)
13		通用 EDI-XML 数据转换技术	自主研发	通用 EDI-XML 数据转换及符合性测试系统 V1.0 (2017SR593142)	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SW-DCT) 数据治理系统 (SW-DGS)
14		多源符合性测试数据计算与分析技术	自主研发	多源符合性测试数据计算与分析系统 V1.0 (2017SR592607)	数据清洗工具软件 (SW-DCT) 数据治理系统 (SW-DGS)

（二）公司重要研究成果和获得的奖项

1、公司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

近年来，公司承担的重大科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公司角色
1	《NQI 集成服务基础理论和通用标准研究》（课题编号：2017YFF0209601）	研究 NQI 集成作用机理、框架、服务理论以及集成服务平台研究，重点研究集成服务平台实现方法、NQI 集成服务数据采集基本要求、NQI 集成服务数据追溯规范，为提升集成服务平台的数据质量提供必要的依据。	参与者
2	《NQI 资源聚合与共享关键技术研究》（课题编号：	研究 NQI 基础数据的智能收集、融合、清洗技术；研发 NQI 基础数据采集、转换等	参与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公司角色
	2017YFF0209602)	智能分析系统；研究 NQI 集成资源流通口技术，开发中间件，为不同行业专业领域中不同产品的特性建成集成应用库建立提供基础。	
3	《NQI 集成服务关键应用技术研究》（课题编号：2017YFF0209603）	对 NQI 数据聚合、主动聚合等新一代通用技术进行研究，研发符合 NQI 一站式服务模式的应用技术，为 NQI 基础资源库和应用资源库建设、NQI 应用服务提供技术支撑。	参与者
4	《NQI 一站式集成服务门户构建与区域应用体系建设》（课题编号：2017YFF0209605）	构建 NQI 资源一站式集成服务门户，以“线上 NQI 一站式服务大厅”形式，建立服务主体与服务对象、服务主体之间、服务对象之间的信息通道，提供 NQI 基础数据资源、应用服务产品、供需信息交互等综合性服务。	参与者
5	《基于 5G 的无接触检验检测系统关键设备研发及云服务应用示范》	项目通过快速部署检验检测云服务平台，制定平台相关接口、服务标准规范，形成基于 5G 的无接触检验检测系统及云服务产品，打造后疫情时代的检验检测服务新模式，为疫情防控做好安全保障，为复工复产做好技术支撑，为后疫情时代经济的全面恢复和发展做好典型示范和服务。	参与者

2、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及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重要奖项及荣誉如下：

序号	所获荣誉	颁发机构	获得时间
1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智乾主数据管理平台技术研究及应用——国内领先	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	2019年11月
2	科学技术成果评价报告：SW-LIMS 实验室信息管理平台技术研究及应用——国内领先	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	2019年11月
3	优质供应商认证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信息中心	2019年10月
4	2019 中国轻工业两化融合优秀解决方案	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2019年4月
5	十佳行业创新性数据应用企业奖	第四届高峰论坛组委会/广东工业大学大数据战略研究院	2018年12月

注：中科合创（北京）科技成果评价中心是一家获得科技部和工信部双重认可的第三方专业科技成果评价机构，主要从事科技成果评价、技术咨询、投融资咨询、技术转移和成果转化等工作。

（三）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281.33	23,399.55	13,856.67	8,092.20
营业收入	281.33	26,319.27	18,654.24	13,518.56
占比	100.00%	88.91%	74.28%	59.86%

（四）公司研发费用情况

1、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研发费用主要用于保障研发人员薪酬福利。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呈逐年增长趋势，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研发费用	1,413.76	3,610.99	2,678.92	2,517.96
营业收入	281.33	26,319.27	18,654.24	13,518.5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2.53%	13.72%	14.36%	18.6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各明细项目金额的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04.26	99.33%	3,560.59	98.60%	2,638.04	98.47%	2,487.34	98.78%
折旧摊销	7.52	0.53%	24.66	0.68%	33.78	1.26%	28.00	1.11%
差旅费	-	0.00%	1.51	0.04%	1.99	0.07%	2.45	0.10%
其他	1.98	0.14%	24.24	0.67%	5.11	0.19%	0.17	0.01%
合计	1,413.76	100.00%	3,610.99	100.00%	2,678.92	100.00%	2,517.96	100.00%

2、合作开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作开发情况。

（五）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总体情况

公司长期注重人力资源建设，公司有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严谨务实的企业文化。公司核心人员由清华、北大、大连理工等知名学校毕业的管理及技术精英构成，并构建了项目咨询研发管理体系、成本控制体系、员工绩效考核体系等成熟的管理制度。公司建立良好的激励制度，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性。

为了保障公司在软件技术上领先，多年来不断引进和培养高级软件人才，形成软件人才梯队。公司研发团队由设计、开发、编码、测试、服务等不同专业的人员构成，并聘请了在石油、化工、药检、环监等行业有多年工作经验的专家顾问。公司已经通过了软件成熟度 CMMI5 级国际认证和 ISO9000 质量体系认证。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393 名，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 53.84%。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4 名。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的学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27	3.70%
大学本科	675	92.47%
专科及以下	28	3.84%
合 计	73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学历背景构成、取得的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和获得奖项情况，及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如下：

（1）金震

金震先生，大连理工大学应用数学系本科、北京大学 EMBA，从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及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开发和实施经验超过 19 年。当前担任中国检验检测学会委员、全国质量监管重点产品检验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电子商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化工学会信息技术应用专业委员会委员，作为主要起草人参与了《质量技术服务分类与代码》（GBT35429-2017）、《检测技术服务分类与代码》（GBT35432-2017）、《标签符合性测试样例库建设规范》（GB/T 35970-2018）、电子商务软件构件分类与代码（GB/T 38776-2020）等国家标准计划的制定工作，是公司研发体系的主导人。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和设计，为公司主要产品研究了多种核心算法。

（2）王兆君

王兆君先生，武汉理工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本科，拥有工程系列自动控制专业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具备 30 年的企业信息化经验，承担过多个大型央企系统集成项目，牵头众多政府级信息化项目，是《国家质量基础的共性技术研

究与应用》重点研发项目《NQI 集成服务关键应用技术研究》的主要研发人员，著有《主数据驱动的数据治理-原理、技术与实践》、《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等业内专著及多篇业内论文，所负责的《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中石油乌石化分公司生产中的应用》项目，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负责公司研发体系的建设与执行，牵头公司“数据资产管理”、“智慧实验室管控一体化”产品总体规划，专注研发产品中质量数据治理技术、智能诊断分析技术、多维动态感知技术。

（3）张京日

张京日先生，北京大学数学系本科，英国布鲁内尔大学分布式信息系统与计算专业研究生，于 2014 年入职，当前担任公司研发总监，承担了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的具体研发工作，全程参与产品的需求分析、框架设计、代码编写、软件测试、产品上线等环节，是产品核心代码和算法主要牵头者，负责公司检验检测产品、检验检测云平台、电子商务云平台等产品，实现产品技术选型、框架搭建、核心代码实现、核心关键技术研发、产品升级和迭代。

（4）李明

李明先生，东北大学自动化专业本科，北京工业大学软件工程研究生，于 2005 年入职，当前担任公司研发总监，参加了“国家质量基础的共性技术研究与应用”重点研发项目“NQI 集成服务关键应用技术研究”。同时承担了公司数据资产管理软件的具体研发工作，全程参与产品的需求分析、框架设计、代码编写、软件测试、产品上线等环节，主要负责的项目包括智乾主数据管理系统、智乾数据治理平台、智乾数据资产管理系统及数据可视化分析平台相关模块的设计与开发。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金震、王兆君、张京日、李明。核心技术人员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有利于保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方式	间接持股主体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金震	直接	-	3,044.75	52.50%

		间接	北京维恒	71.35	1.23%
		间接	三维智鉴	46.31	0.80%
2	王兆君	直接	-	45.16	0.78%
3	张京日	-	-	-	-
4	李明	间接	三维智鉴	9.03	0.16%
合计				3,216.60	55.46%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署了《公司知识产权及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及离职的保密义务做了约束性约定，同时，公司制定并实施的《研究成果保护制度》对公司研究成果、技术秘密的范围以及相应的保密措施进行了规定。

4、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六)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在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人员投入计划	计划投入经费	拟达到的目标
1	质量大数据基础功能研发与算法研究	开展质量大数据基础功能开发，研究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如：回归分析、聚类分析、关联分析），开发数据分析模型化，研究质量舆情监控、产品质量监管、产品洞察相关算法，如包括 C4.5, k-Means, SVM, Apriori, EM, PageRank, AdaBoost, kNN, Naive Bayes, and CART。	于 2019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由张京日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130 人	462 万元	开展质量大数据基础功能算法的研究，并将相关的算法和模型嵌入产品质量分析工具中，对产品政府、行业、企业提供不同类型的产品质量深入分析。
2	全球供应商质量管理平台研发	开发全球供应商质量管理平台，全程实时监控分析供应商各个环节的质量状况，实现供应质量目标管理、质量指标管理、供应商风险管理、信誉管理、定量管理、投诉管理等。	于 2019 年 3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产品集成测试、初步定版阶段。	由张京日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200 人	1077 万元	达到对供应商质量管控的目的，有效追踪供应商不良问题的改善执行状况，实现与供应商之间的质量信息实时的动态互动，PDCA 循环。
3	数据分析管理平台-数据模型与组件升级	构建灵活高效的多种数据模型，研发自助式报表分析，开发更丰富的图表，并实现灵活数据分析。计划开发 22 大类，40 余小类的相关组件。	于 2020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产品测试阶段。	由杨海建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140 人	900 万元	支持线上、本地、云端等多种环境的异构数据源接入。构建多种可配置的函数，丰富数据可视化组件。实现敏捷自主分析。
4	数据挖掘管理平台-机器学习算法升级	引入 Hive、Impala、Presto、Sparksql 大数据分析引擎，支持 Kylin Cube 多维数据集接入。丰富机器学习算法，实现与主流的大数据环境无缝融合。	于 2020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集成测试阶段。	由杨海建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80 人	400 万元	用户使用系统中组件，完成机器学习算法模型的训练、测试、评估、调优、部署应用。让机器学习、数据分析变得更加简单、

						易用。
5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丰富人工智能技术	整合元数据管理、数据标准管理、数据资产目录、数据治理、数据集成服务、数据分析等平台。重点优化 Hadoop、MPP 等大数据库引擎、Spark 等大数据分析引擎。引入人工智能、机器学习技术,丰富标准、方法、模型、算法内容。	于 2020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产品集成测试阶段。	由李明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180 人	1000 万元	强化智能化质量分析能力,优化数据清洗模型、清洗规则等内容,实现不同行业背景下的数据资产综合分析利用。
6	易标准平台研发和迭代	增加自动识别标准文本的人工智能技术,增加标准数据清洗技术、标准数据动态建模、标准数据多维分析、共性结构分析算法、判别分析算法。	于 2020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迭代开发、模块测试阶段。	由吴长征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80 人	600 万元	引入人工智能技术,构建不同产品类别的多分级、可量化的动态标准体系。为产品质量标准中关键技术指标的确定提供精准化判定依据。
7	检验检测云平台升级-丰富算法并解决大规模并行计算问题	升级过程重点丰富标准、方法、工具、模型、算法。测重产品质量安全分析算法和模型,并将相关的算法和模型嵌入工具中。研究云平台并行计算难题,利用多线程可以通过并行执行任务来提升效率,实现海量数据的高效分析。	于 2020 年 1 月研发立项,当前处于迭代开发、模块测试阶段。	由张京日牵头,投入研发人员约 200 人	1600 万元	面对 NQI 机构、企业、政府监管、消费者等不同用户角色,运用丰富的算法,高吞吐的并行计算能力,实现检验检测数据融合,实现产品质量监控和诊断。

十、公司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公司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才建设及研发创新体系，以保障公司技术创新的可持续性：

（1）重视人才培养，加强研发队伍建设

人才队伍是公司进行技术创新和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具备完善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晋升制度体系，着重引进和培养技术核心人才，在研发和创新上注入新动力。公司建立从校招入职到3年培养计划机制，形成认同企业文化和具备竞争力的核心团队，支撑公司业务和技术不断创新和发展。

（2）健全研发体系，推动创新工作开展

公司建立以事业群为业务驱动力、以研发部门为技术发展力、以管理部门为支撑力的扁平化组织管理体系，该体系可以有效激励营销、服务、研发人才的发展，未来将通过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业务、研发和管理之间的协同关系，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的创新能力。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对研发费用的投入，保障科研项目的质量，推动企业科研工作的持续、稳定发展，为公司的技术创新注入动力。

2、公司技术储备及创新安排

公司将立足现有核心技术基础和优势，通过对应用趋势的洞察和把握、新兴技术的融合与运用，以及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完善等手段，推动公司技术的持续优化和创新。具体技术储备及创新安排如下：

（1）质量大数据平台建设

基于公司在数据资产管理方面的技术积累和创新，通过检验检测信息化系统积累大量客户群和质量数据资源，向质量大数据平台建设发展，质量大数据平台将追踪生产、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数据链，打通供应链上下游的质量数据，实现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质量大数据平台。

（2）数据资产管理关键技术研发

智能化数据资产管理技术系基于公司在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技术储备，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通过智能化数据建模、智能化数据清洗、智能化

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系统运维等智能化管理工具，显著提高数据资产管理的效能，缩短项目实施周期，降低成本，提升客户体验。

（3）全面提升检验检测信息化云平台应用

将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全面升级到基于云平台架构，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智能实验室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可以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应用体验。新版本的中台微服务架构使得针对日益增长的集团化企业级应用，实现高可用、高性能动态扩展，运用媒体查询技术实现响应式布局设计，完美兼容手机、平板和 PC 等终端。

（4）智慧城市数据中台研发

基于公司现有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相关技术储备和成熟应用模块，结合当前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应用场景，开发智慧城市数据中台。具体包括分布式数据中台技术、云数据中台技术、智慧城市数据模型、高效数据清洗技术、智慧城市数据分析与挖掘技术、智慧城市数据治理技术、数据可视化技术等。

十一、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海外业务目前仍处于起步阶段。公司在香港设有子公司，负责海外业务开展，2019 年度，香港子公司获取了首笔业务收入。香港子公司相关情况详见本招股书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之“2、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在公司自研软件产品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的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业务。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享有权利并履行规定的义务。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以及会议的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股东大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以及会议记录程序等均履行了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订立及修改、公司重大制度建设、重大经营投资和财务决策、董事与监事的聘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行使权力。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制度，公司董事会为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

公司董事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义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并设立了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奠定了基础。

2、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长1人。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就《公司章程》和公司重大制度建设、重大经营投资和财务决策、管理层的聘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有效履行了职责。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建立了监事会制度。公司监事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2、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3次会议。公司监事会就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的监督、审议年度财务决算、审议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有效的履行了职责。

（四）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设独立董事 3 名。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次数为 5 次。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谨慎、勤勉的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就职后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均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

（五）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成员由梁俊娇、高金波、张金平等三名董事组成，其中梁俊娇、高金波为独立董事，梁俊娇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制度建立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职权范围内的公司事务进行讨论决策，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运行情况良好。

2、战略委员会的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成员由金震、罗世文、王兆君组成，并由金震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战略委员会制度建立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职权范围内的公司事务进行讨论决策，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运行情况良好。

3、提名委员会的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高金波、王国兴、罗世文组成，并由高金波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提名委员会制度建立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职权范围内的公司事务进行讨论决策，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运行情况良好。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构成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王国兴、梁俊娇、金震组成，并由王国兴担任主任委员。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度建立于 2019 年 10 月 13 日，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对职权范围内的公司事务进行讨论决策，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维护充分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负责。

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

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重大和重要缺陷。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实施了鉴证工作，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发行人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20 年 3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进行了鉴证，并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50 号）。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三、公司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情况

2018 年度，重庆分公司曾因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被当地主管税务局处以罚款 200 元。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分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过其他处罚。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有公司资金或资产以及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除招股书本节“八、关联交易”中涉及到的资金往来以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有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已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防范资金占用的内控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一）资产完整性

发行人资产完整。发行人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设备、设施、场所，同时具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资质和技术，相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权属完整有效。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目前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行人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人员独立

发行人人员独立。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发行人财务独立。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机构独立

发行人机构独立。发行人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业务独立。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行人关于独立性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六、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现状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

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三）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其他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因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因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金震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本人也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其他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

2、若发行人认为本人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

3、如果本人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

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保证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

5、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

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6、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股东权益而做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

七、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披露如下：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金震先生。金震通过直接持股及对北京维恒、三维智鉴的控制，共计持有及控制发行人股份 4,463.58 万股，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76.96%，并担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控制的企业，是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 13.34% 的股份
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控制的企业，是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 11.12% 的股份

2、直接、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除金震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情况”之“（二）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具体关联关系如

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持有发行人 5.17% 的股份
苏州成贤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股东，合计持有发行人 6.00% 的股份
苏州雅枫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成贤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董监高姓名	现任职务
1	金震	董事长、总经理
2	罗世文	董事、副总经理
3	王兆君	董事、副总经理
4	张金平	董事
5	梁俊娇	独立董事
6	高金波	独立董事
7	王国兴	独立董事
8	彭微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	张镛远	财务总监
10	李晓琳	监事会主席
11	杨晓湖	监事
12	王力	监事

5、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财大海融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梁俊娇担任董事
2	《中外管理》杂志社	公司独立董事高金波担任董事
3	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
4	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持有 60%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	上海智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公司监事杨晓湖持有 51% 财产份额

序号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伙)	
6	上海浩望投资管理中心	公司监事杨晓湖出资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
7	宁波智望博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8	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博润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9	宁波智望博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0	宁波润元和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1	宁波保税区智望悦鑫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控制的宁波保税区智望合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2	京天成生物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担任董事
13	南京奇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担任董事
14	北京天成新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担任董事
15	北京拓维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担任董事

6、其他关联方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近亲属及其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关联法人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光熙名信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金震的姐姐持股 5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2	郑州展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罗世文姐姐罗敏及其配偶刘勇合计持股 100%
3	天津图汇天地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监事杨晓湖配偶李京伟持有 70.99% 财产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4	天津图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杨晓湖配偶李京伟持股 99%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6	李美兰	公司控股股东金震的配偶

八、关联交易

(一) 报告期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	资金拆借	-	-	-	-
	关联担保	-	-	-	-
管理人员薪酬		133.49	567.39	296.72	298.37
关联方往来		-	-	-	2,304.95

1、2011年3月，金震以其所持有的4项非专利技术（设备资产管理系统EAM技术、供应资源管理系统SRM技术、生产执行系统MES技术、实时数据库系统SuperInfo技术”）评估作价2300万元人民币，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2,300万元人民币。2017年12月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金震2011年3月对公司的2,300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金震于2017年12月25日向公司缴纳2,300万元出资变更款。

2、2017年1-5月，存在从李美兰个人卡向公司员工支付费用的情形，主要系因为临时应急先从其个人银行卡中支付，月底公司再将等额现金归还；或者员工在外地不便领取由其代为领取后支付给员工，金额为4.95万元。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关联销售的情形。

2、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关联采购的情形。

（三）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关联方发放薪酬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3.49	567.39	296.72	298.37

（四）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的情形。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对

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关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有关制度的规定，遵循了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已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的管理制度体系，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规定如下：

1、关联交易审批的回避制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且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时，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①为交易对方；
- ②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③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
- ④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⑤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

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①为交易对方；

②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③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④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⑥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情形）；

⑦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股东。

2、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

（1）公司资产属于公司所有，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执行本制度，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通过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特别注意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间接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业务备用金除外）。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 5% 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3）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4）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5)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所涉及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规范关联交易。对于合理的、有利于公司发展的关联交易，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回避制度等以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及三维智鉴、北京维恒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作出了如下承诺：

“1、本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4、不利用自身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

5、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

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6、本人/本企业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将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作出了如下承诺：

“1、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4、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5、本企业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九、关联方变化情况

2017 年 8 月，发行人参股公司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注销，详见本招股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情况”之“3、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三维天地应用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未发生关联采购或关联销售等情形。

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方变为非关联方的情形。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分析

发行人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49 号）。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并以合并数据反映；非经特别说明，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投资人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会计政策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认真阅读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561,847.88	179,475,453.56	66,554,431.90	62,949,725.87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4,563,641.02	4,941,109.31	8,155,641.29	2,053,600.00
应收账款	93,874,149.09	112,440,622.48	65,781,936.62	36,127,588.3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2,147,672.75	3,288,762.64	1,878,447.49	3,626,822.50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项 目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16,467,606.65	16,482,433.70	13,424,219.05	13,355,563.2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69,006,312.49	52,420,272.74	40,610,707.83	27,492,459.94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2,063,534.03	442,802.42	189,529.32	917,117.43
流动资产合计	335,684,763.91	369,491,456.85	196,594,913.50	146,522,87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5,386,352.47	5,738,078.42	4,048,338.43	3,546,709.49
在建工程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362,700.15	361,270.09	313,230.92	125,732.91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990,551.25	1,082,574.40	636,653.80	826,39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4,673.71	2,105,211.55	1,106,630.02	491,01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3,090.00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7,367.58	9,287,134.46	6,104,853.17	4,989,858.12

项 目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资产总计	349,352,131.49	378,778,591.31	202,699,766.67	151,512,735.4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8,232,350.05	11,535,716.41	6,634,926.37	6,961,354.86
预收款项	-	50,504,225.94	68,640,816.00	71,676,404.32
合同负债	54,024,507.42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6,595,849.42	25,828,942.43	19,833,247.62	17,468,522.63
应交税费	7,825,222.63	20,070,375.12	14,028,412.32	7,900,956.10
其他应付款	607,694.95	1,110,445.26	468,051.72	1,794,298.4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97,285,624.47	109,049,705.16	109,605,454.03	105,801,536.39
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0年 3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62,057.58	62,057.58	67,815.96	368,903.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057.58	62,057.58	67,815.96	368,903.31
负债合计	97,347,682.05	109,111,762.74	109,673,269.99	106,170,439.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00,000.00	58,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27,707,732.28	127,707,732.28	-	-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6,386.79	4,174.51	-3,476.18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6,813,474.29	6,813,474.29	5,303,437.07	534,229.58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59,466,856.08	77,141,447.49	47,726,535.79	4,808,066.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52,004,449.44	269,666,828.57	93,026,496.68	45,342,295.7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04,449.44	269,666,828.57	93,026,496.68	45,342,29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 计	349,352,131.49	378,778,591.31	202,699,766.67	151,512,735.4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13,302.81	263,192,677.42	186,542,447.25	135,185,562.92
其中：营业收入	2,813,302.81	263,192,677.42	186,542,447.25	135,185,562.92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26,978,989.90	188,706,340.02	138,312,533.13	112,276,629.58
其中：营业成本	1,035,073.26	102,255,385.94	67,592,705.70	56,315,146.48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162,186.41	1,987,092.43	1,476,869.86	1,856,833.70
销售费用	3,567,566.88	18,428,643.86	15,559,239.60	12,159,151.21
管理费用	8,148,532.66	29,968,326.54	26,760,682.66	17,090,236.52
研发费用	14,137,595.44	36,109,944.36	26,789,214.22	25,179,589.92
财务费用	-71,964.75	-43,053.11	133,821.09	-324,328.2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9,526.30	234,714.15	133,126.78	64,171.26
加：其他收益	2,776,012.85	5,608,645.78	8,143,788.70	9,552,134.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4,791.23	-4,307,645.0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3,681,520.63	-370,233.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7,187.42	92,250.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764,883.01	75,787,338.11	52,674,994.77	32,183,085.36
加：营业外收入	0.20	7,374.81	1,471.29	170.72
减：营业外支出	19,170.76	62,165.12	43,909.50	2,082.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84,053.57	75,732,547.80	52,632,556.56	32,181,174.00
减：所得税费用	-3,109,462.16	7,387,866.60	4,944,879.45	2,620,500.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4,591.41	68,344,681.20	47,687,677.11	29,560,673.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4,591.41	68,344,681.20	47,687,677.11	29,560,673.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74,591.41	68,344,681.20	47,687,677.11	29,560,673.1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12.28	7,650.69	-3,476.18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12.28	7,650.69	-3,476.18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12.28	7,650.69	-3,476.18	-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212.28	7,650.69	-3,476.18	-
9. 其他	-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662,379.13	68,352,331.89	47,684,200.93	29,560,673.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662,379.13	68,352,331.89	47,684,200.93	29,560,673.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3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1.23	-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00,619.93	219,097,933.53	164,856,353.11	149,543,70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6,012.85	5,355,887.40	7,322,701.35	9,506,446.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720.65	3,391,604.78	1,844,157.64	1,881,09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32,353.43	227,845,425.71	174,023,212.10	160,931,248.90

项 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24,130.13	38,322,662.75	39,638,075.78	37,126,455.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808,103.26	125,156,559.49	89,376,009.78	65,991,552.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42,125.91	21,626,054.50	15,174,298.15	21,516,225.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2,989.56	26,934,790.01	30,071,246.61	20,162,91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67,348.86	212,040,066.75	174,259,630.32	144,797,15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4,995.43	15,805,358.96	-236,418.22	16,134,097.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30,55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0,55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87,175.00	5,735,860.99	2,990,060.00	2,618,379.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7,175.00	5,735,860.99	2,990,060.00	2,618,379.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175.00	-5,735,860.99	-2,959,510.00	-2,618,37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8,288,000.00	-	2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8,288,000.00	-	23,000,000.00

项 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616.65	429,124.94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6,616.65	429,124.9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616.65	107,858,875.06	-	23,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967.66	7,765.05	-3,476.1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55,819.42	117,936,138.08	-3,199,404.40	36,515,71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344,109.55	58,407,971.47	61,607,375.87	25,091,658.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288,290.13	176,344,109.55	58,407,971.47	61,607,375.87

二、审计意见、关键审计事项及重要性水平

（一）审计意见

发行人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49 号）。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审计了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天地）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维天地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年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报告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会计师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注释（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二十五）。</p> <p>三维天地于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确认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13,518.56万元、18,654.24万元、26,319.27万元、281.33万元。由于收入是三维天地的关键业绩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或不恰当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和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实施分析性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执行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销售合同、产品签收单、验收报告及收款单据等； 5、结合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的函证，询证各期交易金额、验收时间； 6、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访谈； 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注释（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注释（三）。于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2020年3月31日，三维天地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869.81万元、7,203.04万元、12,284.57万元、10,365.53万元，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257.05万元、624.84万元、1,040.51万元、978.11万元。三维天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需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管理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比同行业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标准，评价管理层减值的计提标准是否合理； 4、复核用于确认坏账准备的信息，包括检查账龄计算的准确性、以往收款情况、期后收款、回顾性复核公司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以及对应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注：上表中的“我们”均指会计师。

（三）重要性水平

基于对公司业务性质及规模的考虑，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公司选取了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为基准确定可接受的重要性水平，2017年度至2019年度以影响了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5%以上事项为公司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2020年1-3月公司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为负，公司以2017年度至2019年度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平均值5%以上事项为公司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

三、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2020年3月31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技术开发、推广	200万港币	100%	新设
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技术开发、推广	500万元	100%	新设

公司于2017年7月成立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2月年设立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否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可比上市公司无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立信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49 号）。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

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四）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五）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

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

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非关联应收账款和 100 万以上的非关联其他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5.00

低风险组合由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成。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或者软件开发过程中发生的项目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采购存货专门用于单项业务时，按个别计价法确认；非为单项业务单独采购的存货，按加权平均价格计价确认。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七）合同资产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金融工具”之“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中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

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

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办公软件	10年	预期收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合同负债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

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十五）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

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六）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初始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考虑授予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收入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

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020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2、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投入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来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

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确认收入，合同中约定产品签收交付的以签收单做为收入确认时点，合同中约定以项目验收交付的以取得验收报告做为收入确认时点。

（2）咨询服务收入

主要包括数据资产管理咨询服务和流程优化咨询服务两大类。

咨询服务收入，根据已签订的咨询服务合同约定以取得客户确认做为收入确认时点。

（3）运维服务收入

运维收入是指公司为保证客户软件系统能正常运行而提供的运行维护收入。包括：免费服务期后的系统维护、数据库管理、数据备份的技术指导、技术支持、应用培训等技术服务。

运维收入，根据已签订的运维服务合同总金额在服务期限内分摊确认收入。

（十八）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

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九）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申请补助理由以及资金使用计划用途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2、确认时点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一）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

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并	母公司
将与项目相关的已结算未	董事会	预收款项		

完工、与项目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50,504,225.94	48,855,887.30
-----------------------	--	------	---------------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不存在 201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 2019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 2020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020年1月1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	50,504,225.94		50,504,225.94		50,504,225.94
合同负债		50,504,225.94	50,504,225.94		50,504,225.9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2020年1月1日余额	调整数		
			重分类	重新计量	合计
预收账款	48,855,887.30		48,855,887.30		48,855,887.30
合同负债		48,855,887.30	48,855,887.30		48,855,887.30

4、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机构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7 年度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金额 29,560,673.1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董事会	2017 年度其他收益金额 9,552,134.59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支出）减少 92,250.6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4)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	调增“其他应收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固定资产”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在建工程”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 0.00 元。
(5)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	董事会	调减“管理费用”2017 年度金额 25,179,589.92 元，2018 年度金额 26,789,214.22 元。 调增“研发费用”2017 年度金额 25,179,589.92 元，2018 年度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机构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6,789,214.22 元。

五、主要税项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 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 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 额，在扣除当期允许 抵扣的进项税额后， 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 税	13%、6%	13%、 16%、6%	17%、 16%、6%	17%、6%
城市维护建设 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 税、增值税及消费税 计缴	7%、5%	7%、5%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8.25%、15%、 20%	8.25%、 15%、20%	8.25%、 15%	8.25%、 15%

注：

1、财税【2018】3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

2、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3、子公司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执行 8.25%企业所得税税率。

（二）税收优惠与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有：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或 16%、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编号为 GR201711003001 号的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根据财税〔2019〕13 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子公司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分部信息

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检验检测信息化、数据资产管理等应用软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实施。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特点，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以及运维服务，故报告期内公司无分部报告。

七、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的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本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452 号《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金额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以及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1.72	9.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5.28	82.11	4.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	-5.48	-4.24	-0.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小计	-1.92	19.80	76.15	13.61

所得税影响额	-	3.90	12.08	2.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	-	-	-
合计	-1.92	15.90	64.07	11.54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财务指标	2020/3/31 2020年1-3月	2019/12/31 2019年度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1	流动比率（倍）	3.45	3.39	1.79	1.38
2	速动比率（倍）	2.70	2.87	1.40	1.08
3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87	28.81	54.11	70.07
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10	2.70	3.37	4.30
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7	2.20	1.99	2.40
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017.41	7,767.39	5,426.11	3,333.45
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67.46	6,834.47	4,768.77	2,956.07
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65.54	6,818.57	4,704.70	2,944.54
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2.53	13.72	14.36	18.63
1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0.49	0.27	-0.01	0.40
1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4	2.03	-0.08	0.91
1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34	4.65	2.33	1.13

计算公式与说明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合并利润总额+利息支出+计提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 7、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为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

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净额/期末股份总额

11、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份总额

12、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二）报告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计算的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单位：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3月	-6.78%	-0.30	-0.30
	2019年度	39.16%	1.23	1.23
	2018年度	68.93%	-	-
	2017年度	96.7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0年1-3月	-6.77%	-0.30	-0.30
	2019年度	39.07%	1.23	1.23
	2018年度	68.00%	-	-
	2017年度	96.35%	-	-

注：公司2019年股改，故2017年及2018年无每股收益指标。

计算公式：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frac{P_0}{(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P_0}{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影响发行人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相关指标分析

（一）影响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迅速，产业规模效益明显提升，新技术的发展与创新融合，需求持续释放。产业发展对我国工业化转型以及社会发展有明显的引领作用，应用领域不断扩展。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作为检验检测信息化发展的重要推手，其市场需求也在大环境的发展趋势推动下快速上升。在政策推动和社会对数据治理意识觉醒的作用下，我国数据用户对于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持续增长。

（2）客户数量

客户数量是决定公司营业收入的直接决定因素，客户数量的增长直接决定了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由于客户群体多为大型企业及事业单位，公司主要通过参与招投标、商务洽谈等方式实现首次销售，签订合同后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和业务特点开展系统的开发设计及项目实施，将产品或服务销售给客户。截至目前，公司已积累了较大规模的客户群体，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位于行业前列。

（3）产品研发能力

公司长期深耕于实验室信息平台的研发与质量大数据治理的开发，结合新一

代信息技术、云计算等技术，不断的对公司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以提升用户的产品体验，满足用户差异化需求。能否进行持续的产品研发和优化是获得和维系客户的重要方式。

2、影响公司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包括人工成本、软硬件成本、技术服务成本等。人工成本主要为软件销售及实施项目人员的工资等；软硬件成本主要是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非公司生产的软件及硬件等；技术服务是指公司在项目实施服务过程中或运维服务过程中，在公司人力资源不足时，将部分项目的实施和运维服务等外包给第三方产生的成本。其中，各期人工成本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超过 50%，公司所处行业对人工成本的依赖较高，是公司的主要成本。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公司人工成本分别为 3,167.73 万元、3,614.43 万元、6,734.08 万元和 76.07 万元，占营业总成本的比重分别 56.28%、53.52%、65.87% 和 73.49%。2017 年至 2019 年人工成本金额逐年增加，主要由于公司业务量迅速发展，需投入项目的总人工工时随之增加，公司规模也不断扩大，员工单位工时的薪酬水平也不断提高，人才体系的进一步完善。预计未来随着公司同时进行的项目数量不断增多，公司人工成本支出将会持续上升。

3、影响公司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410.46 万元、6,924.30 万元、8,446.39 万元及 2,578.17 万元，各期期间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合计分别为 3,849.15 万元、4,523.77 万元、5,806.26 万元及 1,996.82 万元，占期间费用的比分别为 71.74%、65.33%、68.74% 及 77.45%，职工薪酬是期间费用的重要构成。

其中销售人员薪酬占当期的销售费用比均在 50% 以上，是影响销售费用的主要因素；研发人员薪酬占当期研发费用的比均在 98% 以上，是影响研发费用的主要因素。目前公司正处于业务和规模扩张时期，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研发投入力度的加大，为保证足够的竞争优势，公司需要持续性地获取到新的客户资源以及维护旧客户，持续性的投入研发资源，提高创新能力，不断迭代技术和产品，满足客户日益提高的需求，导致公司销售及研发人员等相应增加；另外，随着社会平均工资水平逐年增加，为保证公司人员队伍稳定及进一步吸引优秀人才加

入，公司需要给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因此，预计未来销售人员员工薪酬及研发人员员工薪酬将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费用及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具有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

对公司业绩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如下：

1、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财务指标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18.56 万元、18,654.24 万元、26,319.27 万元和 281.3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509.69 万元、18,645.99 万元、26,312.48 万元和 281.33 万元，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8.02% 和 41.12%，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是由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所驱动。

（2）主营业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水平相对较高，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8.34%、63.78%、61.15% 和 63.21%，其中 2017 年至 2019 年各年软件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 56.93%、62.76%、60.29%，虽有所波动，但整体呈上升趋势，2020 年 1-3 月公司受新冠疫情影响无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业务收入。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517.96 万元、2,678.92 万元、3,610.99 万元和 1,413.76 万元，公司研发费用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重视产品的功能性的升级及应用领域的拓展，研发投入逐年较高。

2、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非财务指标

产品研发成果为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的非财务指标。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软件产品的研究开发以及数据管理及大数据治理软件的开发，公司成立以来不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取得软件著作权 120 项。

十、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提供检验检测数据处理、主数据标准化管理等信息软件

产品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增长迅速，盈利能力迅速增强。

（一）公司的盈利能力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518.56 万元、18,654.24 万元、26,319.27 万元及 281.3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956.07 万元、4,768.77 万元、6,834.47 万元及 -1,767.4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281.33	26,319.27	41.09%	18,654.24	37.99%	13,518.56
营业利润	-2,076.49	7,578.73	43.88%	5,267.50	63.67%	3,218.31
净利润	-1,767.46	6,834.47	43.32%	4,768.77	61.32%	2,956.07
归母净利润	-1,767.46	6,834.47	43.32%	4,768.77	61.32%	2,956.07
非经常性损益	-1.92	15.90	-75.19%	64.07	455.59%	11.53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1,765.54	6,818.57	44.93%	4,704.70	59.78%	2,944.54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减	金额	增减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1.33	26,312.48	41.12%	18,645.99	38.02%	13,509.69
其他业务收入	-	6.79	-17.71%	8.25	-6.91%	8.8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509.69 万元、18,645.99 万元、26,312.48 万元及 281.33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2018 年度与 2019 年度增长率分别为 38.02% 和 41.12%，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1）国家关于信息化建设、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兴起以及检验检测信息管理、数据资产管理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迅速，产业规模效益明显提升，新技术的发

展与创新融合，需求持续释放。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作为检验检测信息化发展的重要推手，其市场需求也在大环境的发展趋势推动下快速上升。在政策推动和社会对数据治理意识觉醒的作用下，我国数据用户对于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持续增长。

（2）自主产品不断改进升级，国产替代加速助推公司产品销量增长

公司自主研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及供应链管理软件功能在公司众多项目实践的基础上愈发完善，可以有效替代同类进口软件。随着近年来国内软件产业的不断成熟以及外部环境的变化，各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持续加快国产软件替代进程，由原有进口软件向自主研发的国产软件进行切换，也为公司软件产品的销售提供了较好的外部动力。

（3）良好的品牌效应及优质的客户基础，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收入来源

公司客户以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国企为主，随着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以及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在相关行业中品牌形象的树立、市场知名度的提升和技术的日趋成熟，公司客户数量持续增加及取得订单的数量不断增加。

公司收入多集中在下半年，且 2020 年一季度各项工作均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因此 2020 年 1-3 月公司仅实现运维收入 281.3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较少，主要零星培训业务收入及平台租赁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析

公司业务可划分为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和技术服务两大类。其中，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包括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和供应链管理产品三大产品线。技术服务包括运维服务及技术咨询，各类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销售实施	-	-	24,642.25	93.65%	17,404.99	93.34%	12,610.64	93.35%
其中：								

检验检测 信息管理 软件	-	-	17,581.47	66.82%	13,435.90	72.06%	10,761.96	79.66%
数据资产 管理软件	-	-	5,743.16	21.83%	3,438.10	18.44%	1,177.76	8.72%
供应链管 理软件	-	-	1,317.62	5.01%	530.99	2.85%	670.92	4.97%
运维服务	281.33	100.00%	1,543.83	5.87%	1,121.94	6.02%	850.46	6.30%
技术咨询	-	-	126.40	0.48%	119.06	0.64%	48.59	0.36%
合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分别实现收入 12,610.64 万元、17,404.99 万元、24,642.2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93.35%、93.34%、93.65%，占比保持相对稳定，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20 年 1-3 月受疫情影响，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未实现收入。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三大产品线中，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分别实现收入 10,761.96 万元、13,435.90 万元和 17,581.47 万元，收入规模不断扩大，主要系由于国内检验检测信息化进程加快，且公司自研产品逐步成熟，业务领域由服务于承担一系列公共管理职能的政府机关单位或第三方检测公司等检验检测试验室的测试型产品为主，逐步向服务于企业的生产型、研究型实验室的产品扩展，公司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与实施服务较好的满足了国内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9.66%、72.06%和 66.82%，占比逐年下降，原因是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及供应链管理产品收入增长幅度较大，拉低了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占比。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实现收入 1,177.76 万元、3,438.10 万元和 5,743.1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72%、18.44%和 21.83%，收入及占比均大幅提升，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增长率分别为 191.92%和 67.04%，主要系由于在数字经济时代下，大型企业集团对数据资产管理的市场需求不断提升，且出于信息安全的角度考虑，国有企业更倾向于使用国产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能提供成熟的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的国内供应商较少，而公司在数据资产管理领域起步较早，相关产品技术在持续的推广和实施中不断成熟，技术人员队伍的不断扩大，因此在 2017 至 2019 年度内收入取得较快增长。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供应链管理产品分别实现收入 670.92 万元、530.99 万元、1,317.6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97%、2.85% 和 5.01%。公司供应链管理产品已推出市场较长时间，能为公司稳定贡献一部分的收入。2019 年该产品收入增长较多，主要是公司中标了五矿集团的供应链管理软件项目，由于其下属分子公司较多，需求较大，导致 2019 年供应链管理软件项目数量及金额增长明显。

公司运维服务在报告期内分别实现收入 850.46 万元、1,121.94 万元、1,543.83 万元及 281.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6.30%、6.02%、5.87% 和 100.00%。运维服务主要系公司已实施并交付完毕的软件产品相关的后续运维服务，其收入规模则随着公司积累的客户及执行的项目增多而持续增长。

公司技术咨询业务在 2017 年至 2019 年分别实现收入 48.59 万元、119.06 万元、126.4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0.36%、0.64% 和 0.48%，占比较小。

3、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的分析

公司的业务收入具有季节性特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分析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度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第一季度	281.33	100.00%	838.48	3.19%	2,864.91	15.36%	1,895.03	14.03%
第二季度			2,889.74	10.98%	3,020.03	16.20%	2,775.36	20.54%
第三季度			4,371.73	16.61%	3,431.97	18.41%	2,330.42	17.25%
第四季度			18,212.53	69.22%	9,329.08	50.03%	6,508.88	48.18%
合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发行人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6,508.88 万元、9,329.08 万元和 18,212.5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18%、50.03% 和 69.22%，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大型国企、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其对外采购多遵循年度预算制，第四季度（尤

其是年末）通常是项目验收的高峰期。发行人以项目验收为确认收入的时点，因此报告期内各年第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

发行人 2019 年第一季度收入金额较 2018 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自 2018 年下半年开始，顺应国产软件替代的趋势，在药监、环境监测等行业客户中逐步推行自研的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平台替代进口同类产品，导致项目工期、调试周期及验收周期有所延长，2019 年一、二季度的收入减少。2020 年第一季度受疫情影响，仅有运维收入，收入较 2019 年同期大幅下降。

4、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113.98	40.51%	7,260.85	27.59%	5,134.29	27.54%	3,695.25	27.35%
华北	63.59	22.60%	6,598.12	25.08%	6,637.07	35.60%	3,764.41	27.86%
西南	14.46	5.14%	4,214.02	16.02%	1,605.20	8.61%	302.80	2.24%
华南	59.63	21.20%	3,359.19	12.77%	3,062.92	16.43%	3,294.87	24.39%
西北	21.23	7.54%	2,240.59	8.52%	1,054.81	5.66%	1,742.56	12.90%
华中	1.18	0.42%	1,857.06	7.06%	632.81	3.39%	506.71	3.75%
东北	7.26	2.58%	752.51	2.86%	518.88	2.78%	203.09	1.50%
海外	-	-	30.13	0.11%	-	-	-	-
合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来源遍布全国各主要地区。其中，华东及华北地区一直是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区域，报告期内两个地区的业务收入合计占比均超过 50%。其中华北地区 2018 年度占比由上一年度的 27.86% 提升至 35.60%，西南地区 2019 年收入占比由上一年度的 8.61% 提升至 16.02%，分别系由于两个合同金额较大的项目：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安全智慧食药监信息化项目和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LIMS 项目在当年确认收入所致。2019 年，公司还首次实现海外收入，诺禾基因新加坡有限公司采购了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系统。

5、主营业务收入按盈利模式的分析

公司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按盈利模式可分为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外采直销等三种模式。其中，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存在以上3种盈利模式，数据资产管理产品存在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与外采直销两种盈利模式，供应链管理产品盈利模式均为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2017年至2019年，公司软件开发项目按照盈利模式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	21,729.32	88.18%	12,615.67	72.48%	7,193.15	57.04%
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	2,334.47	9.47%	4,302.39	24.72%	4,956.96	39.31%
外采直销	578.47	2.35%	486.92	2.80%	460.53	3.65%
合计	24,642.25	100.00%	17,404.99	100.00%	12,610.64	100.00%

2017至2019年度，公司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7,193.15万元、12,615.67万元和21,729.32万元，外购软件二次开发与实施模式实现销售收入4,956.96万元、4,302.39万元和2,334.47万元。2018年下半年开始，公司开始主推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模式，导致自研应用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模式销售收入占比由2017年的57.04%上升到2019年的88.18%。报告期内公司还存在少部分的外采直销的情形，该部分收入占比较小。

6、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行业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行业分布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医疗卫生与健康	96.80	34.41%	10,605.14	40.30%	6,967.46	37.37%	5,617.08	41.58%
化工、冶炼、能源	66.37	23.59%	5,146.13	19.56%	3,914.08	20.99%	2,457.82	18.19%

环境及质量检测	70.02	24.89%	4,105.62	15.60%	3,082.49	16.53%	2,863.48	21.20%
机械设备制造	21.70	7.71%	2,567.49	9.76%	1,391.00	7.46%	1,076.01	7.96%
工程建设及房地产	-	-	1,409.43	5.36%	619.32	3.32%	338.34	2.50%
计算机软硬件及电子信息	8.32	2.96%	1,383.13	5.26%	1,775.71	9.52%	675.21	5.00%
其他	18.12	6.44%	1,095.52	4.16%	895.92	4.80%	481.74	3.57%
总计	281.33	100.00%	26,312.48	100.00%	18,645.99	100.00%	13,509.69	100.00%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各行业领域，客户所处的行业分布较为广泛。医疗卫生与健康行业客户主要包括医院、疾控中心、药品及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食品药品检验机构等，该类客户对检验检测信息管理系统需求较大，是公司收入的最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各期收入为 5,617.08 万元、6,967.46 万元、10,605.14 万元及 96.8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1.58%、37.37%、40.30% 和 34.41%，2017 年至 2019 年收入规模逐年增长，占比保持稳定。除此之外，公司客户在化工、冶炼、能源、环境及质量检测、计算机软硬件及电子信息、机械设备制造等其他行业分布较为均衡，凸显公司软件产品的普遍适用性。其他类别客户中还包括部分商业及流通企业、农业及食品生产企业等，收入金额及占比均较小。

7、报告期内合同执行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软件产品销售及实施业务合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期初合同金额	17,303.78	20,330.70	18,002.08	14,928.65
本期新签合同金额	2,742.31	23,997.60	21,821.37	17,202.83
本期完成合同金额	-	27,024.52	19,492.75	14,129.40
期末合同金额	20,046.09	17,303.78	20,330.70	18,002.08
本期完成合同金额占期内合同金额比例	-	60.96%	48.95%	43.97%
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收入	-	24,642.25	17,404.99	12,610.64

2017年至2019年，公司各年初在手合同金额分别为14,928.65万元、18,002.08万元及20,330.70万元，各年新增合同金额分别为17,202.83万元、21,821.37万元、23,997.60万元，各年完成的合同金额分别为14,129.40万元、19,492.75万元及27,024.52万元，占期内合同金额的比例分别为43.97%、48.95%及60.96%。2019年完成的合同金额占期内合同金额比例相对较高，各年完成的合同金额与公司软件产品销售实施业务收入增长趋势一致。

（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的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03.51	100.00%	10,222.71	99.97%	6,753.69	99.92%	5,628.03	99.94%
其他业务成本	-	-	2.83	0.03%	5.58	0.08%	3.48	0.06%
营业成本合计	103.51	100.00%	10,225.54	100.00%	6,759.27	100.00%	5,631.51	100.00%

2017至2019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5,631.51万元、6,759.27万元、10,225.54万元，公司营业成本大幅上升，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76.07	73.49%	6,734.08	65.87%	3,614.42	53.52%	3,167.73	56.28%
技术服务	-	-	1,154.83	11.30%	865.55	12.82%	553.57	9.84%
外采硬件	-	-	1,136.15	11.11%	791.54	11.72%	776.32	13.79%
外采软件	-	-	1,024.46	10.02%	1,396.95	20.68%	1,062.63	18.88%
其他	27.44	26.51%	173.19	1.70%	85.23	1.26%	67.78	1.21%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103.51	100.00%	10,222.71	100.00%	6,753.69	100.00%	5,628.0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人工成本、外部技术服务及软硬件采购等。其中，人工成本主要包括人员工资奖金与社医保费用、差旅与住宿费用等，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3,167.73 万元、3,614.42 万元、6,734.08 万元及 76.07 万元，占比分别为 56.28%、53.52%、65.87% 及 73.49%。2019 年度员工成本金额及占比较 2018 年均大幅上升，主要是随着公司实施项目的增多，员工人数增长较快，项目实施相关人员在 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长了近 200 人。软硬件采购成本主要包括软件开发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的软硬件，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硬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776.32 万元、791.54 万元及 1,136.15 万元，占比分别为 13.79%、11.72% 及 11.11%，相对保持稳定；软件采购金额分别为 1,062.63 万元、1,396.95 万元和 1,024.46 万元，占比分别为 18.88%、20.68% 和 10.02%，2019 年软件采购金额及占比均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自 2019 年起，公司自主研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逐步成熟，开始受到国内用户的广泛认可，被越来越多的使用到项目中，因此采购的国外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减少。服务费主要为采购的外部技术服务费，公司外采的技术服务主要为部分组件模块开发、数据清洗、数据整理、技术培训、接口调试等工作，主要系根据项目工期及项目人员充足情况、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外采技术服务金额分别为 553.57 万元、865.55 万元、1,154.83 万元，比重分别为 9.84%、12.82%、11.30%，金额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2018 及 2019 年度在检验检测信息化领域，公司正处于自研软件产品替代二次开发软件产品的过渡期，所需项目人员较多，因此外采技术服务占比较 2017 年度有所提高。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等，金额及占比不大。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	-----------	--------	--------	--------

综合毛利（万元）	177.82	16,093.73	11,894.97	7,887.04
综合毛利率	63.21%	61.15%	63.77%	58.34%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77.82	16,089.77	11,892.30	7,881.65
主营业务毛利率	63.21%	61.15%	63.78%	58.34%

2017 至 2019 年，公司综合毛利分别为 7,887.04 万元、11,894.97 万元和 16,093.73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8.34%、63.77% 和 61.15%，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 1-3 月，公司综合毛利为 177.82 万元，综合毛利率为 63.21%。报告期内，各期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99%，综合毛利率主要受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影响。

2、主营业务毛利率

（1）按产品类型区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型区分的毛利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毛利	毛利	变动幅度	毛利	变动幅度	毛利
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	-	14,857.43	36.01%	10,923.79	52.15%	7,179.80
其中：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	10,575.11	26.25%	8,376.25	40.10%	5,978.75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	3,564.13	66.57%	2,139.69	195.30%	724.58
供应链管理软件	-	718.18	76.09%	407.85	-14.40%	476.47
运维服务	177.82	1,144.90	27.89%	895.22	34.09%	667.61
技术咨询	-	87.44	19.30%	73.29	114.03%	34.24
主营业务毛利	177.82	16,089.77	35.30%	11,892.30	50.89%	7,881.65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总体呈现快速增长趋势，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7,881.65 万元、11,892.30 万元和 16,089.77 万元，2018 年度、2019 年度毛利较上年分别增长 50.89% 和 35.30%。公司毛利快速增长主要系行业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凭借优良的产品口碑及服务积极拓展业务规模，公司各系列产品的营业收入均呈现增长，直接导致毛利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类型区分的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具体如下：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		60.29%	62.76%	56.93%
其中：				
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	-	60.15%	62.34%	55.55%
数据资产管理软件	-	62.06%	62.23%	61.52%
供应链管理软件	-	54.51%	76.81%	71.02%
运维服务	63.21%	74.16%	79.79%	78.50%
技术咨询	-	69.18%	61.56%	70.48%
主营业务毛利率	63.21%	61.15%	63.78%	58.34%

2017年、2018年和2019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58.34%、63.78%和61.15%，其中软件产品销售的毛利率分别为56.93%、62.76%和60.29%，虽有所波动，但整体呈上升趋势。具体来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毛利率分别为55.55%、62.34%和60.15%，2018年度及2019年度毛利率明显高于2017年度，系由于公司自主开发的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实现收入占比逐渐提高，从而提高了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毛利率水平。2019年度毛利率较2018年小幅下滑，主要是2019年度项目平均周期拉长，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增加导致。数据资产管理软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61.52%、62.23%和62.06%，总体保持稳定。供应链管理软件毛利率分别为71.02%、76.81%和54.51%，报告期内先上升后下降，主要原因该类型项目比较少，2018年确认收入的部分项目毛利率相对较高，拉高了整体毛利率。2019年确认收入的部分项目由于工期较长，导致项目毛利率偏低，拉低了整体毛利率。

报告期内运维服务业务毛利率分别为78.50%、79.79%、74.16%及63.21%，整体高于软件开发业务，主要由于运维项目是公司在软件项目中约定的免费维护期届满后向客户提供有偿的产品维护升级服务，人员需求均较低且其他成本支出项目较少，运维项目毛利率报告期内保持相对稳定。

（3）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

由于上市公司中没有主要从事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及数据资产管理软件开发及实施的公司，项目组选取了用友网络、华宇软件、卫宁健康、数字政通等四家上市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毛利率比较。该四家公司所属行业均为“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根据各家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用友网络是中国领先的ERP、CRM、人力资源管理、商业分析、内审、小微企业管理软件和财政、汽车、烟草等行业应用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形成了以企业云服务为核心，云服务、软件、金融服务融合发展的新战略布局，该公司也从事数据资产管理业务；华宇软件主要从事电子政务系统的产品开发与服务，主要提供软件产品与整体解决方案和信息化系统规划咨询、应用软件定制开发、信息化系统建设、信息化应用推广、信息化系统运维管理等服务，下游客户包括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国家机关部门；数字政通主要从事基于电子政务和 GIS 应用平台的开发和推广工作，为政府部门提供 GIS、MIS、OA 一体化的电子政务解决方案，并提供政府各个部门间基于数据共享的协同工作平台；卫宁健康是一家以医疗卫生领域应用软件的研究开发、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主，并为医疗卫生行业信息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软件企业，业务覆盖智慧医院、区域卫生、基层卫生、公共卫生、医疗保险、健康服务等领域，是中国医疗健康信息行业的整体产品、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上述四家企业均以软件开发业务为主，与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较为一致；客户类型与发行人相似，以政府机关部门、大型企业集团或医疗卫生单位为主，具有一定的可比性。

发行人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是毛利的主要的来源，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软件相关业务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用友网络	65.42%	69.95%	71.43%
华宇软件	62.87%	64.59%	60.08%
卫宁健康	64.18%	59.95%	65.82%
数字政通	47.71%	48.37%	52.30%
行业平均	60.05%	60.72%	62.41%
本公司	60.29%	62.76%	56.93%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经与四家可比上市公司比较，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发行人软件产品销售与实施业务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软件相关业务毛利率相差不大，均为 60% 左右。

（五）期间费用分析

1、期间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356.76	126.81%	1,842.86	7.00%	1,555.92	8.34%	1,215.92	8.99%
管理费用	814.85	289.64%	2,996.83	11.39%	2,676.07	14.35%	1,709.02	12.64%
研发费用	1,413.76	502.53%	3,610.99	13.72%	2,678.92	14.36%	2,517.96	18.63%
财务费用	-7.20	-2.56%	-4.31	-0.02%	13.38	0.07%	-32.43	-0.24%
合计	2,578.17	916.42%	8,446.39	32.09%	6,924.30	37.12%	5,410.46	40.02%

2017至2019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5,410.46万元、6,924.30万元和8,446.39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40.02%、37.12%和32.09%。2020年1-3月，由于疫情影响公司收入较少，导致费用率较高。报告期内，总体上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其中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及研发费用率均呈现稳中有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规模效益显现所致。

2、期间费用构成分析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60.20	72.94%	1,050.82	57.02%	895.64	57.56%	698.12	57.41%
差旅费	27.00	7.57%	407.32	22.10%	382.64	24.59%	310.70	25.55%
业务宣传费	49.62	13.91%	132.42	7.19%	111.99	7.20%	83.55	6.87%
投/中标服务费	3.26	0.91%	112.88	6.13%	89.28	5.74%	56.12	4.62%
会议费	1.89	0.53%	66.64	3.62%	40.53	2.61%	13.91	1.14%
其他	14.78	4.14%	72.79	3.95%	35.84	2.30%	53.51	4.40%
合计	356.76	100.00%	1,842.86	100.00%	1,555.92	100.00%	1,215.9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1,215.92万元、1,555.92万元、1,842.86

万元和 356.76 万元，2018 年、2019 年同比增长分别为 27.96%、18.44%，主要原因为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销售人员数量增加及公司销售业绩提升，导致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宣传费及投/中标服务费构成。

①职工薪酬

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等部门人员的薪酬，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分别为 698.12 万元、895.64 万元、1,050.82 万元和 260.20 万元。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各年末销售人员人数为 42 人、49 人和 57 人，销售人员数量增加，且公司销售业绩提升，销售人员的平均薪酬水平有所上升共同所致。

②差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的差旅费分别为 310.70 万元、382.64 万元、407.32 万元和 27.00 万元，总体上销售人员的差旅费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人员数量增加及公司销售区域增加。2020 年 1-3 月，受疫情影响，公司员工出差减少，差旅费占比下降。

③业务宣传费

业务宣传费主要为展会等费用，报告期各期公司业务宣传费分别为 83.55 万元、111.99 万元、132.42 万元及 49.62 万元，公司业务宣传费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而有所增长。

④投/中标服务费

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投/中标服务费分别为 56.12 万元、89.28 万元、112.88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参与投标及中标的相关费用增长较多。2020 年 1-3 月受疫情影响，公司参与投标较少，投/中标服务费占比下降。

(2) 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32.36	40.79%	1,194.86	39.87%	1,027.22	38.39%	663.69	38.83%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租及杂费	242.74	29.79%	825.56	27.55%	771.27	28.82%	481.57	28.18%
中介费	88.34	10.84%	241.20	8.05%	240.09	8.97%	92.30	5.40%
差旅费	27.68	3.40%	241.25	8.05%	188.47	7.04%	150.11	8.78%
培训费	43.61	5.35%	169.00	5.64%	121.55	4.54%	97.54	5.71%
办公费	24.48	3.00%	95.13	3.17%	107.96	4.03%	71.07	4.16%
折旧摊销	45.37	5.57%	128.77	4.30%	109.03	4.07%	50.58	2.96%
其他	10.26	1.26%	101.06	3.37%	110.49	4.13%	102.17	5.98%
合计	814.85	100.00%	2,996.83	100.00%	2,676.07	100.00%	1,709.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员工薪酬、房租及杂费、差旅费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709.02 万元、2,676.07 万元、2,996.83 万元和 814.85 万元，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增加及管理人员平均薪酬提升以及房租杂费支出增加所致。

①员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分别为 663.69 万元、1,027.22 万元、1,194.86 万元及 332.36 万元，公司管理人员薪酬的增长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数量的增加所致。

②房租及杂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房租及杂费分别为 481.57 万元、771.27 万元、825.56 万元及 242.74 万元。主要是公司随着规模的逐渐扩大，在各地增设分公司，租赁办公场地及员工宿舍增加所致。

③差旅费

报告期各期，公司管理人员的差旅费分别 150.11 万元、188.47 万元、241.25 万元和 27.68 万元，总体上公司管理人员差旅费有所增长，主要系管理人员数量增长及随着业务增加管理人员出差增多所致。2020 年 1-3 月，受疫情影响，公司员工出差减少，差旅费占比下降。

(3) 研发费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各明细项目金额的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404.26	99.33%	3,560.59	98.60%	2,638.04	98.47%	2,487.34	98.78%
折旧摊销	7.52	0.53%	24.66	0.68%	33.78	1.26%	28.00	1.11%
差旅费	-	0.00%	1.51	0.04%	1.99	0.07%	2.45	0.10%
其他	1.98	0.14%	24.24	0.67%	5.11	0.19%	0.17	0.01%
合计	1,413.76	100.00%	3,610.99	100.00%	2,678.92	100.00%	2,517.9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517.96 万元、2,678.92 万元、3,610.99 万元和 1,413.76 万元，研发投入对公司的发展及产品竞争力至关重要，因此公司不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力度，使得研发费用快速增长。2018 年较 2017 年研发费用总体变动较小；2019 年研发费用较 2018 年上涨 932.07 万，主要由于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上涨所致，2019 年公司在研项目增多，招聘了较多的研发人员，期末研发人员较上年末增加了 131 人。2019 年其他增加主要由于新增租赁费、成果评审费、知识产权申请费等所致。2020 年 1-3 月，受新冠疫情影响，大多数公司员工无法至项目现场开展项目实施工作，转为在公司开展研发工作，因此研发费用较往年同期增长较多。

②研发费用按项目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项目进度
数据分析管理平台-数据模型与组件升级	900.00	313.56	-	-	-	进行中
数据挖掘管理平台-机器学习算法升级	400.00	74.96	-	-	-	进行中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丰富人工智能技术	1,000.00	362.43	-	-	-	进行中
易标准平台研发和迭代	600.00	184.46	-	-	-	进行中
检验检测云平台升级-丰富算法并解决大规模并行计算问题	1,600.00	343.10	-	-	-	进行中
采购物联网云产品研发	1,270.00	-	0.06	687.97	628.24	已完成
检验检测原始记录库管理平台研发	1,400.00	-	735.23	-	-	已完成
全球供应商质量管理平台研发	1,077.00	46.80	1,030.07	-	-	进行中
易标准服务平台研发	1,370.00	-	706.29	667.49	-	已完成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2020年 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项目进度
质量大数据基础功能研发与算法研究	462.00	88.44	373.82	-	-	进行中
智能化数据资产管理产品研发	1,270.00	-	765.53	741.95	568.54	已完成
智慧环保检验检测云产品研发	720.00	-	-	123.78	640.03	已完成
食品药品监管检验检测云产品研发	1,270.00	-	-	457.72	-	已完成
环境检测业务管理系统研发	360.00	-	-	-	300.66	已完成
三维风险预警系统研发	410.00	-	-	-	380.48	已完成
合计		1,413.76	3,610.99	2,678.92	2,517.96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借款，因此财务费用较少，主要由利息收入构成。

（5）期间费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分析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费用率	用友网络	19.20%	21.40%	22.34%
	华宇软件	7.25%	7.34%	5.58%
	数字政通	7.36%	6.99%	6.60%
	卫宁健康	12.67%	13.96%	12.95%
	行业平均	11.62%	12.42%	11.87%
	本公司	7.00%	8.34%	8.99%
管理费用率	用友网络	16.32%	19.02%	19.30%
	华宇软件	8.02%	11.28%	10.47%
	数字政通	8.28%	5.83%	9.00%
	卫宁健康	7.35%	8.21%	9.61%
	行业平均	9.99%	11.09%	12.10%
	本公司	11.39%	14.35%	12.64%
财务费用率	用友网络	1.38%	1.42%	2.66%
	华宇软件	-0.53%	-0.24%	-0.33%
	数字政通	-1.15%	-0.83%	-0.50%
	卫宁健康	0.17%	0.56%	0.33%
	行业平均	-0.03%	0.23%	0.54%
	本公司	-0.02%	0.07%	-0.24%
研发费用率	用友网络	19.30%	19.30%	20.50%
	华宇软件	13.32%	15.04%	14.15%
	数字政通	7.01%	6.31%	7.47%
	卫宁健康	20.23%	20.22%	20.09%
	行业平均	14.97%	15.22%	15.55%

	本公司	13.72%	14.36%	18.63%
--	-----	--------	--------	--------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率显著低于用友网络及卫宁健康，与华宇软件及数字政通接近。用友网络主要的产品 ERP 软件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各厂商竞争较为激烈，且近年来该公司持续扩张业务板块，导致销售费用率较高；卫宁健康近年来不断推进新产品的上线推广活动，导致销售费用率相对较高。公司专注于检验检测信息化软件和数据治理软件等细分市场，具有实力的竞争对手相对较少，客户群体相对较为稳定，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目前公司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相比营收规模相对较小，管理费用率相对较高。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与可比公司财务费用都相对较少，财务费用率与行业平均水平相近。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持平，主要原因系公司作为软件行业的公司，产品更新较快，系统功能需不断丰富完善，因此对持续研发投入的要求较高，公司注重研发，研发投入力度与行业可比该公司基本一致。2020 年 1-3 月，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实现的收入较少，与各可比公司的费用率指标不具有可比性。

（六）信用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40	415.6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0.08	15.10
合计	-62.48	430.76

公司 2019 年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由应收款项的坏账损失构成，2020 年 1-3 月由于应收账款坏账转回，导致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为负。

（七）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	---------

坏账损失	-	-	368.15	37.02
合计	-	-	368.15	37.02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应收款项的坏账损失构成。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公司计提的坏账损失总体亦有所增长。

（八）其他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明细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0年 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与资产/收益 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277.60	535.59	732.27	950.64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贴	-	25.28	82.11	2.11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	-	-	-	2.46	
合计	277.60	560.86	814.38	955.21	

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收益主要由即征即退增值税和专项补贴构成。公司享受软件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2017年、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3月分别收到即征即退增值税950.64万元、732.27万元、535.59万元及277.60万元，2017年至2019年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增值税销项税税率由17%逐步下调至13%，且每年四季度确认收入较多，该部分即征即退优惠往往需要次年才到账。

其他收益中的专项补贴为公司参与国家NQI课题收到的补贴款，该项目自2017年12月开始陆续收到补贴款，2018年进行相关研究开发工作较多，故计入2018年的补贴金额较大。

（九）报告期纳税情况

1、增值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金额	本期应交金额	本期已交金额	期末未交金额
2020年1-3月	1,054.20	30.63	470.93	613.90
2019年度	819.51	1,657.64	1,422.95	1,054.20
2018年度	525.84	1,518.09	1,224.43	819.51
2017年度	443.51	1,542.21	1,459.87	525.84

2、所得税缴纳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金额	本期应交金额	本期已交金额	期末未交金额
2020年1-3月	838.64	0.05	704.08	134.61
2019年度	506.15	838.64	506.15	838.64
2018年度	87.60	556.05	137.50	506.15
2017年度	259.94	267.60	439.94	87.60

注：2020年1至3月本期应交金额是由于香港子公司期初期末余额汇率差所致，香港子公司当期亏损，无应交所得税。

3、企业所得税对利润的影响

（1）所得税影响额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838.64	556.05	267.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0.95	-99.86	-61.56	-5.55
合计	-310.95	738.79	494.49	262.05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利润总额	-2,078.41	7,573.25	5,263.26	3,218.1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1.76	1,135.99	789.49	482.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0.13	-1.63	-0.01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0.69	7.77	3.70	60.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0.07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	-403.34	-298.77	-281.38

所得税费用	-310.95	738.79	494.49	262.05
实际税率	14.96%	9.76%	9.40%	8.14%

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由于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2017 年至 2019 年各期实际税率分别为 8.14%、9.40% 和 9.76%，基本保持稳定。

4、税收优惠对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母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子公司海南三维天地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可享受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计的优惠政策。同时发行人还享受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所得税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享受软件收入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2017 至 2019 年度，公司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所得税税收优惠金额	960.88	669.47	459.78
增值税税收优惠金额	535.59	732.27	950.64
利润总额	7,573.25	5,263.26	3,218.12
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19.76%	26.63%	43.83%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一）整体资产规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规模变动及其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33,568.48	96.09%	36,949.15	97.55%	19,659.49	96.99%	14,652.29	96.71%
非流动资产	1,366.74	3.91%	928.71	2.45%	610.49	3.01%	498.99	3.29%
资产总计	34,935.21	100.00%	37,877.86	100.00%	20,269.98	100.00%	15,151.27	100.00%

资产规模方面，2017年末至2019年末，公司资产规模呈持续增长趋势，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5,151.27万元、20,269.98万元和37,877.86万元，2017年至2019年每年复合增长率为58.11%，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公司资产规模的增长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积累的积累及股东的投入，报告期内随着行业市场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同时，公司股东的投入也使得公司资产规模有所增长。

2020年3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34,935.21万元，较2019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以及2020年一季度经营受疫情影响亏损所致。

资产结构方面，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3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96.71%、96.99%、97.55%及96.09%，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属于轻资产公司。

（二）资产结构分析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4,756.18	43.96%	17,947.55	48.57%	6,655.44	33.85%	6,294.97	42.96%
应收票据	456.36	1.36%	494.11	1.34%	815.56	4.15%	205.36	1.40%
应收账款	9,387.41	27.96%	11,244.06	30.43%	6,578.19	33.46%	3,612.76	24.66%
预付款项	214.77	0.64%	328.88	0.89%	187.84	0.96%	362.68	2.48%
其他应收款	1,646.76	4.91%	1,648.24	4.46%	1,342.42	6.83%	1,335.56	9.12%
存货	6,900.63	20.56%	5,242.03	14.19%	4,061.07	20.66%	2,749.25	18.76%
其他流动资产	206.35	0.61%	44.28	0.12%	18.95	0.10%	91.71	0.63%
流动资产合计	33,568.48	100.00%	36,949.15	100.00%	19,659.49	100.00%	14,652.29	100.00%

2017年末至2019年末，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为14,652.29万元、19,659.49

万元和 36,949.15 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2020 年 3 月末流动资产为 33,568.48 万元，较 2019 年末有所减少。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构成。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	-	-	-	3.12	0.05%	1.94	0.03%
银行存款	14,528.83	98.46%	17,634.41	98.26%	5,837.68	87.71%	6,158.80	97.84%
其他货币资金	227.35	1.54%	313.14	1.74%	814.64	12.24%	134.23	2.13%
合计	14,756.18	100.00%	17,947.55	100.00%	6,655.44	100.00%	6,294.9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294.97 万元、6,655.44 万元、17,947.55 万元和 14,756.18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96%、33.85%、48.57%和 43.96%，为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2017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与公司在年末项目集中验收回款有关。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8 年末增长 169.67%，主要系公司在 2019 年内两次增资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回款增加所致。公司各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同时有少部分其他货币资金，系为项目开具履约保函的资金。

（2）应收票据

①应收票据的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450.40	488.15	513.99	74.36
商业承兑汇票	5.96	5.96	301.57	131.00
合计	456.36	494.11	815.56	205.36

公司应收票据的取得具有偶然性。公司客户中存在部分生物医药、能源化工等行业的客户，该类客户较常使用承兑汇票进行结算。2018 年末，公司应收银

行承兑汇票 513.99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为 301.57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系北京华电天仁电力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比亚迪等客户当年部分货款通过票据结算；2019 年末公司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488.15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为 5.96 万元，与 2018 年末相比均有所减少。

②应收票据的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票据本期增加	-37.75	-321.45	610.20	190.36
收入金额	281.33	26,319.27	18,654.24	13,518.56
应收票据本期增加/收入	-13.42%	-1.22%	3.27%	1.41%

公司与客户的结算以银行汇款为主，承兑汇票使用较少。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持有至到期兑现，无提前贴现或背书转让的情形。

（3）应收账款

2017 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612.76 万元、6,578.19 万元、11,244.06 万元，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随公司收入规模扩大而增长。

①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0,365.53	12,284.57	7,203.04	3,869.81
坏账准备	978.12	1,040.51	624.85	257.05
应收账款净额	9,387.41	11,244.06	6,578.19	3,612.76
应收账款余额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684.47%	46.68%	38.61%	28.63%

2017 年末至 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869.81 万元、7,203.04 万元和 12,284.57 万元，应收账款规模随着收入增加而增加。报告期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63%、38.61%和 46.68%，占比逐年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A、公司主营业务特点和质保金的影响

发行人软件销售及实施业务在经客户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并同时确认应

收账款。项目验收时，通常有部分验收款尚未收回，大部分验收款可于验收后的一个月至六个月中逐步收回。此外，验收后发行人需提供1年至3年不等的后续质保服务，质保金金额一般占合同总额的5%-20%不等，并于质保期满后收回。

B、主要客户类型及结算季节特点

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大型国企。此类客户资金拨付的审批流程较长，导致发行人销售回款存在一定的滞后性，由于项目往往集中在四季度完工和验收，导致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020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2019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一季度实现收入较少且收到部分项目回款。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999.77	77.18%	9,738.27	79.27%	5,480.60	76.09%	2,967.98	76.70%
1至2年	1,551.00	14.96%	1,760.67	14.33%	1,059.99	14.72%	834.51	21.56%
2至3年	559.62	5.40%	583.00	4.75%	596.62	8.28%	60.18	1.56%
3年以上	255.14	2.46%	202.63	1.65%	65.83	0.91%	7.15	0.18%
合计	10,365.53	100.00%	12,284.57	100.00%	7,203.04	100.00%	3,869.8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为2,967.98万元、5,480.60万元、9,738.27万元和7,999.77万元，占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76.70%、76.09%、79.27%和77.18%。1-2年的应收账款分别为834.51万元、1,059.99万元、1,760.67万元和1,551.00万元，占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21.56%、14.72%、14.33%及14.96%，2017年至2019年，账龄1年以内及1-2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是公司项目不断增多，导致验收后的应付尾款以及质保金的金额逐渐增多。公司90%以上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均在2年以内，账龄结构良好。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大型国企，信誉良好，坏账风险较低。

③主要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账龄
沈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528.59	5.10%	2年以内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365.80	3.53%	1年以内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82.45	2.72%	2年以内
西安交大捷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60.28	2.51%	1年以内
天津鄂尔多斯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4.00	2.45%	1年以内
合计	1,691.13	16.31%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账龄
沈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675.59	5.50%	2年以内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12.45	3.36%	2年以内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365.80	2.98%	1年以内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11.53	2.54%	3年以内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67.74	2.18%	4年以内
合计	2,033.12	16.55%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账龄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401.96	5.58%	1年以内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356.92	4.96%	3年以内
沈阳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342.99	4.76%	1年以内
陕西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院	299.45	4.16%	1年以内
无锡市药品安全检验检测中心	229.29	3.18%	1年以内
合计	1,630.61	22.6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万元)	占比	账龄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292.05	7.55%	2年以内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1.17	3.91%	1年以内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45.60	3.76%	1年以内
中化弘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33.00	3.44%	1年以内
辽宁省兽药饲料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129.74	3.35%	1年以内
合计	851.56	22.01%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客户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22.01%、22.64%、16.55% 和 16.31%，占比不大，且主要客户的资金实力较强、信誉较好，大部分应收账款在 2 年以内，账龄较长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央企下属单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④公司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情况对比

账龄	用友网络(%)	华宇软件(%)	数字政通(%)	卫宁健康(%)	发行人(%)
1年以内	0.00	1.00	6.00	5.00	5.00
1-2年	10.00	5.00	12.00	10.00	10.00
2-3年	20.00	10.00	30.00	30.00	30.00
3-4年	40.00	30.00	50.00	50.00	100.00
4-5年	50.00	50.00	70.00	8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90.00	100.00	100.00

注：可比公司财务数据来源于招股说明书、审计报告等公开资料。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与可比上市公司采用的标准相比整体上更为谨慎。

账龄	用友网络(%)	华宇软件(%)	数字政通(%)	卫宁健康(%)	发行人(%)
1年以内	0.00	1.00	6.00	5.00	5.00
1-2年	10.00	5.00	12.00	10.00	10.00
2-3年	20.00	10.00	30.00	30.00	30.00
3-4年	40.00	30.00	50.00	50.00	100.00
4-5年	50.00	50.00	70.00	8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90.00	100.00	100.0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标准与可比上市公司采用的标准相比整体上更为谨慎。

(4) 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362.68 万元、187.84 万元、328.88 万元和 214.77 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8%、0.96%、0.89% 和 0.64%。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公司预付采购款、预付租赁费等。2017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系该期间预付的房租金额较大。

①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4.77	100.00%	328.88	100.00%	162.28	86.39%	362.68	100.00%
1-2 年（含 2 年）	-	-	-	-	25.56	13.61%	-	-
合计	214.77	100.00%	328.88	100.00%	187.84	100.00%	362.68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

②主要预付账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钱光奇	46.88	16.39%	1 年以内	房租
达孜帆软软件有限公司	25.49	11.8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深圳中深众盈科技有限公司	20.66	9.62%	1 年以内	房租
北京群智合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48	9.54%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山东厚德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1.35	5.29%	1 年以内	房租
合计	124.86	58.15%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45.00	13.68%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武汉水穿石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36.58	11.12%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陕西林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2.62	9.92%	1 年以内	房租
北京远卓基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9.50	8.97%	1 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山东厚德天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8.38	8.63%	1年以内	房租
合计	172.07	52.3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期末 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山东星火国际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8.38	15.11%	1年以内	房租
陕西林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8.59	9.89%	1年以内	房租
武汉火凤众创孵化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3.82	7.36%	1年以内	房租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2.30	6.55%	1年以内	预付差旅备用金
北京品源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10.00	5.32%	1年以内	预付服务费
合计	83.09	44.23%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预付款项前五名供应商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钱光奇	47.98	13.23%	1年以内	房租
山东星火国际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8.38	7.82%	1年以内	房租
王天杰	28.00	7.72%	1年以内	房租
牛守伟	17.00	4.69%	1年以内	房租
徐新	16.10	4.44%	1年以内	房租
合计	137.45	37.90%		

(5)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405.85万元、1,413.08万元、1,734.99万元及1,733.43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1,335.56万元、1,342.42万元、1,648.24万元和1,646.76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9.12%、6.83%、4.46%及4.91%。

①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押金、	1,733.43	100.00%	1,734.99	100.00%	1,413.07	100.00%	1,404.86	99.93%

保证金、备用金								
其他	-	-	-	-	0.003	0%	0.99	0.07%
合计	1,733.43	100.00%	1,734.99	100.00%	1,413.08	100.00%	1,405.85	100.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租赁押金、员工备用金等。2017年末至2020年3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稳中有升，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缴纳的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保证金和租赁押金都有所增加。

②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809.80	46.72%	818.27	47.16%	561.44	39.73%	744.76	52.98%
1-2年	402.26	23.21%	401.59	23.15%	440.52	31.17%	659.23	46.89%
2-3年	344.24	19.86%	367.35	21.17%	409.25	28.96%	1.86	0.13%
3年以上	177.14	10.22%	147.78	8.52%	1.86	0.13%	-	-
小计	1,733.43	100.00%	1,734.99	100.00%	1,413.08	100.00%	1,405.85	100.00%
减：坏账准备	86.67		86.75	-	70.65	-	70.29	-
合计	1,646.76		1,648.24	-	1,342.42	-	1,335.56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龄有逐渐增长的趋势，主要系项目对应的履约保证金随着项目时间推移而延长，以及租赁房屋的押金时间增长。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对象均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及大型国企，信誉良好，坏账风险较低。

③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比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履约保证金	182.90	1至2年	10.55%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110.69	2至3年	6.39%
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履约保证金	95.32	1年以内，1至2年	5.50%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履约保证金	87.89	1年以内	5.07%

科学研究院				
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履约保证金	82.50	1年以内	4.76%
合计		559.30		32.2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比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履约保证金	182.90	1至2年	10.54%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110.69	2至3年	6.38%
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履约保证金	95.32	1年以内	5.49%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履约保证金	87.89	1年以内	5.07%
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履约保证金	82.50	1年以内	4.76%
合计		559.30		32.24%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比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履约保证金	182.90	1年以内	12.94%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履约保证金	121.98	2至3年	8.63%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110.69	1至2年	7.83%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92.52	2至3年	6.55%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履约保证金	89.60	1至2年	6.34%
合计		597.68		42.3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及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比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履约保证金	121.98	1至2年	8.68%
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履约保证金	110.69	1年以内	7.87%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履约保证金	92.52	1至2年	6.58%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	履约保证金	89.60	1年以内	6.37%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履约保证金	83.70	1年以内	5.95%
合计		498.48		35.46%

公司各期末存在部分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一般在项目验收后收回。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2,749.25万元、4,061.07万元、5,242.03万元及6,900.63万元，占同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8.76%、20.66%、14.19%及20.56%。

公司存货均为期末正在实施的项目中已经发生的、但相关业务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合同履约成本，其构成与主营业务成本相同，主要包括人工成本、技术服务、外采软硬件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其他相关成本。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5,751.13	83.34%	4,458.13	85.05%	3,307.28	81.44%	1,817.70	66.12%
技术服务	463.68	6.72%	200.08	3.82%	410.12	10.10%	167.80	6.10%
外采硬件	229.51	3.33%	166.09	3.17%	118.25	2.91%	251.51	9.15%
外采软件	382.10	5.54%	363.91	6.94%	190.75	4.70%	484.78	17.63%
其他	74.21	1.08%	53.82	1.03%	34.66	0.85%	27.45	1.00%
合计	6,900.63	100.00%	5,242.03	100.00%	4,061.06	100.00%	2,749.24	100.00%

报告期内，在业务规模持续上升的情况下，各期末存货余额随之增加。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均能根据合同约定收取一定预收款并在客户最终验收后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不存在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因此发行人各期末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待抵扣进项税及上市费用。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待认证进项税	0.01	1.37	18.95	91.71
IPO 中介费用	206.34	42.91	-	-
合计	206.35	44.28	18.95	91.71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非流动资产：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538.64	39.41%	573.81	61.79%	404.83	66.31%	354.67	71.08%
无形资产	136.27	9.97%	36.13	3.89%	31.32	5.13%	12.57	2.52%
长期待摊费用	99.06	7.25%	108.26	11.66%	63.67	10.43%	82.64	1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1.47	38.15%	210.52	22.67%	110.66	18.13%	49.10	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31	5.22%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74	100.00%	928.71	100.00%	610.49	100.00%	498.99	100.00%

各报告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498.99 万元、610.49 万元、928.71 万元及 1,366.74 万元。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810.65	438.56	800.06	455.85	462.87	209.68	379.27	215.51
运输设备	399.10	91.51	399.10	108.39	399.10	181.95	362.20	122.59
办公家具	22.94	8.57	22.94	9.57	22.27	13.21	21.55	16.58
合计	1,232.69	538.64	1,222.10	573.81	884.23	404.83	763.02	354.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54.67 万元、404.83 万元、573.81 万元及 538.6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08%、66.31%、

61.79%及 39.4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有所下降，与公司经营相关的电子设备与运输设备为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报告期各期末电子设备与运输设备账面价值合计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均在 90% 以上。

可比公司同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单位：年

类别	用友网络	华宇软件	数字政通	卫宁健康	发行人
电子设备			3-5	5	4
办公家具					5
运输工具/运输设备	6	4-10	3-5	5	4
机器设备	8-20		3-10	1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同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基本一致。

（2）无形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软件	152.36	136.27	47.42	36.13	38.25	31.32	16.65	12.57
合计	152.36	136.27	47.42	36.13	38.25	31.32	16.65	12.57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全部为软件，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2.57 万元、31.32 万元、36.13 万元及 136.27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公司购置部分自用的软件，导致无形资产金额增长。公司取得上述软件时，合理预计其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为 10 年，故将上述软件的摊销期限定为 10 年。

（3）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价值分别为 82.64 万元、63.67 万元、108.26 万元和 99.06 万元，主要为待摊装修费。2019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加较多，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销售区域的扩大，公司新增分公司办公场所产生的装修费用。

（4）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4.78	159.67	1,127.26	169.04	695.50	104.32	327.35	49.10
职工薪酬	273.40	41.01	273.40	41.01	42.26	6.34	-	-
可抵扣亏损	2,140.98	320.79	4.68	0.47	-	-	-	-
合计	3,479.16	521.47	1,405.35	210.52	737.75	110.66	327.35	49.1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49.10 万元、110.66 万元、210.52 万元和 521.47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有所增长，主要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余额增加，导致资产减值准备增加，使得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长。与职工薪酬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差异主要系历年奖金实际发放时间差异导致计提所致。2020 年 1-3 月公司产生亏损，也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加。

（5）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0 年 3 月末，发行人存在 71.31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的装修款。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总额变动及其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9,728.56	99.94%	10,904.97	99.94%	10,960.55	99.94%	10,580.15	99.65%
非流动负债	6.21	0.06%	6.21	0.06%	6.78	0.06%	36.89	0.35%
负债	9,734.77	100.00%	10,911.18	100.00%	10,967.33	100.00%	10,617.04	100.00%

总计								
----	--	--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0,617.04 万元、10,967.33 万元、10,911.18 万元和 9,734.7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均在 99% 以上，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特点与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相匹配。

2、主要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823.24	8.46%	1,153.57	10.58%	663.49	6.05%	696.14	6.58%
预收款项	-	-	5,050.42	46.31%	6,864.08	62.63%	7,167.64	67.75%
合同负债	5,402.45	55.53%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659.58	27.34%	2,582.89	23.69%	1,983.32	18.10%	1,746.85	16.51%
应交税费	782.52	8.04%	2,007.04	18.40%	1,402.84	12.80%	790.10	7.47%
其他应付款	60.77	0.62%	111.04	1.02%	46.81	0.43%	179.43	1.70%
流动负债合计	9,728.56	100.00%	10,904.97	100.00%	10,960.55	100.00%	10,580.15	100.00%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96.14 万元、663.49 万元、1,153.57 万元和 823.24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6.58%、6.05%、10.58% 和 8.46%。总体上，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随着公司销售、采购规模的增长而增长。

①应付账款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款与技术服务款项	772.42	93.83%	1,149.05	99.61%	654.72	98.68%	695.34	99.89%

房租	50.82	6.17%	4.52	0.39%	8.77	1.32%	0.80	0.11%
合计	823.24	100.00%	1,153.57	100.00%	663.49	100.00%	696.14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软硬件采购货款、技术服务款项，各期金额分别为 695.34 万元、654.72 万元、1,149.05 万元及 772.42 万元，占比分别达到 99.89%、98.68%、99.61% 及 93.83%。

②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664.17	80.68%	994.51	86.21%	582.50	87.79%	678.36	97.45%
1-2 年	111.31	13.52%	111.31	9.65%	72.42	10.92%	17.78	2.55%
2-3 年	47.76	5.80%	47.76	4.14%	8.56	1.29%	-	-
合计	823.24	100.00%	1,153.57	100.00%	663.49	100.00%	696.14	100.0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主要集中在 2 年以内。

③公司主要应付账款情况

公司 2020 年 3 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的期末余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	账龄
1	LabVantage Solutions Limited	178.70	21.71%	1 年以内
2	甘肃宏桥伟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5.31	18.87%	1 年以内
3	河北华烨冀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9.75	13.33%	1-2 年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00	6.68%	1 年以内
5	深圳市普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7.29	5.74%	2-3 年
	小计	546.05	66.33%	

公司 2019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的期末余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	账龄
1	甘肃宏桥伟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3.79	16.80%	1 年以内
2	LabVantage Solutions Limited	175.95	15.25%	1 年以内
3	MasterControl Inc.	117.47	10.18%	1 年以内

4	河北华烨冀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9.75	9.51%	1-2 年
5	北京群智合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62.06	5.38%	1 年以内
小计		659.03	57.13%	

公司 2018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的期末余额及占比情况：

序号	名称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	账龄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238.42	35.93%	1 年以内
2	河北华烨冀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9.75	16.54%	1 年以内
3	深圳市普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1.20	10.73%	1-2 年
4	武汉纺织大学会计核算中心	69.13	10.42%	1 年以内
5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61.88	9.33%	1 年以内
小计		550.37	82.95%	

公司 2017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大供应商的期末余额及占比情况：

序号	名称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	账龄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397.16	57.05%	1 年以内
2	北京奥龙飞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7.57	9.71%	1 年以内
3	光耀伟业（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36.04	5.18%	1 年以内
4	沈阳优易数据有限公司	26.23	3.77%	1 年以内
5	济南沃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2.64	3.25%	1 年以内
小计		549.64	78.96%	

上述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中，公司与深圳市普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货物质保金，公司与河北华烨冀科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劳务服务款。

（2）预收账款与合同负债

2017 至 2019 年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 7,167.64 万元、6,864.08 万元及 5,050.42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负债比例为 67.75%、62.63% 及 46.31%。预收款项主要为软件开发及服务项目产生，公司按照项目合同分阶段收款，在项目完成验收时确认收入，已收款但未确认收入的部分计入预收款项。

因会计政策调整，公司 2019 年末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2020 年 3 月

末，公司合同负债为 5,402.45 万元，均为预收的合同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大客户及金额情况如下：

期间	序号	名称	预收款项余额（万元）	占当期预收款项总额比	账龄
2019.12.31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223.21	4.42%	2 年以内
	2	湖南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222.75	4.41%	1 年以内
	3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219.73	4.35%	1 年以内
	4	三峡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0.52	3.97%	1 年以内
	5	上海市浦东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76.16	3.49%	1-2 年
	合计			1,042.37	20.64%
2018.12.31	1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819.27	11.94%	1 年以内
	2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06	3.63%	2 年以内
	3	北京市朝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21.92	3.23%	3 年以上
	4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209.73	3.06%	1 年以内
	5	甘肃省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所	182.62	2.66%	1 年以内
	合计			1,682.61	24.51%
2017.12.31	1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547.01	7.63%	1 年以内
	2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65.49	6.49%	1 年以内
	3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92.63	4.08%	1 年以内
	4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81.83	3.93%	1-2 年
	5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	255.96	3.57%	2 年以内
	合计			1,842.91	25.71%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合同负债中预收合同款金额前五大客户如下：

期间	序号	名称	预收合同款（万元）	占合同负债比例	账龄
2020.3.31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医疗器械检测中心	223.21	4.13%	2 年以内
	2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科学研究院	219.73	4.07%	1 年以内
	3	湖南省药品检验研究院	219.73	4.07%	1 年以内

	4	三峡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0.52	3.71%	1年以内
	5	上海市浦东新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76.16	3.26%	1-2年
	合计		1,039.35	19.24%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年以上的预收款，主要系由于对应项目的实施周期较长，尚未完成验收。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短期薪酬：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92.12	2,488.35	1,908.09	1,704.87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10.90	20.31	12.74	10.88
（4）住房公积金	9.12	1.12	0.21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36.81	42.85	40.15	12.3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基本养老保险	10.13	28.95	21.28	18.05
（2）失业保险费	0.51	1.32	0.86	0.72
合计	2,659.58	2,582.89	1,983.32	1,746.85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公司员工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以及基本养老保险。公司各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746.85 万元、1,983.32 万元、2,582.89 万元及 2,659.5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6.51%、18.10%、23.69% 和 27.34%，总体上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随着公司员工数量的增长而有所增长。且公司年终奖金系于次年年中发放，因此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大。

（4）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值税	613.91	78.45%	1,055.56	52.59%	838.46	59.77%	617.55	78.16%
企业所得税	134.61	17.20%	838.64	41.79%	506.15	36.08%	87.60	11.09%
个人所得税	29.97	3.83%	66.34	3.31%	26.69	1.90%	45.58	5.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	0.30%	27.12	1.35%	18.40	1.31%	22.96	2.91%
教育费附加	1.68	0.22%	19.36	0.96%	13.14	0.94%	16.40	2.08%
合计	782.52	100.00%	2,007.04	100.00%	1,402.84	100.00%	790.1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790.10 万元、1,402.84 万元、2,007.04 万元和 782.52 万元，2017 至 2019 年末应付税费余额有所增长，主要系公司利润增长较多导致应付企业所得税增加以及销售规模扩大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提费用	60.76	99.98%	110.28	99.31%	33.89	72.40%	96.02	53.51%
其他	0.01	0.02%	0.76	0.68%	12.92	27.60%	83.41	46.49%
合计	60.77	100.00%	111.04	100.00%	46.81	100.00%	179.4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79.43 万元、46.81 万元、111.04 万元和 60.77 万元，总体上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预提的业务费用。

3、非流动负债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收益	6.21	100.00%	6.21	100.00%	6.78	100.00%	36.89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1	100.00%	6.21	100.00%	6.78	100.00%	36.89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非流动负债均为递延收益。2017年，公司获得NQI集成服务共性技术研究项目政府专项补助，该补助2017年至2019年分别确认2.11万元、82.11万元、25.28万元，尚有部分递延收益未确认。

（二）股东权益分析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的股东权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股东权益	2020/3/31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股本	5,800.00	5,800.00	4,000.00	4,000.00
资本公积	12,770.77	12,770.77	-	-
其他综合收益	1.64	0.42	-0.35	-
盈余公积	681.35	681.35	530.34	53.42
未分配利润	5,946.69	7,714.14	4,772.65	480.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0.44	26,966.68	9,302.65	4,534.2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200.44	26,966.68	9,302.65	4,534.23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4,534.23万元、9,302.65万元、26,966.68万元及25,200.44万元。其中，2018年末较2017年末增长105.16%，主要系公司当年净利润增加导致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增加；2019年末较2018年末增长189.88%，主要系2019年公司进行了股改以及两次增资导致股本及资本公积增加，以及净利润继续增长导致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增加。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流动比率（倍）	3.45	3.39	1.79	1.38
速动比率（倍）	2.70	2.87	1.40	1.0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87%	28.81%	54.11%	70.0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017.41	7,767.39	5,426.11	3,333.45

注：上表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八、主要财务指标”的相关内容。

公司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从根本上保证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同时公司不断扩

大的股东权益规模为债务偿还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根据上述偿债能力指标，总体来看，综合考虑公司的资产负债规模、负债结构等因素分析，本公司的实际偿债能力较强，具体各偿债能力指标分析如下：

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38、1.79、3.39 及 3.45，速动比率分别为 1.08、1.40、2.87 及 2.70。目前，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维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具有较高的短期偿债能力。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口径下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07%、54.11%、28.81% 及 27.87%，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总体偿债压力较小，财务风险较低。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3 月，本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333.45 万元、5,426.11 万元、7,767.39 万元及 -2,017.41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得益于公司持续增长的盈利能力，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总体呈上升趋势。

4、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

（1）流动比率

公司名称	2020 年 3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用友网络	1.10	1.12	1.14	1.05
华宇软件	4.08	3.46	2.18	2.04
数字政通	3.61	3.07	2.47	2.19
卫宁健康	2.58	2.36	2.34	1.79
行业平均	2.84	2.50	2.03	1.77
本公司	3.45	3.39	1.79	1.38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的流动比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19 年公司进行了一轮增资，流动资金增多，2019 年末及 2020 年 3 月末流动比率高于行业可比公司。

（2）速动比率

公司名称	2020 年 3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用友网络	1.10	1.11	1.13	1.05
华宇软件	3.20	2.91	1.72	1.65

数字政通	3.35	2.90	2.32	2.00
卫宁健康	2.37	2.20	2.16	1.68
行业平均	2.51	2.28	1.84	1.60
本公司	2.70	2.87	1.40	1.08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的速动比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2019 年公司进行了一轮增资，流动资金增多，2019 年末及 2020 年 3 月末的速动比率高于行业可比公司。

（3）资产负债率

公司名称	2020 年 3 月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用友网络	51.76%	52.71%	49.73%	51.97%
华宇软件	14.75%	17.99%	25.96%	26.52%
数字政通	20.47%	23.93%	29.40%	32.87%
卫宁健康	20.91%	23.65%	22.72%	28.37%
行业平均	26.97%	29.57%	31.95%	34.93%
本公司	27.87%	28.81%	54.11%	70.07%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处于成长期，公司 2019 年进行增资扩股以后，资产负债率得到明显改善，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基本一致。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10	2.70	3.37	4.30
存货周转率（次/年）	0.07	2.20	1.99	2.40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30 次、3.37 次及 2.70 次，周转率有所下滑，主要系应收账款增长较快所致。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用友网络	0.89	6.49	5.34	4.09
华宇软件	0.23	3.46	3.46	4.32
数字政通	0.16	1.13	1.23	1.41

卫宁健康	0.27	1.43	1.35	1.44
行业平均	0.39	2.01	2.01	2.39
本公司	0.10	2.70	3.37	4.3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公司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均略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应收账款管理水平较好。2020 年 1-3 月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受到影响，导致收入减少，加上公司历来一季度实现收入较少，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趋势与行业水平一致。

2、存货周转率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40 次、1.99 次、2.20 次，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 1-3 月由于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经营受到影响，导致营业成本偏低，因此存货周转率偏低，与行业趋势一致。

本公司存货周转率和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用友网络	0.24	131.86	86.37	54.54
华宇软件	0.19	2.98	2.57	2.92
数字政通	0.79	6.50	5.75	4.40
卫宁健康	0.84	5.57	5.35	5.98
行业平均	0.52	36.73	25.01	16.96
剔除用友网络后的行业平均	0.61	5.02	4.56	4.43
本公司	0.07	2.20	1.99	2.40

注：数据来源于可比公司年报及万得资讯

报告期内，用友网络的软件业务主要包括软件销售和软件技术服务，各年末存货金额较小，因此存货周转率偏高，该指标与公司不具有可比性。剔除用友网络的数据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仍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存货全部为项目成本，到最终验收后才一次性结转营业成本，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各期末同时进行的未验收的项目也逐年增多，存货余额较大。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50	1,580.54	-23.64	1,613.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2	-573.59	-295.95	-26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66	10,785.89	-	2,3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	0.78	-0.35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5.58	11,793.61	-319.94	3,651.5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0.06	21,909.79	16,485.64	14,954.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7.60	535.59	732.27	950.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7	339.16	184.42	18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3.24	22,784.54	17,402.32	16,093.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2.41	3,832.27	3,963.81	3,712.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80.81	12,515.66	8,937.60	6,59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4.21	2,162.61	1,517.43	2,151.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30	2,693.48	3,007.12	2,01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6.73	21,204.01	17,425.96	14,47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50	1,580.54	-23.64	1,613.41
营业收入	281.33	26,319.27	18,654.24	13,518.5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959.75%	83.25%	88.37%	110.62%
净利润	-1,767.46	6,834.47	4,768.77	2,95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	-1,096.04	-5,253.93	-4,792.41	-1,342.66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变动分析

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13.41万元、-23.64万元、1,580.54万元和-2,863.50万元。2018年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2017年度预收账款较多，同时2018年年末应

收账款增加，导致 2018 年度项目回款较少。2020 年 1-3 月由于受疫情影响，公司业务无法正常开展，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主要来源。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保持了较好的销售回款能力，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4,954.37 万元、16,485.64 万元和 21,909.79 万元，逐年增加，与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一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之比分别为 110.62%、88.37%和 83.25%。2020 年 1-3 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2,700.06 万元，主要为以前年度验收项目回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9 年公司预付款项减少，应付款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8 年有所降低。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数量持续增长、薪酬水平有所提高，因此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相关性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67.46	6,834.47	4,768.77	2,956.07
加：信用减值损失	-62.48	430.76	-	-
资产减值准备	-	-	368.15	37.02
固定资产折旧	56.21	189.76	160.01	113.71
无形资产摊销	4.79	4.37	2.85	1.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3	38.50	28.69	2.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1.72	-9.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87	3.57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95	-99.86	-61.56	-5.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8.60	-1,180.96	-1,311.82	-815.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9.61	-4,059.08	-4,073.65	-2,818.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7.12	-581.01	93.21	2,150.15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3.50	1,580.54	-23.64	1,613.41

2017年至201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13.41万元、-23.64万元及1,580.54万元，较各期净利润分别低1,342.66万元、4,792.41万元及5,253.93万元。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各年下半年跨期项目尚未验收导致各年末存货金额较大；同时各年末经营性应收金额增加幅度较大，公司对外采购的项目较少，主要成本为人工成本，经营性应收金额的增加幅度远大于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幅度。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张，公司持续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资产的情况较少，报告期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261.84万元、295.95万元、573.59万元和128.72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分别为2,300.00万元、0万元、10,785.89万元和-114.66万元。2017年筹资活动流入主要为股东金震以现金替换无形资产出资流入的现金，2019年筹资活动流入主要为增资扩股取得的资金。

（六）股利分配

1、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

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和/或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报告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利分配的情形。

（七）资本性支出分析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本支出。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未来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具体投资计划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八）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未出现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根据所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业务发展状况，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可能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

节 风险因素”。

2、管理层对经营能力的意见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足，预计公司未来营业收入仍将保持增长的态势，经营活动现金持续流入，公司的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本公司将稳步扩张并加强内部管理控制，进而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持续盈利能力。

十三、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于 2020 年 1 月在全国爆发以来，对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正在全国范围内持续进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部分客户的采购需求和相关的招投标工作很可能放缓，公司现有的项目实施进度亦因推迟复工而有所延迟，这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 2020 年度的盈利水平，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项调控政策的实施。

本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评估工作尚在进行当中。

（二）或有事项

无。

（三）重要承诺事项

1、经营租赁承诺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与自然人钱光奇续签房屋租赁协议，公司续租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街道办事处总部国际一期(B9)12 号楼，续租期五年(2017 年至 2022 年)，年租金为人民币 1,919,050.00 元，并自 2018 年 3 月起每年租金递增 5%。

2、开具保函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24.0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764.18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293.05 万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保函金额 226.98 万元

截至各期末，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发行人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935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2%，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及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及项目备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文号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7,922.49	17,922.49	丰发改函[2020]26号	9,169.96	4,264.86	4,487.67
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	17,225.25	17,225.25	丰发改函[2020]24号	8,462.98	4,523.42	4,238.85
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318.33	10,318.33	2019-420118-65-03-061989	3,769.67	2,990.55	3,558.11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4,565.52	4,565.52	丰发改函[2020]25号	1,505.91	3,059.61	-
合计	50,031.59	50,031.59	-	22,908.52	14,838.44	12,284.63

注：根据北京市丰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相关情况出具的丰发改函[2020]24号、丰发改函[2020]25号、丰发改函[2020]26号函件，“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三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固定资产投资范围，无需办理备案。

（二）本次募集资金不足或富余的安排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发行人主营业务开展，拟投资项目实际投入时间将根据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和项目的进展情况作适当调整。具体项目实施的优先级顺序以“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之“（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表格中列示的标题顺序开展。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则项目的资金缺口

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前，将以自有资金或采取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若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后尚有剩余，剩余部分用于主营业务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发行人在实际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前，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三）本次募投项目新增房产的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拟购置房产。公司于2019年10月与钱光奇签署了《购房意向书》，就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意向购买其所有的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办公物业达成一致，涉及面积为1,812.99 m²，交易价格约在7,200万-8,200万之间。

本次募投项目拟购置房产均为研发办公使用，且拟购置房产所在地为北京，市场上同类型物业较多，如届时公司未能如期取得该房产，公司将较容易从市场上寻找到替代房产，不会对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造成重大影响。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为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利益，发行人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发行人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发行人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实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发行人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发行人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和托管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力扶持，为募投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引领科技创新、驱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核心力

量，是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的核心支撑，受到国家的关注与重视。国家发布了一系列政策，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提供政策保障。

质量发展作为影响国民经济和对外贸易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国家先后发布了《质量振兴纲要（1996-2010年）》、《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等政策，为我国质量发展与提升指明了方向和目标。募投项目中，质量大数据平台有效针对政府和企业客户全面质量监督和管理的需求，有助于推动我国质量强国战略的实施，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提供的各项保障措施，以及我国质量强国战略的逐步推进为本项目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另一个募投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是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公司产品服务中的深入应用，有利于推动客户的数据资产管理，而数据资产管理是现阶段推动大数据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新旧动能转换、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的重要工作内容，也是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本项目符合国家对信息技术产业发展规划和导向，受到国家相关政策的保障，具备良好的政策可行性。

2、募投项目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未来市场规模将快速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质量大数据平台，可为政府决策、舆情监控、质量监管、产品洞察和政府数字化运营等方面提供有效支撑，主要应用于计量、商检、食药监、环监、疾控等政府相关部门。在企业客户方面，平台应用可覆盖石油石化、服装纺织、家具用品、食品饮料、电子电气、建筑建材等众多行业领域。随着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和政府监管力度的不断提升，质量大数据市场规模将保持持续快速增长，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市场保障。

在政策的推动下，近年来我国大数据产业迅速发展。随着大数据的深入推进和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数据的资产化成为日益明显的趋势，政府和企业等数据用户对于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呈持续增长态势。根据 Gartner 的研究观点，企业等数据用户对于数据的期望呈现出不断复杂化和分散的趋势，由于原始数据量的大幅增加，数据用户更加倾向于管理元数据、主数据等提炼数据，从而简化数据治理的难度，提高数据利用的效率。因此，在未来三到五年内，对于元数据、主数据管理等数据资产管理的需求将是持续性增长的，同时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商

业模式还处于未定型的时期，数据资产管理企业的未来发展具有极大的探索空间。

3、公司在检验检测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技术积累为募投项目实施提供了技术保障

公司多年来一直服务于政府机构、大型央企及行业知名企业，业务领域涉及能源、化工、钢铁、商检、环监、疾控、制药等，在检验检测业务管理平台和数据资产管理领域已经经过了多个行业多领域的项目实践，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客户基础。

围绕产品技术的开发与升级，公司已经形成了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及核心技术，截止目前公司共获得软件著作权 100 余项，并参与了行业内多个国家标准的编制。同时，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近 400 人的研发团队，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强大的研发团队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必要的技术和人才保障。

（二）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已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认为以上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和环境政策以及投资管理、环境保护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有利于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具备实施该等项目的业务经验和优势，该等项目与公司持续发展的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加强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与利润水平，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该项目实施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充分利用公司在检验检测和数据资产管理业务方面的成果和能力，以服务大市场环境下质量的精细化和精准化监管为目标，开发质量大数据平台，通过产品功能的整合、升级与拓展，为政府全面质量监管和企业全面质量管理提供

有效的平台支撑。同时，质量大数据平台也是公司对现有产品技术的整合与提升，有助于拓展新的客户需求和市场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和技术壁垒，增强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和盈利能力。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各项扶持政策，以及对质量发展的政策指引为本项目提供了政策保障，质量大数据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公司良好的产品技术基础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可靠保障。

2、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公司承担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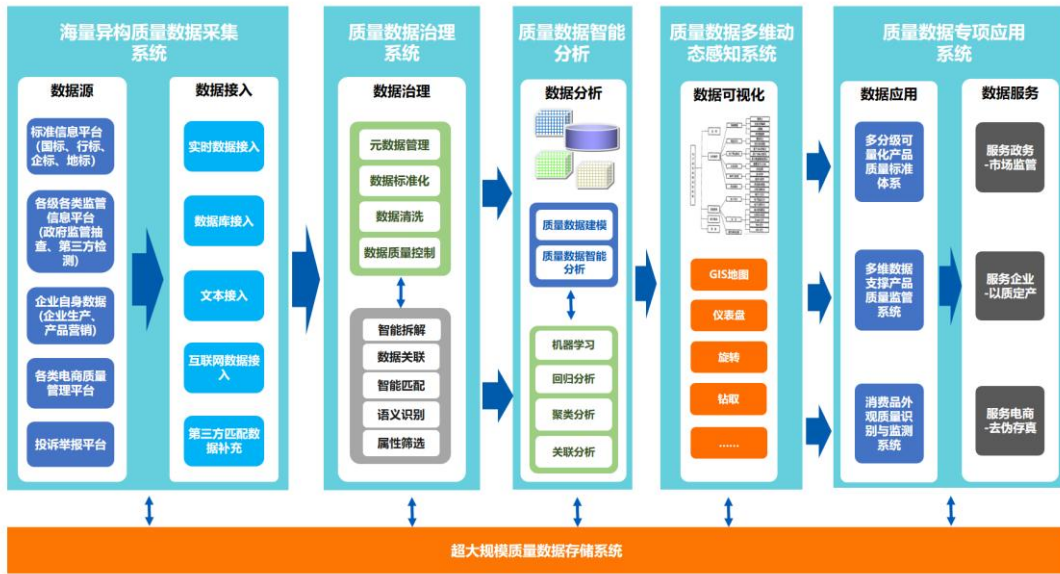
（2）项目实施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研发的质量大数据平台包括海量异构多维数据采集系统、质量数据资产管理系统、超大规模质量数据存储系统、质量数据智能诊断分析系统、质量数据多维动态感知系统和质量大数据专项数据应用系统。采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和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对海量异构质量数据进行采集，将多种源头数据接入到超大规模质量数据存储系统中，对采集的多种类型质量数据进行数据标准化、数据清洗工作，通过多种数据模型进行数据计算与分析，采用多维动态感知系统进行可视化展示，形成质量大数据专项应用系统，面向政府、企业进行数据服务。

平台架构如下图：



项目的主要研发内容如下：

①海量异构质量数据采集系统：采用高效稳定的 RFID 采集器、无线数据采集器、网络爬虫技术、雷达信息系统，面向非结构化的文本挖掘工具、流式堆式多维数据基础平台和先进的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可以对相似度接近的数据进行列举，计算出相似度数值。面向云端移动互联网的质量大数据采集系统，采集电商平台质量数据、电商平台营销数据、质检机构质量检验检测数据（LIMS 系统等）、政府发布的质量监督抽查数据、生产厂家出厂备案数据、质量投诉举报数据、质量舆情监测数据（用户评价、论坛）。数据接入过程采用实时数据接入、数据库接入、文本接入、互联网数据接入、第三方匹配数据补充等多种方式。

②质量数据治理系统：质量大数据，对数据的质量要求更高，对于纷繁复杂的物联网感知数据、行业开放数据、政府公开数据、运营商的数据、互联网的社交媒体等各类数据。各个源头的开放数据源通过标准化接口联合汇入。数据治理解决标准不统一，数据冗余、缺失、冲突等问题。确保质量数据可共享性、高质量、一致性，确保质量大数据分析的精准和高效。质量数据治理系统，通过对元数据进行管理，将复杂的信息进行智能拆解，通过数据标准化，对数据进行清洗，通过数据质量控制平台实现清洗的自动化。采用的技术有智能拆解、数据关联、智能匹配、语义识别、属性筛选等。

③超大规模质量数据存储系统：对 PB 级多维度产品质量数据矩阵，采用高效的存储查询技术，实现快速从数万亿条规模的海量数据中定位准确的数据，并采用高压缩比的技术方案，为用户提供安全响应与分析能力的同时节省存储资源。实现质量数据的安全、可靠存储，为质量大数据平台建立和运行提供环境保障。超大规模质量数据存储系统能从应用、用户、内容、时间、威胁、位置六个维度实现一体化网络安全防护，为多分级可量化动态标准体系在产品质量监管和服务提供应用支撑平台。

④质量数据智能诊断分析系统：通过人工智能（机器自学习模型）方法，采用回归分析、聚类分析、关联分析等大数据分析技术，在数据建模工具指引下，形成多种多维数据挖掘方法，对质量数据进行分析。

⑤质量数据多维动态感知系统：分析产品质量数据，智能诊断市场监管数据质量，为企业实现“以质定产”提供可量化预判分析和质量指标方案。系统在针对多维动态法规指标展示方面，可以将指标、限量值的不同、对某类指标限量要求的变化趋势，不仅仅以表格形式进行展示，还可以把差异以图、表和趋势线等形式进行可视化呈现。展示形式多种多样，有动态表格，还可以对表格进行旋转、切片、向上钻取、向下钻取，同时辅以仪表盘、柱状图、饼状图、GIS 地图、散点图等多种图形方式，进行多种方式可视化展示，为使用者从多个维度进行多方面分析，能够有效地展示出复杂数据中蕴含的最有价值的信息。

⑥质量大数据专项数据应用系统：专项数据应用面向最终的使用者。包括多分级可量化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多维数据支撑产品质量监管系统、消费品外观质量识别与监测系统。

（4）项目人员配置

发行人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陆续增加相关人员投入，该项目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	内部调配	外部招聘
1	研发人员	124	90	34
2	实施人员	88	0	88
3	新增管理人员	5	0	5
合计		217	90	127

3、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三年，第一年一季度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与评审，开始场地购置及装修，并于二季度开始软硬件设备的购置安装与人才引进，开始本项目质量大数据平台的开发工作，于第一年第四季度形成初始版本，开始产品销售。第二到第三年根据客户需求反馈及公司产品研发计划，开展对质量大数据平台产品的迭代升级，于第三年年底前完成全部开发工作。本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序号	项目阶段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方案设计与评审	■											
2	场地购置及装修	■	■										
3	软硬件设备购置		■	■	■	■	■	■	■	■	■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5	质量大数据平台开发		■	■	■	■	■	■	■	■	■	■	■
6	阶段性产品产业化				■	■	■	■	■	■	■	■	■

注：T 代表建设年份，Q 代表季度

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T1	T2	T3	投资金额合计
工程建设费用	6,060.25	850.97	581.95	7,493.17
研发费用	1,822.20	2,061.80	2,276.76	6,160.76
基本预备费	157.65	58.26	57.17	273.08
铺底流动资金	1,129.86	1,293.83	1,571.79	3,995.48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软件产品开发，主要的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经过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7,922.49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购置费	3,508.16	19.57%
2	场地装修费	163.17	0.91%
3	硬件设备购置	2,037.34	11.37%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4	软件购置	1,784.50	9.96%
5	研发人员工资	5,929.76	33.09%
6	网络资源费	231.00	1.29%
7	基本预备费	273.08	1.52%
8	铺底流动资金	3,995.48	22.29%
项目新增总投资		17,922.49	100.00%

6、项目投资的效益分析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	计算值	说明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0.18%	-
财务净现值	万元	3,296.94	Ic=12%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年	5.25	-

（二）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对面向公司数据资产管理项目执行过程的工具平台进行智能化升级，具体研发内容包括智能化数据建模、智能化数据清洗、智能化数据质量平台、智能化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系统运维。

2、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公司承担实施。

（2）项目实施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具体研发内容包括智能化数据建模、智能化数据清洗、智能化数据质量平台、智能化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系统运维。

工具	功能模块
智能化数据建模	开发数据模型算法函数库
	数据模型配置和转换过程自动化
	自动提取数据特征属性定义

工具	功能模块
	智能构建数据关系
智能化数据清洗	开发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算法
	自动数据导入和抽取管理
	智能化数据批量操作
	自动语义识别
	建立映射关系
智能化数据质量平台	自动化数据质量规则建议
	智能化质量校验
	防火墙式校验规则生成
	数据校验规则引擎升级支持海量数据校验
	数据健康度分析
智能化数据分析	智能化实时数据分析
	智能化分析维度建议
	数据可视化要素展现
	提升分析周转时间
智能化系统运维	开发运维监控模块
	基于数据治理运维
	开发故障管理库
	自学习的运维知识库
	进行告警集中展现
	统一的运维管理平台

①智能化数据建模：数据模型通过结构化语言对企业经营、管理、决策中使用的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按照模型设计规范进行模型构建，实现对各类数据的属性构成、约束规则、校验规则进行规范。从核心业务到技术细节分为主题域模型、概念模型、逻辑模型和物理模型，引入人工智能算法的数据建模，能依据条件自动地进行数据模型间的转换、创建与定义。根据各类数据模型的共性给出组织级数据模型和应用级数据模型应遵循的规范，并应用于各类信息系统的建设。

②智能化数据清洗：数据清洗工作对于确保数据的准确、完整、一致、有效、适度分享和保护是至关重要的。有效的数据清洗会通过改进决策、缩减成本、降

低风险、提高安全和合规等方式，将价值回馈于业务，并最终体现为增加收入和提高利润。数据清洗是一项复杂、专业、技术、长期、持久的工作。人工智能的引入能够有效提升清洗的效率和效果，大幅节省数据清洗时间和投入，智能化数据清洗平台可建立基于自定义质量规则的数据自动清理功能，支持对导入原始数据的抽取、分词、语义识别、清洗与整合，构建不同主题模型的数据，通过机器学习与自动流程的应用，实现系统自动扫描清洗与人工智能相结合的模式进行数据清洗，控制已有数据的抽取、清理和重整，包括映射关系的转换和对照关系的存储，可实现高效率自动确认数据，降低数据清洗的操作复杂性和提升数据清洗的质量。

③智能化数据质量平台：在企业数据质量管理实际操作中，是通过科学、有效、专业的管理和技术支持，减少并控制低质量数据的产生率和存在率，及时发现低质量数据并进行有效的处理，保证数据的质量。由于企业的各类数据量庞大、数据内容复杂、专业要求高等因素，人工进行数据质量控制存在相当大的难度，需通过智能化专业的质量管理工具对数据进行检测，发现需要进行处理的重复数据、缺失数据、噪声数据、异常（但真实）数据，智能化数据质量引擎根据目标数据提供质量规则建议，实现对数据质量的透明可视分析，通过智能化、专业化的数据质量管理平台提供数据质量分析，为数据清洗和数据治理提供依据，结合智能化数据清洗工具进行数据清洗与治理，从而保证数据的精确性、完整性、一致性、有效性、及时性。

④智能化数据分析：根据以往用户的常用分析维度和分析要素，对目标数据分析维度和分析要素进行智能化推荐，提高数据分析的效率。通过智能化数据分析和可视化展现结合，能够更迅速、精确地进行关键业务活动的预测分析，可靠地洞察数据变化带来的影响。通过预测分析，可以深入挖掘数据价值，确定数据的变化趋势和模式，辅助业务决策。

⑤智能化系统运维：借助机器学习技术，实现智能化运维管理，将“监控、管理、治理”三方面有机融合，实现灵活、高效的监控和运维，帮助运维团队实时、全面掌握系统运行态势，及时响应和处理系统故障。确保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可用性，提高客户满意度。

（4）项目人员配置

发行人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陆续增加相关人员投入，该项目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	内部调配	外部招聘
1	研发人员	70	40	30
2	人工智能研发人员	26	0	26
3	实施人员	155	0	155
4	新增管理人员	5	0	5
合计		256	40	216

3、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三年，第一年一季度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与评审，开始场地购置及装修，并于二季度开始软硬件设备的购置安装与人才引进，开始本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的开发工作，于第一年第四季度形成初始版本，开始应用于项目。第二到第三年根据客户需求反馈及公司产品研发计划，开展对产品的迭代升级，于第三年年底前完成全部开发工作。本项目实施进度表如下：

序号	项目阶段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方案设计与评审	■											
2	场地购置及装修	■	■										
3	软硬件设备购置		■	■	■	■	■	■	■	■	■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	■	■	■	■	■	■	■			
5	数据治理平台智能化开发		■	■	■	■	■	■	■	■	■	■	■
6	阶段性产品产业化				■	■	■	■	■	■	■	■	■

注：T 代表建设年份，Q 代表季度

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T1	T2	T3	投资金额合计
工程建设费用	6,197.23	1,013.40	882.70	8,093.33
研发费用	1,177.20	1,596.15	1,973.63	4,746.98
基本预备费	147.49	52.19	57.13	256.81
铺底流动资金	941.06	1,861.68	1,325.39	4,128.13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软件产品开发，主要的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经过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7,225.25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购置费	4,287.70	24.89%
2	场地装修费	199.43	1.16%
3	硬件设备购置	987.40	5.73%
4	软件购置	2,618.80	15.20%
5	研发人员工资	4,680.38	27.17%
6	网络资源费	66.60	0.39%
7	基本预备费	256.81	1.49%
8	铺底流动资金	4,128.13	23.97%
项目新增总投资		17,225.25	100.00%

6、项目投资的效益分析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	计算值	说明
财务内部收益率	%	21.43%	-
财务净现值	万元	4,293.69	Ic=12%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年	5.23	-

（三）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

研发创新能力建设是公司保持产品技术领先性、拓展业务领域、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措施。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及在各行业的深入应用，一方面推动了政府级和企业级客户需求的升级，同时也带来了大量的市场机会。

本项目立足公司在检验检测和数据治理领域的产品技术基础，一方面针对国家建设新型智慧城市的要求，在公司目前行业级数据治理解决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研发城市级数据治理解决方案，开发智慧城市数据中台产品，以抓住新

型智慧城市快速发展的大好机遇进一步拓展新的市场空间；另一方面，通过加强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领域内的应用研究，推动公司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此外，项目实施后公司研发环境将进一步完善，研发团队规模和结构更加优化，有利于提升研发效率，推动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2、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公司承担实施。

（2）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大道以西、南湖大道路以南软件产业 4.1 期 B 区第 B2 幢 14 层 2 号。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拟在武汉租赁场地，建设数据机房，同时引进先进研发设备，搭建研发环境，通过专业人才引进及研发团队建设，开展技术研发和储备，推动公司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和新产品研发，保障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领先。

本项目研发方向包括智慧城市数据中台技术研究、大数据技术应用研究和人工智能应用技术研究三个方面。具体研发内容及研发目标如下：

研发方向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智慧城市数据中台技术研究	分布式数据中台技术研究	实现基于多源、大规模、高速数据的分布式管理
	云数据中台技术研究	开展针对政府、企事业单位等机构的通用型云数据中台
	智慧城市数据模型研究	针对智慧城市领域数据来源、数据类型等特点，针对客户对智慧城市数据应用需求，研究适用于智慧城市的数据模型
	高效数据清洗算法研究	结合数据挖掘技术、数据仓库技术和数据整合技术，进行数据双录入对比算法、数据合并处理算法、重复值处理算法、缺失值处理算法、异常值处理算法、索引设置算法、数据命名算法、冗余数据处理算法等研究
	智慧城市数据分析与挖掘算法研究	研究多源数据采集、清洗和分析过程算法，包括流分析、神经网络分析算法、机器学习算法、自然语言处理算法等
	智慧城市数据治理技术研究	针对智慧城市数据类型及特点，进行是数据治理标准、数据资产的采集与存储技术和数据质量探查和评估技术研究，实现智慧城市海量数据的传输、处理、查询、分析和报表生成
	数据可视化技术	通过视觉噪声处理技术、大型图像感知技术、高速图

研发方向	研发内容	研发目标
	研究	像变换技术、动态高性能可视化技术、海量高维数据快速可视化处理技术等研究，实现智慧城市多源海量数据的展示与应用
大数据技术应用研究	大规模并发处理技术研究	通过对并行数据库架构、分布式事务处理技术研究，实现大规模并发数据处理，提升系统在海量数据采集、转换、分发、分析时的效率
	流数据处理技术研究	针对具有实时顺序、大量、快速、连续的流数据处理技术研究，在数据管理平台中进行滑动时间窗口设置，用于多种数据分析，包括关联、聚合、筛选和取样
	检验检测平台可配置数据中心升级	将数据展示和数据分析平台升级，可针对不同的数据源进行多角度的数据分析并进行可视化展示
	检验检测平台在线文件审批和追溯	解决实验室管理过程中文件创建和审批过程中的追溯，实现在线文件浏览和编辑服务，不需要安装插件的对各种格式的实验室文件等进行操作，并与实验室管控相关的审计跟踪相结合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研究	非结构化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研究	通过中文分词技术、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全文检索和信息提取技术，提升对存储于 PDF、Word、Rtf、Excel、Txt、CSV 中的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的处理与分析能力
	基于神经网络的数据建模技术研究	通过前向神经网络、自组织神经网络等神经网络技术，结合机器学习，研究数据的自动化建模技术，降低数据建模的工作量，提升数据建模的规范性和效率
	ELN 升级改造	针对不同行业的电子原始记录的需求，开发专门针对 GLP、电子电气、疾控与动物疫控、计量等行业 ELN 应用
	LES 升级改造	开发便于二次开发和定制化的科研原始记录产品
	GLP 行业 LIMS 统一原型系统开发	随着 GLP 实验室对 LIMS 系统需求的不断增加，需要在现有 LIMS 系统的基础上，充分整合 GLP 实验室的需求以及验证需求，开发可以快速实施的 GLP 实验室 LIMS 系统，并配合能够快速进行验证的验证包
	制药 QC LIMS 统一原型系统开发	开发专门针对制药 QC 实验室使用的 LIMS 系统，并打造快速进行验证的验证包
	生物安全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利用已有的生物安全功能模块，进一步开发专门进行生物安全管理的系统，并利用生物识别和物联网等技术进一步提升生物安全管理的智能化程度，实现病毒微生物相关机构的生物安全管理系统，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领域

（4）项目人员配置

发行人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陆续增加相关人员投入，该项目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	内部调配	外部招聘
1	研发人员	90	65	25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	内部调配	外部招聘
2	人工智能研发人员	30		30
3	实施人员	3		3
4	新增管理人员	20		20
合计		143	65	78

3、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三年，第一年一季度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与评审，开始场地租赁及装修，并于二季度开始硬件设备的购置安装与人才引进，开始相关研发任务的研究与开发，于第三年年底完成全部研发工作，研发目标达成。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方案设计与评审												
2	场地租赁和装修												
3	软硬件设备购置												
4	人员招聘与培训												
5	技术研发												

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T1	T2	T3	投资金额合计
工程建设费用	2,190.75	942.51	993.86	4,127.12
研发费用	1,505.00	1,989.40	2,494.48	5,988.88
基本预备费	73.92	58.64	69.77	202.33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软件产品开发，主要的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经过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10,318.33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租赁费	552.32	5.35%
2	场地装修费	280.00	2.71%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3	硬件设备购置	2,338.80	22.67%
4	软件购置	956.00	9.27%
5	研发人员工资	5,783.88	56.05%
6	网络资源费	205.00	1.99%
7	基本预备费	202.33	1.96%
项目新增总投资		10,318.33	100.00%

（四）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述

近年来大数据产业的快速发展及在各领域的深入应用推动客户对大数据建设投入意愿不断提升,为大数据产品和服务提供商带来了极大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前景。此外,随着国家智慧城市建设的推进和各地大力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除北上广传统优势地区外,各地发展水平的差异正在逐步缩小,商业机会大量涌现。

为了保持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保持并拓展市场份额,公司需加强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针对公司业务战略和各地市场发展情况,在重点地域扩建或新建分支机构,扩大公司销售网络覆盖范围和客户拓展力度。此外,推进销售能力建设,一方面针对顾问式销售特点加强人员培训提升销售人员把握客户需求和解决方案服务能力;另一方面在北京和上海建设体验中心,有利于提升客户体验、推动销售实现,同时也是公司品牌形象的重要体现,由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保持领先的竞争优势。

2、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公司承担实施。

（2）项目实施地点

本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12号楼。

（3）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营销服务网络扩建包括对现有北京、上海、武汉、长沙、深圳、广州等13个分支机构的扩建,以及南京、杭州、合肥、郑州、太原、长春、兰州等10

个分支机构的新建。同时，为了配合客户拓展，拟在北京、上海建设体验中心，通过增强客户体验推动销售实现。此外，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知名度，公司拟加强品牌建设，加大公司和业务的推广投入。

（4）项目人员配置

发行人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实施进展，陆续增加相关人员投入，该项目具体人员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	内部调配	外部招聘
1	销售人员	35	-	35
2	技术支持服务人员	45	-	45
合计		80	80	80

3、项目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二年，第一年一季度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与评审，开始各地分支机构场地租赁及装修，并于二季度开始软硬件设备的购置安装与人才引进，第二年二季度前完成全部分支机构的建设，分支机构进入稳定运营。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方案设计与评审								
2	场地租赁及装修								
3	软硬件设备购置								
4	人员招聘及培训								
5	分支机构运营								

项目投资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T1	T2	投资金额合计
工程建设费用	551.38	542.62	1,094.00
推广费用	925.00	2,457.00	3,382.00
基本预备费	29.53	59.99	89.52

4、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营销服务中心建设，主要的污染物有生活废水、生活垃圾等，经过采取有效的措施后，对环境不造成污染。

5、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为 4,565.52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租赁费	603.50	13.22%
2	场地装修费	241.00	5.28%
3	硬件设备购置	249.50	5.46%
4	新增人员工资	2,507.00	54.91%
5	业务推广费	875.00	19.17%
6	基本预备费	89.52	1.96%
项目新增总投资		4,565.52	100.00%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和经营能力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资本结构得到优化，从而提升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扩大了整体规模和资本实力。

2、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净资产将大幅增加，提升发行人的风险抵御能力。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资金的投入到项目建成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项目对发行人利润贡献较小，加之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等影响，发行人净利润增长将滞后于净资产增速，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前年度将有所下降。从中长期来看，发行人募投项目将陆续贡献业绩，业务规模和销售收入将会增加，利润水平将得到提升，净资产收益率水平也会随之提升。

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发行人拟通过加快项目投资与建设进度，尽快实现项目收益和投资回报；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市场推广力度，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回报机制等措施，提升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实现发行人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

3、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将明显下降，从而可进一步优化发行人的资本结构，增强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

（二）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质量大数据平台研发与产业化运营项目、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项目、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若募集资金项目能按时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完善发行人产品线，提升发行人的研发实力以及市场推广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同时，通过本次募集资金对质量大数据平台及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项目建设支持，有利于实现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进一步实现公司制定的未来经营发展战略。

（三）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研发的质量大数据平台是对公司现有信息标准化管理一体化平台和一体化检验检测业务平台的整合升级，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检验检测信息管理软件产品的竞争力；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对面向企业的数据资产管理和数据治理项目执行过程中使用的平台进行智能化升级，通过引入机器学习、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对平台架构和功能进行整体升级；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在武汉建设研发中心，搭建数据机房和完善的研发环境，有利于提升公司数据的安全性，为公司未来在大数据领域的业务拓展提供基础资源保障；同时引进行业先进人才，扩大研发团队，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综上，借助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技术的迭代升级、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同时对公司完善研发体系、提升创新能力提供了有力支持。

五、使用自有资金或其他资金已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开始投资。

六、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立足于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数据资产管理等领域优势业务，结合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带来的业务变化，持续提升技术

研发水平，在检验检测信息化管理和数据资产管理产品方面持续投入以保持强大的竞争优势，并以检验检测信息化客户积累的质量数据资源和数据资产管理方面技术积累，打造中国质量大数据平台，帮助政府、企业和行业用户更好地整合现有的质量数据资源，给企业、政府提供质量数据服务。

检验检测信息化继续拓展行业应用，在质量管理（QMS）、生物安全、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GLP）、科研管理等领域拓展应用，力争在短期内实现公司的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在政府监管、第三方检测、制造业实验室等领域全行业覆盖。

企业和政府新技术环境下的数字化转型需求，给数据资产管理带来广阔的市场前景，在数据资产管理中引入 DataOps（数据操作）技术研究、大数据应用和机器学习技术等最新技术，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

（1）公司组建了优秀的管理及研发团队

公司长期注重人力资源建设，组建了优秀的管理团队，核心人员由清华、北大、大连理工等知名学校毕业的管理及技术精英构成。同时，公司制定了规范的管理办法，形成了严谨务实的企业文化，建立了良好的激励制度，以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性，保证客户长期利益。

为了保障公司在软件技术上领先，公司多年来引进了高级软件人才，形成了软件人才梯队，研发团队由设计、开发、编码、测试、服务等不同专业的人员构成，并在石油、化工、药检、环监等行业拥有 10 多年以上工作经验的多名专家顾问，为公司软件系统保持技术领先提供了有力保障。

（2）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研发体系，持续加大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研发体系，并持续加大对研发费用的投入，保障科研项目的质量，推动企业科研工作的持续、稳定发展，为公司的技术创新持续注入动力。

（3）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的服务体系

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主要市场的销售、交付以及运维服务体系，在上海、

深圳、西安、武汉、广州等地区设立了 9 家分公司，在乌鲁木齐、石家庄、杭州等地区设立了多家服务网点，有效实现了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组织的营销覆盖，构建了成熟、稳定、多层次的营销服务体系。

凭借该服务网络，公司可以实现对产品的实施交付及运维服务的贴身覆盖和及时响应。在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本地化的服务人员进行前期咨询与方案设计、中期项目实施管控、后期上线交付等专业化流程和质量管控，有效保障了项目实施部署效率和成功率。

2、上述措施的实施效果

（1）公司获得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已成为业内的领先企业

公司至今已经为数百家机构和企业提供了软件产品及服务，在公共卫生、石油化工、食品饮料、生命科学、食药检、环境监测、第三方检测等多个行业领域具有领先的市场占有率，尤其在大型项目及高端市场中具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当前已成为国内技术实力较强、团队规模较大、项目业绩较多的检验检测信息化和数据资产管理服务供应商。

（2）公司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

公司当前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拥有软件著作权 120 项，并有多个项目获得国家、省、市、行业等科技进步奖，同时承担了多项国家信息标准制定工作，并积极参加政府信息化工作会议，相关技术人员曾出版多本行业专著，还多次承担检验检测与数据治理等国家级重点科研课题。

（3）公司品牌获得了客户和市场的广泛认可

公司自成立以来对品牌建设十分重视，一直保持着认真做事的企业文化和工作态度，以高质量的服务赢得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并取得了多项省级和国家级荣誉，先后获得“中国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 100 强”、“中国轻工业两化融合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全国信息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大数据标准成员单位”等荣誉称号。

（三）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技术研发及体系建设计划

在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中，公司将立足现有核心产品技术基础和优势，通过

对应用趋势的洞察和把握、新兴技术的融合与运用，以及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和完善等手段，推动公司技术的持续优化和创新。具体技术研发及体系建设计划体现如下：

（1）武汉研发中心建设

公司武汉研发中心一直以来做为公司主要的研发基地，已经拥有系统架构师、系统分析师、程序开发工程师等上百名研发人员。公司为了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需要持续投入以保持强大的竞争优势，尚需继续增加软件开发人员和人工智能研发人员，增加办公面积和软硬件的投入，在武汉租赁场地建设数据机房，同时引进先进研发设备，搭建研发环境，通过专业人才引进及研发团队建设，开展技术研发和储备，推动公司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和新产品研发，保障公司技术水平的持续领先，持续提升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

（2）北京数据资产管理智能化升级研发基地

借助机器学习、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对面向企业的数据资产管理和数据治理项目执行过程使用的平台进行智能化升级，具体研发内容包括智能化数据建模、智能化数据清洗、智能化数据质量平台、智能化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系统运维等。

（3）北京质量大数据研发中心建设

研发的质量大数据平台包括海量异构多维数据采集系统、生产企业全面质量管理体系、供应链质量管理与数据分析系统、一站式质量服务平台、超大规模质量数据存储系统、质量数据智能诊断分析系统等。

2、业务拓展与产品创新计划

立足公司现有业务，结合技术研发及体系建设计划，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服务能力和业务领域。具体业务拓展与产品创新计划体现如下：

（1）业务拓展

基于检验检测信息化平台多年政府监管部门的客户积累，产品具备了政府监管部分实验室全行业全类型适应能力，具备了政府监管的检验检测信息化一站式解决方案，已经在多个省级环境监测垂直管理、药品和食品检验垂直管理、疾病预防检测垂直管理、动物疫控检测垂直管理、省级和地区级质检检验部门整合等

领域具备典型案例和推广经验，后期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广阔的市场前景。

基于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之制造业版本是制造业建设智能制造必配模块之一，在石油、石化、化工、医药、汽车、电子、冶金、食品/饮料等广泛使用，随着中国制造业实现智能化改造和中国质量提升计划实施，给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带来广阔的发展前景。

企业和政府面临数字化转型的要求，公司的数据资产管理是具有国际竞争力产品，填补了这个领域国内空白，在大型央企和知名企业广泛使用，公司未来投入重金打造的数据治理平台，为公司带来大量客户，借助大型企业的海外子公司推广，产品已经逐步走向了国际化。

借助香港三维天地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海外销售平台，把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和数据资产管理推向海外市场。

(2) 产品创新

①质量大数据平台建设

基于公司在数据资产管理方面的技术积累和创新，通过检验检测信息化系统积累了大量客户群和质量数据资源，向质量大数据平台建设发展，质量大数据平台将追踪生产、流通、消费等各个环节的质量数据链，打通供应链上下游的质量数据，实现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质量大数据平台。

②数据资产管理关键技术研发

基于公司在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的技术储备，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研发智能化数据资产管理关键技术。通过智能化数据建模、智能化数据清洗、智能化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系统运维等智能化管理工具，显著提高数据资产管理的效能，缩短项目实施周期，降低成本，提升客户体验。

③全面提升检验检测信息化云平台应用

检验检测信息化产品全面升级到基于云平台架构，提供具有全球竞争力的智能实验室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可以为客户提供极佳的应用体验，新版本的中台微服务架构使得针对日益增长的集团化企业级应用，实现高可用、高性能动态扩展，运用媒体查询技术实现响应式布局设计，兼容手机、平板和 PC 等终端。

④智慧城市数据中台研发

基于公司现有数据资产管理领域相关技术储备和成熟应用模块，结合当前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的应用场景，开发智慧城市数据中台。具体包括分布式数据中台技术、云数据中台技术、智慧城市数据模型、高效数据清洗技术、智慧城市数据分析与挖掘技术、智慧城市数据治理技术、数据可视化技术等。

（3）数据联盟

联合多行业领先企业，组建形成数据产业联盟，成为国内权威的具备提供行业级数据资产共享、共利、共赢的能力的数据产业联盟。强化与合作伙伴形成合作联盟，丰富项目建设模式。

3、市场开拓和运营优化计划

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公司将在营销体系覆盖规模、专业服务能力等方面进行扩展、优化和提升，以更好地支撑公司业务的快速扩张、满足各区域和行业用户的应用和服务需求。具体而言，公司在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公司的市场开拓与运营优化计划如下：

（1）巩固行业优势、加大开拓力度

公司将继续深入拓展重点行业客户，凭借公司良好的技术基础及产品优势，加强底层平台技术与行业应用开发的融合，更好地支撑在重点行业平台及应用业务的持续创新与发展，持续提升公司在重点行业的品牌优势地位。

（2）扩展营销服务网络

公司将进一步扩建全国营销服务网络，扩大营销服务团队人员规模。将依据各区域市场的增长和发展趋势，对现有营销服务网络进行优化升级，包括对现有分支机构的规模扩张和能力提升，同时增加对空白区域的技术服务覆盖。同时，通过加强人员培训提升销售人员的顾问式销售能力，以加强对区域市场客户的拓展和维护，保障公司业绩增长目标的销售实现。

（3）提升专业服务能力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服务领域、提升服务能力。具体包括：质量大数据服务方式拓展领域、检验检测信息化服务方式拓展领域、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方式拓展领域、新技术研发、参与国家项目和课题等。同时，公司将不断发挥区域资源中心优势，通过提供本地化管理运营模式、人员专业技能培

训、项目技术支持等手段，强化各地营销服务伙伴的专业服务水平，为区域客户提供更高效的专业服务。

4、公司管理和人才开发计划

公司制定了在人力资源发展、机制与文化建设以及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强化内控管理等方面的支撑计划，以强化公司整体管理运营的支撑能力，保障公司科学、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具体发展计划如下：

（1）人才发展计划

人才队伍是公司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已经具有了完善的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晋升制度体系，着重引进和培养技术核心顶尖人才，在研发和创新上注入新动力，技术梯队建设方面建立从校招入职到3年培养计划机制，内部人员培训和提升为主，形成认同企业文化和具备竞争力的核心团队，支撑公司业务发展。

（2）管理体系和创新机制建设

在不断提升员工及团队的专业能力的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体系和创新机制建设，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凝聚力。公司已建立起以事业群为业务驱动力、以研发部门为技术发展力、以管理部门为支撑力的扁平化组织管理体系。实践证明，该体系释放了生产力、有效激励了营销、服务、研发人才的发展。未来将通过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优化业务、研发和管理之间的协同关系，为公司发展提供持续的创新能力。

（3）强化内控与管理提升

公司将根据现代企业的治理结构、管理规范和制度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组织结构、强化内控管理，提升公司管理运营水平。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职工代表大会监督制衡的运行机制，维护并兼顾客户、员工和股东的各方利益；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优化公司管理与业务流程，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落地执行。引进、消化、吸收先进企业的管理思想、方法和手段，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的制度和流程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该制度的规定及时、公平、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

公司所披露信息形式包括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以及临时报告。凡是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均将及时披露。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的部门为证券部，部门负责人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彭微。

信息披露和协调投资者关系部门	证券部
联系人	彭微
联系电话	010-52970352
传真	010-52970350
公司网址	http://www.sunwayworld.com
电子邮箱	info@sunwayworld.com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将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接受投资者的监督，以提高公司经营运作的透明度，提升公司形象。具体规划如下：

1、投资者接待

（1）公司将积极组织公司职能部门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形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并调查研究公司与投资者关系状况。（2）公司将建立投资者接待登记制度，将投资者问题及公司答复记录在台账以备查询。（3）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按月汇总投资者咨询情况，对投资者关注的共同性问题及时

上报公司，以便公司进行分析和研究，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4）公司将定期或者在必要时，组织证券分析师和相关中介机构分析会、网络会议、业绩路演、投资者见面会等活动，与投资者进行沟通。（5）公司还会与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及中小投资者保持联系，提高市场对公司的关注度。

2、公共关系

公司积极与证券监管部门、行业协会、证券交易所等保持良好的合作、交流和沟通，安排公司代表出席有关会议，维护公司形象，形成良好的沟通关系。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同股同权、同股同利；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母公司净利润的孰低者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每年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母公司净利润的孰低者的 10%。

特殊情况是指：

①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②公司合并现金流量表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

③当年年末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3、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管理层拟订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股东大会审议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该股东占用的资金。

5、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并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时，董事会需就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

事会亦应对此发表意见。公司提出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股东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调整的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6、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披露

（1）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发展公司主营业务。公司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现金分红的利润少于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母公司净利润的孰低者的 10%，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亦应对此发表意见。

公司因本条第（二）款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情形发生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应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认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2）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保护等。如涉及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差异情况。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本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兼顾新老股东利益，本次公司首发上市完成后，发行上市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一）建立累积投票制度

为了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选举董事、监事的行为、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在章程中规定了累积投票相关规则，规定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出董事、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表决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按意愿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集中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事、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表决权进行分配，分别投向各位董事、监事候选人。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为股东行使表决权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发行人、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以及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作出的重要承诺、履行情况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承诺

1、发行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转让的股份以及通过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三维智鉴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转让的股份之和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6、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特此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的配偶李美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在金震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转让的股份以及通过北京维恒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转让的股份之和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金震从发行人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特此承诺。”

2、公司股东北京维恒、三维智鉴的承诺

公司股东北京维恒、三维智鉴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除金震以外的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转让的股份以及间接转让的股份之和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6、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监事杨晓湖的配偶李京伟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在杨晓湖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转让的股份及通过宁波保税区智望天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转让的股份之和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杨晓湖从发行人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5、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其他股东的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杨进德、智望天浩、成贤一期、雅枫一期、成贤三期、启明星辰、益发久、苏民投君信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

众投资者道歉。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5%以上股东持股和减持意向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2年内，若本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减持后本人仍能保持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地位。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以减持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4、减持股份的数量

在锁定期届满后的12个月内，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13至24个月内，本人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在锁定期届满后第13个月初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5%。本人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人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6、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剩余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违规减持所得相等的金额收归发行人所有。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本人届时将按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2、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公司其他直接持股或共同控制下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北京维恒、三维智鉴、苏民投君信、成贤一期、雅枫一期、成贤三期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1、减持股份的条件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股东，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2、减持股份的方式

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3、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企业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以减持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4、减持股份的数量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本企业在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

5、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及时予以公告，自发行人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本企业方可减持发行人股份，自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6、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承诺将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承诺按监管部门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3）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如减持时监管部门出台更为严格的减持规定，则本企业届时将按监管部门要求执行。”

（三）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就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事项，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本公司上市后，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采取相应惩罚/约束措施，本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四）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稳定股价的预案

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条件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的情形，且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

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并实施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

2、股价稳定预案的具体措施

当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如下顺序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①公司应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②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③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④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A.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C.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D.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与指标 C 有冲突的，以本项指标为准；

E.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⑤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

宜。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①在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B.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②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A.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控股股东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原则上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且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总额；

C.控股股东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与指标 B 冲突，按照本项执行；

D.控股股东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③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后，若公司股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超过其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可终止增持股份事宜。

（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在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

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②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即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下同，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A.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每股净资产；

B.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C.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

③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将促使该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及相关约束措施出具承诺书。

④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

3、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票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上述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的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增持公告；

②控股股东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90 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措施终止实施的条件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可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3）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继续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其和/或其一致行动人（依上市公司收购相关管理规则项下所界定）触发要约收购且不符合法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申请情形或豁免要约方式增持股份情形的。

5、约束措施

（1）公司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公司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②如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履行内部决策或公告义务的，全体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以其上一年度在公司获得的薪酬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同意在履行完毕相关承诺前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控股股东的部分，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②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或虽送达增持通知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将该年度及以后年度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现金分红收归公司所有，直至累计金额达到 1,000 万元。

(3)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上述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或未按期履行稳定股价承诺，需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应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②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及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承诺如下，具体情况如下：

(1) 发行人作出的承诺

发行人作出的承诺具体如下：

①公司严格按照《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②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I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II 公司将立即停止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公司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III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公司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回购义务的，公司可免于前述惩罚，但亦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作出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严格按照《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或为公司董事，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如有）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发行新股不超过 1,935.00 万股，发行后的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7,735.00 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会有大幅度增加。本

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的时间，若公司利润短期内不能得到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2、发行人填补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具体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

（2）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获得预期投资收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发行人盈利水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加大研发、人才和技术投入，持续增强公司竞争力

公司将不断提升技术优势和服务水平，积极开展品牌建设工作，树立行业典型案例，扩大品牌影响力，从而提高发行人整体盈利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发行人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4）加强市场开拓和渠道拓展，实现公司收入提升

在市场开拓方面，发行人将不断改进和完善产品，扩大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覆盖面，促进市场拓展，优化公司在市场的战略布局。

（5）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6）加强管理层的激励和考核，提升管理效率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吸引和聘用业内优秀人才的同时，配套相应的激励机制，把人才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

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拓展。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经营管理层的考核，完善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提升管理效率，完成业绩目标。

（7）建立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维护投资者资产收益权

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机制和回报规划，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及机制。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以稳定公司对股东的投资回报，维护公司股东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利。

3、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承诺：

①不以控股股东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侵占公司利益；

②若违反承诺给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③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5）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6）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7）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所预计的即期回报摊薄情况是基于公司本次发行预案、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状况和外部经营环境及变化趋势所做的预测，具有合理性；公司已针对本次发行做出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即期回报做出了承诺，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精神，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要求。

（六）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

1、发行人所做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所做的承诺

（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

行的情形。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七）相关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所做的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于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于 60 日内及时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之日起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在公告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启动股份回购程序，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或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 3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回购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

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所做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发行人召开的关于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股份的，本人将依法回购本人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回购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的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

(3)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适用担任董事职务的承诺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4、中介机构作出的承诺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承诺：“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律师承诺：“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等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审计机构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验资机构及验资复核机构承诺：“如承诺人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的发行人评估师承诺：“如因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导致上述申请

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其他承诺事项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避免同业竞争作出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六、同业竞争”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已就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关联交易”之“（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3、承担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就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发行人员工情况”之“（三）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之“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4、关于房屋租赁事宜的承诺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震就房产租赁相关事宜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二）房产租赁情况”。

（九）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承诺：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公司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

“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人的部分；

（4）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6）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8）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公司独立董事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十）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已履行完毕的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单个合同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者与同一客户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连续发生的相同内容或性质的合同金额累计超过 500 万元且单个合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已履行完毕的合同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完成日期
1	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LIMS 系统采购	18,290,000.00	2018-04-03	2019-12-26
2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	杭州中美华东制药有限公司实验室管理系统 lims、质量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lims 软件采购项目合同书	实验室管理系统 lims、质量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lims 软件采购	2,850,000.00	2018-10-30	2019-12-12
3		设备采购合同	实验室管理系统 lims、质量信息管理系统项目 lims 软件硬件设备采购	2,922,413.72	2018-10-30	2019-12-12
4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外实验室及系统完善服务合同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海外实验室及系统完善服务	1,135,000.00	2019-06-20	2019-11-18
5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项目-CRM、CSS 项目合同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智能制造项目-CRM、CSS 项目开发服务	1,700,000.00	2019-04-11	2019-12-26
6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40,000.00	2018-01-15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日期	完成日期
7		公司生产管理系统（科技服务）开发合同	有限公司采购生产管理系统（科技服务）开发服务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系统建设合同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用于其生产管理系统软件及相关实施服务	2,440,000.00	2017-07-18	2019-06-30
8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主数据管理系统建设及物资主数据实施合同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主数据管理系统建设及物资主数据实施	5,031,324.87	2018-02-16	2019-09-12
9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政府采购仪器设备购销合同（人类工效学实验室数据治理与质量测试设备购置（二期））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政府采购人类工效学实验室数据治理与质量测试设备	3,545,000.00	2017-07-24	2018-12-27
10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政府采购仪器设备购销合同（数据治理系统、业务系统运行环境支撑平台）	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政府采购数据治理系统、业务系统运行环境支撑平台	1,118,000.00	2016-07-25	2018-12-27
11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安全智慧食药监信息化项目合同	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药品安全智慧食药监信息化项目	13,836,200.00	2017-10-23	2018-12-26

2、采购框架协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期限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Distribution Agreement	Starlims 软件产品采购	2013-2-1 至 2017-08-31

（二）在履行的重大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含）以上或未达到 500 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	先进无机非金属行业中心检测系统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5,500,000.00	2019-12-26	正在履行

2、采购框架协议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期限
1	Abbott Informatics Asia Pacific Ltd.	Distribution Agreement	StarLims 软件产品采购	2017-09-01 至 2020-12-31
2	LabVantage Solutions Limited	Master Reseller Agreement	LabVantage Lims 软件产品采购	2018-07-01 至 2023-03-31
3	MasterControl Inc.	MasterControl-ValueAdded Reseller License Agreement	MasterControl QMS 软件产品采购	2019-01-01 至长期

3、银行授信协议

2020 年 5 月 25 日，发行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 BC2020051200000166 《融资额度协议》，约定融资额度金额 3,000 万元，额度使用期限 2020 年 5 月 25 日至 2021 年 5 月 11 日，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品种为开立保函/备用信用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

2020 年 5 月 25 日，金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 ZB9127202000000006 《最高额保证合同》，就发行人履行其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之间《融资额度协议》项下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务，由金震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二年。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三、诉讼和仲裁事项

（一）公司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9年5月，公司因与迪欧爱普（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天津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之间计算机开发合同纠纷，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经开庭审理后，于2019年11月12日作出（2019）津03知民初33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迪欧爱普（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公司损失84万元。迪欧爱普（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案提起上诉，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二审法院尚未开庭审理。本项未了结的诉讼案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等产生较大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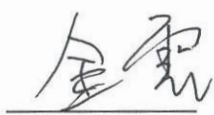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刑事诉讼。

第十二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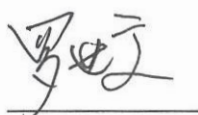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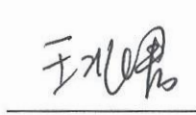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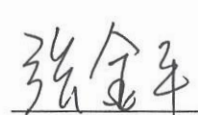
金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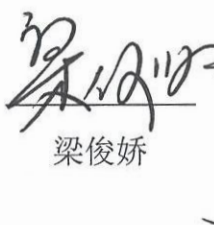
罗世文



王兆君



张金平



梁俊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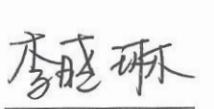


高金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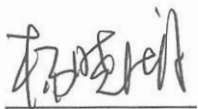


王国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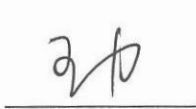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李晓琳



杨晓湖



王力

除董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彭微



张镞远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金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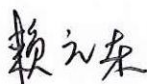
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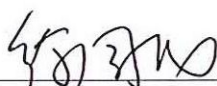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赖元东

保荐代表人：



徐国振



兰利兵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



霍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熊剑涛

保荐机构董事长：



霍达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30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顾耘

经办律师： 郇海亮
郇海亮

经办律师： 李攀峰
李攀峰

经办律师： 刘建海
刘建海

2020年6月30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山
11000153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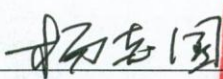
刘海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晶羽
110001530028

龙晶羽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杨志国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
侯新风
22000023



侯新风

资产评估师
张亮
110012



张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晓红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30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海山
11000153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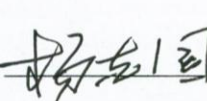
刘海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龙晶羽
110000150328

龙晶羽

验资机构负责人（签名）：



杨志国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6月30日



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境内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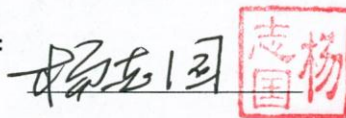


刘海山



龙晶羽

验资复核机构负责人（签名）：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6月30日



第十三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8：00～11：30；下午 14：00～17：30。

文件查阅地点：

发行人：北京三维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6 号院 12 号楼

电话：010-52250988

联系人：彭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电话：0755-82943666

联系人：徐国振、兰利兵